

盛达金属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



盛达资源

二〇二三年四月

2022 年年度报告

第一节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赵庆、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邓启恩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邓启恩声明：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本报告中所涉及的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有色金属矿采选业，公司在经营管理中可能面临的风险已在本报告中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部分予以描述，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6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1
第四节 公司治理.....	31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48
第六节 重要事项.....	52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77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84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85
第十节 财务报告.....	86

备查文件目录

- 1、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2、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3、报告期内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公司、本公司、上市公司、盛达资源	指	盛达金属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银都矿业	指	内蒙古银都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金山矿业	指	内蒙古金山矿业有限公司
金业环保	指	湖南金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光大矿业	指	内蒙古光大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金都矿业	指	赤峰金都矿业有限公司
德运矿业	指	阿鲁科尔沁旗德运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东晟矿业	指	克什克腾旗东晟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国金国银	指	甘肃盛世国金国银有限公司
贵州鼎盛鑫	指	贵州鼎盛鑫矿业发展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盛达集团	指	甘肃盛达集团有限公司
三河华冠	指	三河华冠资源技术有限公司
皇台酒业	指	甘肃皇台酒业股份有限公司
兰州银行	指	兰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华龙证券	指	华龙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民投	指	中国民生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盛达金属资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报告期、本报告期	指	2022 年 1 月 1 日-2022 年 12 月 31 日
元	指	人民币元

第二节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盛达资源	股票代码	000603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不适用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盛达金属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盛达资源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ShengdaResources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SDR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赵庆		
注册地址	北京市大兴区瀛海镇京福路瀛海段 1 号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100076		
公司注册地址历史变更情况	1、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200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的注册地址由深圳市罗芳南路 38 号特检安远大厦 6 号楼 1-6 楼变更到深圳市福田区深南中路 1027 号新城大厦西座 8 楼北面。2、2009 年 3 月 11 日，经重庆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批准，公司注册地址变更为重庆市渝中区中山三路 168 号 14-5 号。3、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201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经工商行政管理机关核准，公司注册地址变更为北京市大兴区瀛海镇京福路瀛海段 1 号。		
办公地址	北京市丰台区南方庄 158 号盛达大厦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100079		
公司网址	http://www.sdkgf.com		
电子信箱	sdky603@163.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薇	孙梦瀛
联系地址	北京市丰台区南方庄 158 号盛达大厦	北京市丰台区南方庄 158 号盛达大厦
电话	010-56933771	010-56933771
传真	010-56933779	010-56933779
电子信箱	wangwei@sdjt.com	sunmengying@sdjt.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zse.cn/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证券部

四、注册变更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2311243934
----------	--------------------

公司上市以来主营业务的变化情况（如有）	<p>1、2000 年 6 月 30 日，经公司 199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经营范围变更为：医疗器械、仪器仪表、普通机械、电子产品及通信设备、保健品、科研医药；百货五金、化工陶瓷制品、金属材料、针纺织品、建筑材料。</p> <p>2、2006 年 12 月 28 日，经公司 200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经营范围变更为：对外投资，农业、畜牧业投资开发，风力发电投资开发，有色金属矿采选业投资开发；保健品、医药及医疗器械科研、开发，仪器仪表、建筑材料、机械设备、电子产品及通信设备、汽车（不含小轿车）、汽车配件、饲料及原料、日用百货、服装鞋帽、针纺织品、办公用品及自动化设备、计算机及其辅助设备、五金交电、橡胶及橡胶制品的销售；室内外装饰装修；经济信息咨询服务。</p> <p>3、2011 年 11 月 3 日，经公司 201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经营范围变更为：对有色金属矿采选业进行投资；矿山工程技术咨询服务；销售矿产品、化工产品。（以上经营范围法律、法规禁止的，不得从事经营；法律、法规限制的，取得相关许可或审批后，方可从事经营）。</p> <p>4、2013 年 9 月 17 日，经公司 201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经营范围变更为：销售矿产品、化工产品；矿山工程技术咨询、技术开发；投资及资产管理。（以上经营范围，法律法规禁止的，不得从事经营；法律法规限制的，取得相关许可或审批后，方可从事经营）。</p>
历次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如有）	<p>1、2002 年 2 月 7 日，揭西县粗坑水电发展有限公司将所持有的公司 1,050.00 万股股份抵债过户给东莞市三元工贸实业总公司，股份转让后，东莞市三元工贸实业总公司持有公司法人股 3,273.60 万股，公司控股股东由广东威达医疗器械集团公司变更为东莞市三元工贸实业总公司。</p> <p>2、2003 年 7 月 25 日，东莞市三元工贸实业总公司与江西堆花酒业有限责任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将所持有的公司 3273.60 万股中的 2,200.00 万股股份转让给江西堆花酒业有限责任公司，广东威达医疗器械集团公司由第二大股东转为公司控股股东。</p> <p>3、2003 年 8 月 28 日，东莞市三元工贸实业总公司与江西堆花酒业有限责任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将所持有的公司 1,073.60 万股股份转让给江西堆花酒业有限责任公司，江西堆花酒业有限责任公司持有公司 3,273.60 万股，成为公司控股股东。</p> <p>4、2007 年 3 月 19 日，江西堆花酒业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公司 3,273.60 万股股份过户给江西生物制品研究所，公司控股股东变更为江西生物制品研究所。</p> <p>5、2008 年 11 月 27 日，江西生物制品研究所将其持有的公司 3,273.60 万股股份过户给甘肃盛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变更为甘肃盛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后更名为甘肃盛达集团有限公司）。</p> <p>6、2011 年 10 月 18 日，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新增股份的登记手续。本次发行后，北京盛达振兴实业有限公司（后更名为新余明城矿业有限公司）持有公司 230,497,482 股股份，持股比例为 45.64%，成为公司控股股东。</p> <p>7、2015 年 6 月 19 日，新余明城矿业有限公司分别与甘肃盛达集团有限公司、赵满堂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并于 2015 年 7 月 28 日签署了《股权转让补充协议书》，新余明城矿业有限公司向甘肃盛达集团有限公司转让其持有的公司 7,236.40 万股股份（占公司股份总数 14.33%）、向赵满堂转让其持有的公司 7,000.00 万股股份（占公司股份总数 13.86%）。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甘肃盛达集团有限公司持有上市公司 15.86% 股权，公司控股股东由新余明城矿业有限公司变更为甘肃盛达集团有限公司。</p>

五、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 16 号院 7 号楼 12 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陈伟、刘生刚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不适用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不适用

六、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会计政策变更

	2022 年	2021 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2020 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营业收入（元）	1,879,209,657.87	1,638,010,325.46	1,638,010,325.46	14.73%	1,637,777,142.58	1,637,777,142.5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64,605,051.01	421,687,477.14	421,687,477.14	-13.54%	290,622,431.44	290,622,431.4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359,084,416.81	410,353,355.14	410,353,355.14	-12.49%	239,144,741.52	239,144,741.5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493,668,786.26	826,669,503.30	826,669,503.30	-40.28%	598,801,913.82	598,801,913.8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3	0.61	0.61	-13.11%	0.42	0.4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3	0.61	0.61	-13.11%	0.42	0.4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3.05%	17.56%	17.56%	-4.51%	13.53%	13.53%
	2022 年末	2021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 末增减	2020 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总资产（元）	5,381,926,235.34	5,321,284,820.10	5,321,284,820.10	1.14%	4,642,922,619.29	4,642,922,619.2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976,949,323.02	2,612,554,923.17	2,612,201,573.74	13.96%	2,224,094,005.11	2,224,094,005.11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2022 年 12 月 13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以下简称“解释 16 号”），解释 16 号三个事项的会计处理中：“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本公司本年度提前施行该事项相关的会计处理。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

是否

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

是否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231,317,542.05	373,872,452.91	613,982,801.49	660,036,861.4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5,150,940.50	68,451,765.91	116,542,268.70	144,460,075.9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5,533,549.41	67,722,592.92	119,350,059.24	136,478,215.2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8,353,412.32	124,512,007.10	410,979,366.19	106,530,825.29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金额	2021 年金额	2020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9,253,114.42	105,302.58	0.00	主要系子公司国金国银部分厂区拆迁所致。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675,724.60	4,165,471.12	1,673,242.86	主要系报告期内取得的政府补助所致。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174,937.73	13,154,252.76	51,914,989.01	主要系报告期内华龙证券分红以及公司持有的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所致。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141,509.43	143,844.57	147,553.59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236,689.85	-489,058.33	-1,341,636.17	主要系本期支付违约金及补偿款所致。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0.00	0.00	0.00	
减：所得税影响额	1,513,682.35	4,631,201.35	385,518.4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974,279.78	1,114,489.35	530,940.93	

合计	5,520,634.20	11,334,122.00	51,477,689.92	--
----	--------------	---------------	---------------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固体矿产资源的披露要求

（一）宏观经济形式及行业发展现状

公司主营有色金属矿的采选和销售，根据中国证监会行业分类，公司属于有色金属矿采选业。2022 年，美联储大幅加息引发全球经济衰退担忧，世界经济下行的风险加大，地缘政治局势动荡不安，俄乌冲突促使能源成本持续上行等因素影响，需求收缩、供给冲击、预期转弱三重压力持续演化，有色金属价格中枢下行。白银需求端以工业需求为主，实物投资、珠宝银器为辅，MetalsFocus 预计 2022 年全球白银需求量将达到 1,101.8 百万盎司，同比增速预计在 5.0%。2022 年年初，俄乌战争开始，银价攀升；2022 年 3 月开始，美国通胀水平高企，美联储开启加息周期，美元走强，银价振荡下行；随着美联储加息幅度放缓，市场对经济衰退的担忧加剧，银价持续攀升。根据世界黄金协会数据显示，2022 年年度黄金需求（不含场外交易）同比增长 18%至 4,741 吨，全球黄金年度总供应量增加 2%，达到 4,755 吨，全球央行年度购金需求达到 1,136 吨，全球黄金投资需求（不含场外交易）较上年增长 10%，全球金饰需求稍显疲软，下降 3%至 2,086 吨。LME 铅、LME 锌价格较年初分别下降 0.52%、16.03%，COMEX 黄金价格持平，LME 镍上涨 44.14%。2022 年，全球铅锌工业承压运行，受极端天气、地缘政治冲突等因素影响，天然气等能源供应紧张，以欧洲地区为首的电力价格飙升，使得海外铅锌企业生产波动性加剧；国内行业运行恢复性向好，中国有色金属工业协会数据显示，中国铅锌产业景气指数始终保持在正常区间运行，且呈现持续恢复态势。据 INSG 的统计，预计 2022 年全球镍供应量为 302 万吨，消费量为 291 万吨，镍资源整体过剩约 11 万吨，3 月俄乌冲突以及逼空事件导致伦镍暴涨，4-7 月份期间逐渐回落，伦镍全年涨幅达 47%，整体表现优于铜铝等工业金属。

根据世界白银协会预计，2022 年全球白银产量将达到 1,030.3 百万盎司，同比增长 3.32%。国际白银现货均价 21.73 美元/盎司，同比下降 14.04%，国内白银现货均价 4,719 元/克，同比下降 11.18%（数据来源：Wind）。根据中国黄金协会统计，2022 年，国内原料黄金产量为 372.048 吨，同比增长 13.09%；全国黄金消费量 1,001.74 吨，同比下降 10.63%；2022 年，在地缘政治危机、世界经济放缓、通货膨胀加剧等因素支撑下，黄金价格处于历史较高水平，伦敦现货黄金年平均价格为 1,800.09 美元/盎司，同比上升 0.08%，上海黄金交易所 Au9999 黄金全年加权平均价格为 390.58 元/克，同比上升 4.53%。根据国家统计局数据，2022 年有色金属产量平稳增长，十种有色金属产量 6,793.6 万吨，同比增长 4.9%；其中铅产量 781.1 万吨，增长 4.0%，锌产量 680.2 万吨，增长 1.6%。据 SMM 数据库显示，2022 年国内电解镍产量整体呈上升趋势，年末较年初产量增加 4,700 吨。根据中国有色金属工业协会统计，2022 年，大宗有色金属产品价格呈区间震荡态势，其中铅、锌现货均价分别为 15,260 元/吨、25,154 元/吨，同比涨幅为 0.1%、11.4%；镍价格同比上涨明显，2022 年现货均价同比上涨 44.1%。

2022 年 1 月，国家发改委环资司召开专题会议研究碳达峰碳中和工作，要求要把碳达峰碳中和摆在环资工作的突出位置。公司积极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始终坚持以保护生态环境、追求可循环经济为目标，将绿色生态的理念与实践贯穿于矿产资源开发利用的全过程。报告期内，公司所有 4 座在产矿山均被纳入绿色矿山名录，全资子公司光大矿业受政府部门推荐，通过绿色矿山科学技术奖励办公室组织专家综合评审，获得第三届绿色矿山突出贡献奖，公司未受到环保限产等政策的影响。但受内蒙古自治区取消蒙东电网大工业用电倒阶梯输配电价政策的影响，导致公司在报告期内较上一年度用电成本增加。根据《“十四五”民用爆炸物品行业安全发展规划》要求，公司在矿山生产作业中用工业数码电子雷管代替普通工业雷管，亦一定幅度的增加了公司生产成本。

（二）行业特性

公司业绩主要来源于有色金属矿的采选及销售，与宏观经济走势息息相关。有色金属的下游需求基本集中在房地产、建筑、汽车、电力、机械制造、电子电器等我国经济的支柱型产业，有色金属行业的需求由这些行业的景气度所决定，从宏观上来看，有色金属价格随国内外宏观经济波动呈周期性变动。同时，有色金属属于大宗商品，在国际上被广泛贸易并以美元定价，因此有色金属还具有商品属性与金融属性。

（三）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

公司目前控股银都矿业、金山矿业、光大矿业、金都矿业、东晟矿业、德运矿业 6 家矿业子公司，白银储量近万吨，年采选能力近 200 万吨。多年的行业经验和得天独厚的地域条件，使得公司矿产资源有着雄厚的优势。银都矿业拥有的拜仁达坝银多金属矿，资源品位高、储量丰富、服务年限长，是国内上市公司中毛利率最高的矿山之一。金山矿业拥有的新巴尔虎右旗额仁陶勒盖银矿是国内单体银矿储量最大、生产规模最大的独立大型银矿山，资源开发前景广阔，特别是银、锰资源储量丰富。另外，公司人才和技术优势突出，拥有一支专业技术过硬的人才队伍，工艺设备配置均采用行业领先的一流设备，并采用先进实用的自动化控制技术；公司在地质、采选等方面居行业较高地位，采选技术科技含量和管理水平在同规模矿山企业中处于领先地位。

二、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固体矿产资源的披露要求

（一）主要业务

公司主营有色金属矿的采选和销售，下属 6 家矿业子公司，包括银都矿业、金山矿业、光大矿业、金都矿业、东晟矿业和德运矿业。其中东晟矿业已取得的《采矿许可证》生产规模为 25 万吨/年，目前正在开展矿山建设前的准备工作，该矿区建成后将通过与银都矿业签订委托加工协议，由银都矿业代加工后进行销售，或直接将矿石销售给银都矿业。德运矿业勘查面积为 35.62km²，目前正在办理探转采的相关手续。金山矿业 3.5 万吨一水硫酸锰项目完成了对银、锰、金的有效提取和利用。除上述原生矿山外，公司通过控股子公司金业环保切入城市矿山业务。报告期内，金业环保被认定为 2022 年湖南省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金业环保从事含镍、铜、铬等金属的固危废资源化利用业务，其“固体废物无害化资源化综合利用项目”一期火法处置装置已基本建成，形成 20 万吨/年危废处置能力，生产冰镍、冰铜、粗铜、铬铁合金等金属材料，并利用危废处置过程产生的废渣生产岩棉等新型材料。金业环保将聚焦二次镍的资源化利用，二期项目将通过湿法精炼，发展电池级硫酸镍的生产能力。

（二）主要产品及用途

公司原生矿山业务主要产品为银锭（国标 1#、2#）、黄金以及含银铅精粉（银单独计价）、含银锌精粉（银单独计价）。其中，金山矿业主要产品为银锭、黄金和一水硫酸锰；银都矿业、光大矿业和金都矿业主要产品为含银铅精粉、含银锌精粉。公司城市矿山业务主要产品为镍冰铜（低冰镍、冰铜）、岩棉。

白银是传统的贵金属材料。银在地壳中含量很少，属微量元素，仅比金高 20-30 倍，同时其质软、有良好的柔韧性和延展性。白银作为金属中导电性最好的金属，且价格低于黄金，被广泛用于太阳能电池板的电池片上，以银浆的形式加工运用，是光伏电池片结构中的核心电极材料。世界白银协会数据显示，白银的需求端主要包括工业、摄影、珠宝首饰、银器、实物投资等，白银的工业需求约占总需求的 50%，光伏行业等绿色经济部门的白银用量上升、工业企业节约白银用量和以其他材料替代白银的力度有限、终端用户补充库存、白银在绿色经济领域中用量上升等因素推动白银需求走强。

黄金是全球最重要的贵金属元素，金在室温下为固体，密度高、柔软、光亮、抗腐蚀，是热和电的良导体，具有良好的韧性和延展性。作为历史上各民族都认可并使用过的货币类资产，是世界主要投资品种和金融避险工具，也是各经济体国际储备的重要组成部分。除此以外，黄金还广泛用于首饰、器皿、建筑装饰材料以及工业与科学技术等。

铅目前最广泛的应用领域为各种电池产品（例如汽车启动电池、电动汽车动力电池、电动车动力电池、其它电池等）、合金、电力材料等。在颜料和油漆中，铅白是一种普遍使用的白色染料；在玻璃中加入铅可制成铅玻璃，同时由于铅有很好的光学性能，可以制造各种光学仪器；铅还被用作制造医用防护衣以及建设核动力发电站的防护设施。

锌是自然界分布较广的金属元素，主要以硫化物、氧化物状态存在，锌具有良好的压延性、抗腐蚀性和耐磨性，目前在有色金属的消费中仅次于铜和铝，广泛应用于有色、冶金、建材、轻工、机电、化工、汽车、军工、煤炭和石油等行业和部门。

金山矿业生产过程中产生的锰银混合精矿是金山矿业一水硫酸锰生产线的原料。一水硫酸锰是重要的微量元素肥料之一，在畜牧业和饲料业中作饲料添加剂；高纯硫酸锰主要用于制备新能源电池正极三元材料（镍钴锰酸锂）的前驱体。

报告期内，金业环保生产的产品包括镍冰铜（低冰镍、冰铜）、岩棉。镍冰铜是含镍、含铜固危废资源化利用的中间产物，可通过湿法精炼生产电池级硫酸镍，也可经电解精炼生产电解镍、铜等。电池级硫酸镍是三元锂离子电池正极

材料的主要原料，电解镍主要用于原子能工业、碱性蓄电池、电工合金、高温高强度合金、催化剂以及粉末冶金添加剂冶金、金刚石工具、非铁基合金、也可以做化学反应的加氢催化剂等。岩棉具有优良的保温、吸音、隔热、防火、透气等性能，并且质轻，属于新型建筑材料。岩棉制品可分为板、毡、带、缝毡、管、条等多种制品，根据制品特点，可广泛应用于石油、化工、电力、冶金、建筑、交通运输、农业等领域。

（三）产品生产工艺

银都矿业采用地下开采方式，开采方案为竖井—斜井—平硐联合开拓，采矿方法为浅孔房柱法；选矿工艺采用优先浮选工艺流程，三段一闭路破碎，一段一闭路磨矿，优先浮选法，优先选铅（含银），再选锌；分别采用一次粗选和二次扫选、四次精选，二段压滤脱水。为提高回收率采用铅粗选精矿一段一闭路再磨流程。

金山矿业采用地下开采方式，开采使用浅孔留矿法、留矿全面法和一般全面法采矿方法。对于倾角大于 45°的倾斜矿体采用浅孔留矿法采矿，对于倾角小于 45°大于 35°的矿体采用留矿全面法采矿，对于倾角小于 35°的缓矿体采用一般全面法采矿。选矿工艺采用目前国内先进的超强磁选技术，将 2.5%以下的锰富集到 18%以上，并回收利用形成产品；具体采用粗碎+半自磨+磁选+两段闭路磨矿+浸出+联合洗涤+锌粉置换的工艺流程，精炼方面采用湿法电解提纯工艺。

光大矿业大地矿区采用平硐加竖井联合开拓，采矿方法为浅孔留矿法；选矿采用“优先选铅（含银）再选锌”的先进浮选工艺流程。

金都矿业十地银铅锌矿采用平硐-竖井-斜井联合开拓系统，采矿方法为浅孔留矿法、垂直深孔阶段崩落法；选矿采用“优先选铅（含银）再选锌”的工艺流程。

金业环保采用富氧侧吹熔炼工艺，在优化的原料配比后，将含镍、铜废料通过高温富氧冶炼，产生低冰镍和冶炼炉渣，冶炼炉渣通过原料准备、入炉熔炼、离心成纤、集棉工序、摆动铺毡工序、固化后处理及包装产出岩棉，低冰镍经转炉熔炼后产出高冰镍。

（四）主要经营模式

公司在产矿山生产所需主要原料是自采矿石，生产模式是按计划流水线生产。公司产品的销售渠道主要是冶炼厂和金属材料加工企业，也有向贸易商销售，再由贸易商向冶炼厂销售。销售价格参考上海有色金属网、上海华通网的金属价格。

金业环保从上游机械加工、金属表面处理及电镀、不锈钢生产加工、电子产业、工业污水处理等加工制造企业回收含镍、铜等的固体危废，向产废单位收取危废处置费。固危废经熔炼处置后，回收再生的高冰镍及粗铜向下游金属深加工企业销售，处置过程生产的废渣生产岩棉并销售。

（五）业绩驱动因素

公司业绩主要来源于有色金属矿的采选及销售，与国内外宏观经济状况息息相关。全球经济景气度、金融市场环境、有色金属供需状况及价格等因素都将影响公司经营业绩。报告期内，公司生产经营正常，采选作业正常开展，铅精粉和锌精粉产量稳中有升；虽然白银现货均价较上年同期有一定幅度下跌，公司营业成本增加。但公司在保证安全生产的基础上，保障全年生产目标实现，并抓住金属价格走势向好的有利局面，科学制定销售方案，实现公司经营效益的最大化。

（六）报告期内的矿产勘探活动及资源储量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勘探活动投入的资金为 1,292.38 万元，其中，资本化金额为 638.09 万元，费用化金额为 654.29 万元。

截至 2022 年末，公司下属各矿山资源储量情况如下：

银都矿业采矿证范围内保有银铅锌资源量（探明+控制+推断）矿石量 487.6 万吨，银金属量 1,228.7 吨，平均品位 253.39 克/吨；铅金属量 118,652.6 吨，平均品位 3.29%；锌金属量 223,241.8 吨，平均 5.64%；保有银铅锌伴生资源量（探明+控制+推断）矿石量 174.2 万吨，银金属量 11.9 吨，平均品位 68 克/吨；铅金属量 9,837.5 吨，平均品位 0.7%；锌金属量 11,354.6 吨，平均品位 1.06%。

东晟矿业保有矿石量（探明+控制+推断）267 万吨，银金属量 556.32 吨，平均品位 284.90 克/吨；铅金属量 13,052 吨，平均品位 1.32%；锌金属量 46,002 吨，平均品位 2.05%。

金山矿业矿区 III-IX 矿段银矿采矿许可证批准范围内保有矿石量（探明+控制+推断）1,103.26 万吨，银金属量 2,301.72 吨，平均品位 208.36 克/吨，金金属量 6,970.21 千克，平均品位 0.10 克/吨，锰金属量 261,879.25 吨，平均品位 1.50%。

光大矿业保有资源量（探明+控制+推断）矿石量 444.52 万吨，铅金属量 73,003.09 吨，平均品位 1.64%；锌金属量 153,658.94 吨，平均品位 3.46%。共生银矿矿石量 227.64 万吨，银金属量 373.56 吨，平均品位 164.10 克/吨。伴生银矿矿石量 216.87 万吨，银金属量 70.46 吨，平均品位 32.49 克/吨。

金都矿业保有矿石量（探明+控制+推断）604.22 万吨，银金属量 663.97 吨，平均品位 265.12 克/吨；铅金属量 101,036.21 吨，平均品位 1.67%；锌金属量 105,601.61 吨，平均品位 1.75%。保有伴生资源量铜金属量 5,189.14 吨，品位 0.09%；银 37.80 吨，品位 10.68 克/吨。

德运矿业探矿权勘查区查明资源量（探明+控制+推断）矿石量总计 1,810.8 万吨，其中银矿矿石量 435.5 万吨，银金属量 612 吨，平均品位 140.45 克/吨；铅矿石量 105.3 万吨，金属量 16,620 吨，平均品位 1.58%；锌矿石量 1,388.4 万吨，金属量 361,160 吨，平均品位 2.60%。伴生矿产资源矿石量总计 1,806.3 万吨；银金属量 383.72 吨，品位 29.01 克/吨；铅金属量 25,193 吨，品位 0.42%；锌金属量 20,005.72 吨，品位 0.91%。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一）矿产资源优势

公司目前拥有银都矿业、金山矿业、光大矿业、金都矿业、东晟矿业、德运矿业 6 家矿业子公司，公司所拥有的矿产资源地质储量规模大且品位高，特别是白银资源储量（金属量）接近万吨，资源优势明显。

（二）选矿能力优势

提高选矿能力对提升已有矿山生产能力、盈利能力具有重要意义。多年来公司重视引进专业技术人才，重视工艺技术革新，实施了一系列研究开发活动，使铅、锌、银、金等选矿技术水平逐步提高，尤其对银锰、铅锌难分离矿等难选矿积累了丰富的经验和技能。

（三）管理优势

公司经过多年发展，秉持科学、精细、规范的管理理念，通过不断学习、探索和总结，在矿产勘查、采选、绿色矿山建设、安全生产等方面积累了丰富的经验，并形成一套完整、高效、合法合规的管理机制。公司下属矿业子公司每年会制定年度生产经营安全指标，包括经济效益指标（实现工业产值、销售收入、缴纳税费、净利润、净利润率等）、成本费用指标（采矿单位成本、选矿单位成本、综合入选矿石单位成本等）、生产技术质量指标（采矿量、掘进量、选矿处理量、采矿损失率、矿石贫化率、入选品位、精矿金属量、选矿回收率等）、安全生产指标等，一企一策，科学谋划，精细管理，按目标完成年度生产经营安全任务。公司建立了符合公司实际的管理模式和激励考核机制，在成本控制、降本增效、提高劳动效率等方面卓有成效。

（四）盈利能力优势

受益于较高的矿石品位和较低的采选成本，公司有色金属矿采选的销售毛利率一直较高，在产矿山较强的盈利能力使公司抵御有色金属价格波动，抗击经济和市场风险的能力更强。

（五）可持续发展优势

根据储量和生产能力计算，公司下属矿山持续服务年限都在 10 年以上，其中金山矿业的额仁陶勒盖银矿服务年限在 20 年以上，能够保障公司长期稳定经营和可持续发展。公司重视矿山绿色生态建设，4 座在产矿山已全面实现披绿，为国家级或自治区级绿色矿山，公司目前在建的矿山也都在按照绿色矿山的标准进行建设，进一步加强公司业务的可持续发展。

（六）资金优势

公司较强的盈利能力和产销模式，决定了公司的经营活动现金流量比较充沛。近年来，资产负债率一直保持较低水平，具有较强的融资能力。公司将会根据战略需要，扩大和深化对重点银行的合作，适时启动上市公司再融资，开辟权益性融资和直接融资渠道，保持稳健的资产负债结构，保证公司在资源类市场上做大做强。

（七）专业人才优势

公司通过多年经营有色金属矿采选，积累了丰富经验，拥有一批素质较高，专业结构合理、管理经验丰富、能力较强的管理人员，在矿产勘查、采选、企业管理等方面拥有丰富的经验。2022 年，公司管理层进行了一定调整，公司原副董事长赵庆先生担任公司董事长，刘金钟先生担任公司总裁，王薇女士担任公司副总裁、董事会秘书，邓启恩先生担任

公司财务总监。董事长赵庆先生在盛达体系内专注矿业工作近 15 年，总裁刘金钟先生曾在多家矿业公司工作，涉及项目分布在中国、中亚、蒙古、印尼、非洲等，并担任过 SRK（国际矿产能源咨询公司）地质咨询师，具有丰富的野外矿产勘探工作和矿产项目投资及运营经验。新的管理层人员由矿业领域和资本市场有丰富经验的专家组成，助力公司战略规划全面优化升级。下属子公司核心管理层拥有十年以上的行业经验，对行业的发展趋势、内蒙古地区的矿产资源分布情况、矿山企业的建设和运营有深入的了解。技术人员在地质勘查、矿山开采、选矿方面所拥有丰富的地质勘查、矿山建设经验，为公司未来增加资源储量、提高产能、增加收益提供支持。同时，公司也凝聚了一批从业经验丰富的金融投资人才，为公司通过项目投资，培育新的利润增长点，实现外延式发展，创造了条件。

四、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一）总体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87,920.97 万元，同比上升 14.73%；其中金属采选收入 160,358.23 万元，同比上升 6.98%；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36,460.51 万元，同比下降 13.54%。公司净利润较上年同期下滑，主要原因包括：白银现货均价较上年同期有一定幅度下跌、矿山计提弃置费用致使本期折旧摊销增加、矿山充填成本增加、原材料成本上涨、期间费用增加等。

（二）主要工作开展情况

1、有序开工，保持公司生产经营稳定

报告期内，公司多措并举、科学有序组织生产，加强精细管理，突出企业效益。公司积极推进各矿山生产组织调度不断规范、细化和科学，各部门配合落实到位，各子公司保质保量甚至超计划的完成预订生产任务。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较上年同期有了较大幅度增长，主要受以下几个客观因素影响：采矿中使用的材料（如带芯片的导爆管、钢材）价格涨幅较大；随着矿井深度增加，运输距离增加，采矿工程结算成本增加；安监、环保等部门对矿山井巷安全检查要求严格等，矿山在井巷安全建设、绿色矿山治理成本方面投入也随之加大；人工成本每年随工人龄增加，也会略有上涨。除此之外，选矿环节的电费上涨、磨矿的钢球价格上涨、相关设施维护等成本增加。尽管受上述因素影响，公司及各子公司通过提升采矿效率，减少矿石损耗，增加金属产量；通过改进充填技术，提升充填效率等措施来严格控制成本上升。

2、紧抓落实，矿山重点工程项目建设有序推进

报告期内，金山矿业完成了额仁陶勒盖矿区III-IX矿段银矿采矿许可证有效期的延续工作，新证有效期限自 2022 年 11 月 10 日至 2024 年 11 月 10 日。此外，金山矿业收到呼伦贝尔市人民政府下发至新巴尔虎右旗人民政府的《呼伦贝尔市人民政府关于以内蒙古金山矿业有限公司额仁陶勒盖矿区III-IX矿段银矿为主体整合外围已设探矿权和采矿权深部探矿权的批复》，金山矿业以“额仁陶勒盖矿区III-IX矿段银矿”采矿权为主体整合外围已设“额仁陶勒盖矿区银矿勘探”探矿权及已设采矿权深部“额仁陶勒盖矿区III-IX矿段银矿深部勘查”探矿权获得同意，有利于推进金山矿业相关探转采手续办理进程，相关采矿证获取之后，可延长金山矿业的矿山服务年限，为企业长远发展提供资源保障。银都矿业取得北部 1.43 平方公里拜仁达坝银多金属矿普查的探矿权证，有效期限自 2021 年 10 月 29 日至 2026 年 10 月 29 日，目前正在办理探转采的相关手续。报告期内，德运矿业收到赤峰市自然资源局下发的《赤峰市自然资源局划定矿区范围批复》（赤自然资采划字[2022]05 号），根据《矿产资源开采登记管理办法》第四条的规定，对德运矿业申请划定矿区范围批复如下：矿区范围由 8 个拐点圈定，开采深度由 668 米至-60 米标高，矿区面积约 2.3206 平方公里。德运矿业巴彦包勒格区铅锌多金属矿勘查面积为 35.62 平方公里，目前正在做矿产资源开发利用方案的编制和可行性研究论证及其他办理探转采手续的有关工作。东晟矿业积极开展矿山建设前的准备工作，矿山生产规模为 25 万吨/年，该矿区建成后将通过与银都矿业签订委托加工协议，由银都矿业代加工后进行销售，或直接将矿石销售给银都矿业。

3、克服困难，切实推进城市矿山项目建设

报告期内，金业环保被认定为 2022 年湖南省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金业环保从事含镍、铜、铬等金属的固危废资源化利用业务，金业环保以二次镍为主的废料资源化利用方向，在市场上具备一定的领先优势。金业环保根据市场变化调整战略，在环保（固危废资源化利用）作为基本业务的基础上，强化二次镍产业链尤其是高冰镍的发展方向。由于

生产经营仍处于起步阶段，金业环保克服危废市场竞争加剧、跨省转移困难等限制因素，初步建立了具有市场竞争力和盈利能力的经营模式，为后续提升产能利用、扩大业务规模奠定了基础。

金业环保“固体废物无害化资源化综合利用项目”一期火法项目共计 8 条产线，一、二线处理含铜含镍-物料，生产-低冰镍、冰铜；三、四线主要处理含铜物料，产品为粗铜，报告期内已达可稳定生产状态；五线转炉系统将一、二线生产的产品低冰镍、冰铜等进一步吹炼富集，提高产品中镍、铜含量，除了处理一、二线的产品外，还可外购低冰镍处理为高冰镍，五线转炉系统于 9 月完成设备安装，10 月调试并投料试生产，预计 2023 年可达到稳定生产状态；六线 RKEF（回转窑及电炉系统）处理含镍、铬的物料，产品为镍铬合金或铬铁合金，目前已完成主设备安装。

4、持续优化管理，提升公司运营质量和效率

随着公司规模的不壮大，子公司的不断增加，公司在确保生产经营稳定的同时，进一步加强风险管理。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优化了子公司授权管理制度，加强内部管理，杜绝管理真空，做到有管有授。通过制度化、信息化、流程化，让母子公司管理有章可循，流程清晰。同时，持续优化公司绩效考核机制，科学制定公司各部门、各子公司 2022 年度绩效目标，充分调动员工积极性，促进效率提升。

5、牢固树立红线、底线意识，强化安全环保管理工作

安全环保工作是矿山企业生产经营工作的基础和前提，公司在矿山班子会议上均根据当前工作特点对安全、环保管理工作进行了针对性的强调和安排。时刻清醒认识到安全管理工作永远在路上，将安全生产工作作为第一要务，形成了常态化管理机制。报告期内，矿山子公司加大安全检查力度，奖罚力度，形成闭环管理；多种形式加强员工培训工作，从本质上提高员工安全意识，实现从“要我安全”到“我要安全”的思想转变；继续推行双重预防机制与安全现场确认制度有机融合，切实达到了本质安全；根据上级监管单位要求，结合矿区实际情况，持续开展绿化植被恢复工作。

2、收入与成本

(1) 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元

	2022 年		2021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1,879,209,657.87	100%	1,638,010,325.46	100%	14.73%
分行业					
有色金属采选	1,603,582,317.60	85.33%	1,498,949,816.27	91.51%	6.98%
有色金属贸易	212,723,363.13	11.32%	68,558,294.55	4.19%	210.28%
再生新能源金属	61,250,541.29	3.26%	69,738,954.15	4.26%	-12.17%
其他	1,653,435.85	0.09%	763,260.49	0.04%	116.63%
分产品					
铅精粉（含银）	666,871,598.40	35.49%	658,184,135.19	40.18%	1.32%
锌精粉（含银）	461,050,951.00	24.53%	355,856,222.49	21.72%	29.56%
银锭	351,606,272.88	18.71%	363,265,333.64	22.18%	-3.21%
黄金	100,900,604.80	5.37%	109,113,947.22	6.66%	-7.53%
有色金属贸易	212,723,363.13	11.32%	68,558,294.55	4.19%	210.28%
再生新能源金属	61,250,541.29	3.26%	69,738,954.15	4.26%	-12.17%
其他	24,806,326.37	1.32%	13,293,438.22	0.81%	86.61%
分地区					
内蒙古自治区内	526,433,626.40	28.01%	626,209,624.91	38.23%	-15.93%
内蒙古自治区外	1,352,776,031.47	71.99%	1,011,800,700.55	61.77%	33.70%
分销售模式					

订单销售	1,879,209,657.87	100.00%	1,638,010,325.46	100.00%	14.73%
------	------------------	---------	------------------	---------	--------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地区、销售模式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固体矿产资源业的披露要求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有色金属采选	1,603,582,317.60	594,684,077.60	62.92%	6.98%	39.04%	-8.55%
分产品						
铅精粉（含银）	666,871,598.40	208,204,539.40	68.78%	1.32%	19.04%	-4.65%
锌精粉（含银）	461,050,951.00	199,616,070.41	56.70%	29.56%	57.09%	-7.59%
银锭	351,690,552.83	123,056,427.48	65.01%	-3.19%	55.62%	-13.22%
黄金	100,900,604.80	34,023,278.85	66.28%	-7.53%	5.39%	-4.13%
分地区						
内蒙古自治区内	526,433,626.40	179,154,838.73	65.97%	-15.93%	-1.36%	-5.03%
内蒙古自治区外	1,352,776,031.47	679,609,128.99	49.76%	33.70%	89.46%	-14.79%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22 年	2021 年	同比增减
铅精粉（含银）	销售量	金属吨	32,048.57	36,292.37	-11.69%
	生产量	金属吨	35,928.51	34,696.49	3.55%
	库存量	金属吨	1,053.33	4,933.26	-78.65%
锌精粉（含银）	销售量	金属吨	55,836.80	53,950.03	3.50%
	生产量	金属吨	55,754.98	50,652.26	10.07%
	库存量	金属吨	4,509.71	4,427.88	1.85%
银锭	销售量	金属吨	79.91	84.65	-5.60%
	生产量	金属吨	79.91	84.65	-5.60%
	库存量	金属吨	0	0	0.00%
黄金	销售量	金属千克	250.10	293.32	-14.73%
	生产量	金属千克	250.10	293.32	-14.73%
	库存量	金属千克	0	0	0.00%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 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铅精粉（含银）本期库存量较上期数减少 78.65%，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内加大了对期初库存的销售所致。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固体矿产资源业的披露要求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22 年	2021 年	同比增减
有色金属矿采选业 (Pb 铅)	销售量	金属吨	15,967.41	15,655.03	2.00%
	生产量	金属吨	14,627.90	16,249.31	-9.98%
	库存量	金属吨	417.84	1,757.35	-76.22%
有色金属矿采选业 (Zn 锌)	销售量	金属吨	27,502.80	24,589.68	11.85%
	生产量	金属吨	27,143.22	26,842.09	1.12%
	库存量	金属吨	3,311.55	3,671.12	-9.79%
有色金属矿采选业 (Ag 银)	销售量	金属吨	217.43	216.40	0.48%
	生产量	金属吨	203.02	225.74	-10.06%
	库存量	金属吨	1.02	15.43	-93.39%
黄金	销售量	金属千克	250.10	293.32	-14.73%
	生产量	金属千克	250.10	293.32	-14.73%
	库存量	金属千克	0.00	0.00	0.00%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重大采购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行业和产品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22 年		2021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有色金属采选	直接材料	147,353,827.62	17.16%	95,550,481.18	17.68%	54.22%
有色金属采选	直接人工	255,058,739.46	29.70%	195,815,433.11	36.24%	30.25%
有色金属采选	燃料动力费	74,329,031.41	8.66%	53,577,304.86	9.92%	38.73%
有色金属采选	折旧	93,236,598.69	10.86%	69,155,166.36	12.80%	34.82%
有色金属采选	其他	26,970,228.96	3.14%	13,746,265.08	2.54%	96.20%
有色金属贸易	直接材料	212,805,741.37	24.78%	68,171,900.58	12.62%	212.16%
再生新能源金属	直接材料	49,009,800.21	5.70%	44,316,449.18	8.20%	10.59%

单位：元

产品分类	项目	2022 年		2021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铅精粉(含银)	营业成本	208,204,539.40	24.24%	174,909,891.57	32.37%	19.04%
锌精粉(含银)	营业成本	199,616,070.41	23.24%	127,071,653.83	23.52%	57.09%
银锭	营业成本	123,056,427.48	14.33%	79,074,431.11	14.63%	55.62%
黄金	营业成本	34,023,278.85	3.96%	32,284,544.35	5.97%	5.39%
有色金属贸易	营业成本	212,805,741.37	24.78%	68,171,900.58	12.62%	212.16%
再生新能源金属	营业成本	49,009,800.21	5.71%	44,316,449.18	8.20%	10.59%
其他	营业成本	32,048,110.00	3.74%	14,504,129.73	2.68%	120.96%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是□否

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较上期相比，增加 2 户，减少 1 户，包括：

名称	变动原因
内蒙古盛达新能源产业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深圳盛达金属资源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天津德信贸易有限公司	注销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812,932,921.65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43.25%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客户一	194,495,243.45	10.35%
2	客户二	176,737,003.60	9.40%
3	客户三	170,270,959.81	9.06%
4	客户四	135,868,189.77	7.23%
5	客户五	135,561,525.02	7.21%
合计	--	812,932,921.65	43.25%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283,790,956.44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33.04%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供应商一	104,090,895.95	12.12%
2	供应商二	50,701,962.90	5.90%
3	供应商三	45,192,644.05	5.26%
4	供应商四	44,084,391.59	5.13%
5	供应商五	39,721,061.95	4.63%
合计	--	283,790,956.44	33.04%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2022 年	2021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4,262,653.11	1,653,291.27	157.83%	主要系子公司销售佣金增加所致。
管理费用	232,752,644.98	198,858,538.27	17.04%	主要系折旧摊销费用及人工成本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	79,434,838.04	89,668,749.39	-11.41%	主要系公司偿还部分借款，利息支出减少所致。
研发费用	23,708,416.85	17,287,349.12	37.14%	主要系材料费用及人工成本增加所致。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主要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项目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中等稳固倾斜矿体采矿方法研究	采用留矿全面法可以很好的解决中等稳固倾斜矿体回采问题，可随采随出，回采周期短、采矿方法简单，成本低、效率高。	已完成	解决中等稳固倾斜矿体回采问题，提高采矿成本效益。	通过锚索或锚杆支护控制顶板安全，改善作业环境；利用采下坡积在底板的矿石作为上采临时工作“平台”，简单易行；随采随出，整个回采周期短，避免留矿或充填等方法采矿周期长弊端；采矿方法简单，成本低、缩短回采周期，安全性高、效率高。
一种天井快速、安全施工方法的研究开发	消除天井作业过程中的高处坠落、炮烟中毒的风险。提高了天井作业效率，作业时机械都在专用硐室内，方便观察管理，保证作业人员的安全。	本项目研发工作已进入设备试运行阶段	提高天井作业效率，提高天井施工安全。	保证矿山安全生产，提高采矿成本效益。
多金属污泥增值利用新技术开发与产业化	针对有色金属冶炼过程中产生的多金属污泥，积极开展新技术开发和产业化技术研究，提高产品品质。	已完成	提高金属污泥的回收率，金属品位，实现资源化利用。	通过提高金属品质，提升公司经济效益。
含铬废物还原熔炼处置工艺研究	经过高温富氧熔池熔炼炉处理后，含铬工业污泥中的贵金属可以实现有效回收。	已完成	提升熔炼处理能力，便于后续的处理处置和回。	减少金属污泥处理成本，提升公司经济效益。
利用冶炼渣生产新型环保岩棉产品工艺研究	生产工艺得到改进，有利于生产	已完成	生产工艺得到改进	产生高金属含量，有利于提高公司产品销量
低冰镍盐酸体系浸出原理研究	生产工艺得到改进，有利于生产	已完成	生产工艺得到改进	产生高金属含量，有利于提高公司产品销量

公司研发人员情况

	2022 年	2021 年	变动比例
研发人员数量（人）	162	159	1.89%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10.35%	10.13%	0.22%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本科	23	30	-23.33%
硕士	0	0	0.00%
博士研究生	1	1	0.00%
专科	111	89	24.72%
高中及以下	27	39	-30.77%

研发人员年龄构成			
30 岁以下	18	23	-21.74%
30~40 岁	70	71	-1.41%
40~50 岁（含 40 岁，不含 50 岁）	35	30	16.67%
50~60 岁（含 50 岁，不含 60 岁）	37	34	8.82%
60 岁及以上	2	1	100.00%

公司研发投入情况

	2022 年	2021 年	变动比例
研发投入金额（元）	23,708,416.85	17,287,349.12	37.14%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1.26%	1.06%	0.20%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金额（元）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投入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00%	0.00%	0.00%

公司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2021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96,549,710.63	2,138,736,548.48	-1.9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02,880,924.37	1,312,067,045.18	22.1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3,668,786.26	826,669,503.30	-40.28%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8,447,710.11	39,371,109.14	-2.35%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9,712,552.18	874,858,477.87	-72.6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1,264,842.07	-835,487,368.73	75.91%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30,452,151.44	591,958,972.94	6.5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54,051,125.52	1,000,290,013.68	5.3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3,598,974.08	-408,331,040.74	-3.7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1,195,029.89	-417,148,906.17	68.55%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较去年同期减少 1.97%，经营活动现金流出较去年同期增加 22.16%，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减少 40.28%，主要系子公司销售及购买商品现金流净额较上年同期减少以及本期支付的税费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2、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较上年同期减少 72.60%，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加 75.91%，主要系上年同期支付收购贵州猪拱塘铅锌矿定金 6 亿元所致。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较去年同期增加 68.55%，主要系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减少以及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减少共同影响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不适用

五、非主营业务分析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52,196,526.94	8.49%	主要系公司持有华龙证券分红收益以及兰州银行股份按权益法确定的投资收益所致。	否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828,161.12	-0.46%	主要系公司持有的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所致。	否
资产减值	-15,633,472.08	-2.54%	主要系子公司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所致。	否
营业外收入	576,185.92	0.09%		否
营业外支出	6,812,875.77	1.11%	主要系合同违约金及赔偿款所致。	否
其他收益	2,774,980.36	0.45%	主要系本期收到的政府补助所致。	否
资产处置收益	9,253,114.42	1.50%	主要系子公司国金国银部分厂区拆迁所致。	否

六、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22 年末		2022 年初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277,896,426.74	5.16%	372,810,026.41	7.01%	-1.85%	主要系公司偿还部分借款所致。
应收账款	13,045,724.95	0.24%	16,540,292.62	0.31%	-0.07%	主要系本期销售回款所致。
存货	244,594,315.90	4.54%	214,051,595.39	4.02%	0.52%	主要系本期原材料及在产品、原备货增加所致。
长期股权投资	679,264,497.57	12.62%	647,327,407.44	12.16%	0.46%	无重大变化。
固定资产	1,855,280,203.50	34.47%	1,703,808,772.25	32.02%	2.45%	无重大变化。
在建工程	612,558,977.54	11.38%	558,992,885.27	10.50%	0.88%	无重大变化。
使用权资产	16,280,490.56	0.30%	1,413,397.70	0.03%	0.27%	系原租赁合同到期，本期新签订租赁合同按照租赁准则进行会计核算所致。
短期借款	348,064,782.94	6.47%	421,886,928.14	7.93%	-1.46%	主要系本期偿还部分借款所致。
合同负债	79,127,367.08	1.47%	118,973,959.56	2.24%	-0.77%	主要系本期预收货款减少所致。
长期借款	130,000,000.00	2.42%	485,528,220.40	9.12%	-6.70%	主要系公司偿还部分长期借款所致。
租赁负债	9,161,340.88	0.17%	0.00	0.00%	0.17%	系原租赁合同到期，本期新签订租赁合同按照租赁准则进行会计核算所致。
应收票据	2,870,000.00	0.05%	85,657,459.46	1.61%	-1.56%	主要系期初票据到期而

						本期收到的票据减少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6,951,327.75	0.13%	20,964,282.19	0.39%	-0.26%	主要系本期收到留抵进项税所致。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5,297,984.37	0.47%	39,862,494.48	0.75%	-0.28%	主要系本报告期收回甘肃省高技术服务业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投资成本及公允价值变动所致。
递延所得税资产	20,518,242.91	0.38%	10,365,365.31	0.19%	0.19%	主要系子公司计提矿山弃置费形成预计负债的暂时性差异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31,812,324.58	0.59%	51,622,897.34	0.97%	-0.38%	主要系本期预付的工程设备款减少所致。
应付票据	78,400,000.00	1.46%	28,500,000.00	0.54%	0.92%	主要系子公司开具的票据增加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25,738,511.95	0.48%	18,570,409.01	0.35%	0.13%	主要系工资奖金增加所致。
应交税费	95,657,922.07	1.78%	189,980,336.04	3.57%	-1.79%	主要系本期缴纳上年度应交税费所致。
其他应付款	118,455,859.67	2.20%	283,378,749.43	5.33%	-3.13%	主要系本期支付股利及部分往来款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25,471,850.26	7.91%	246,679,218.27	4.64%	3.27%	主要系公司长期借款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所致。
长期应付款	72,795,512.17	1.35%	43,131,803.45	0.81%	0.54%	主要系子公司取得融资租赁款所致。
预计负债	150,001,200.00	2.79%	2,692,000.00	0.05%	2.74%	主要系子公司计提矿山弃置费用所致。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

适用 不适用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金融资产								
1.交易性金融资产（不含衍生金融资产）	351,741,052.26	3,861,238.88					-800,000.00	354,802,291.14
金融资产小计	351,741,052.26	3,861,238.88					-800,000.00	354,802,291.14
2.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39,862,494.48	-6,689,400.00					-7,875,110.11	25,297,984.37
上述合计	391,603,546.74	-2,828,161.12					-8,675,110.11	380,100,275.51
金融负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他变动的内容

其他变动系本报告期收回羽时互联网 1 号证券投资基金及甘肃省高技术服务业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项目投资成本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否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元）	期初余额（元）
货币资金	41,467,425.69	5,185,995.47
无形资产	217,326,653.55	226,815,877.48
固定资产	262,453,949.97	145,631,991.06
长期股权投资	1,344,500,170.59	1,344,500,170.59
合计	1,865,748,199.80	1,722,134,034.60

七、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16,121,176.79	623,009,638.75	-97.41%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不适用

4、金融资产投资

（1）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证券品种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最初投资成本	会计计量模式	期初账面价值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报告期损益	期末账面价值	会计核算科目	资金来源
境内外股票	300334	津膜科技	27,720,000.00	公允价值计量	16,009,349.84	-5,139,661.12	0.00	0.00	0.00	5,139,661.12	10,869,688.72	交易性金融资产	自有资金

期末持有的其他证券投资	0.00	--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	--
合计	27,720,000.00	--	16,009,349.84	-5,139,661.12	0.00	0.00	0.00	-5,139,661.12	10,869,688.72	--	--
证券投资审批董事会公告披露日期	2016年09月04日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报告期内以套期保值为目的的衍生品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衍生品投资类型	初始投资金额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报告期内购入金额	报告期内售出金额	期末金额	期末投资金额占公司报告期末净资产比例
商品期货套期保值	0	0	0	9,940.01	6,689.76	3,250.25	1.09%
合计	0	0	0	9,940.01	6,689.76	3,250.25	1.09%
报告期内套期保值业务的会计政策、会计核算具体原则，以及与上一报告期相比是否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套期保值业务根据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相关规定及其指南执行。与上一报告期相比没有发生重大变化。						
报告期实际损益情况的说明	套期保值衍生品合约具有明确的业务基础。						
套期保值效果的说明	公司从事套期保值业务的金融衍生品可冲抵现货市场交易中存在的价格风险，实现了预期风险管理目标。						
衍生品投资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						
报告期衍生品持仓的风险分析及控制措施说明（包括但不限于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操作风险、法律风险等）	<p>1、市场风险，由于金融衍生品市场自身存在着一定的系统性风险，在进行套期保值操作时，需要对价格走势做出合理有效的预判。一旦价格预测发生偏离，可能会影响套期保值业务的效果。</p> <p>2、资金风险，交易保证金逐日结算制度可能会给公司带来一定的资金流动性风险，公司可能面临或出现未能及时补足交易保证金而被强行平仓造成实际损失的风险。</p> <p>3、信用风险，交易价格出现对交易对方不利的大幅度波动时，交易对方可能违反合同的相关规定，取消合同，造成公司损失。</p> <p>4、技术风险，由于无法控制或不可预测的系统、网络、通讯故障等造成交易系统非正常运行，使交易指令出现延迟、中断或数据错误等问题可能会给公司造成损失。</p>						
已投资衍生品报告期内市场价格或产品公允价值变动的情况，对衍生品公允价值的分析应披露具体使用的方法及相关假设与参数的设定	不适用						
涉诉情况（如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审批董事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	2021年12月03日						
独立董事对公司衍生	公司开展商品期货期权套期保值业务的相关审批程序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盛达金属资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已制定《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明确了审批流程、风险防范						

品投资及风险控制情况的专项意见	控和管理等内部控制程序，对公司控制期货期权风险起到了保障的作用。公司开展套期保值业务，能有效规避和防范主要产品价格波动给公司带来的经营风险，充分利用期货期权市场的套期保值功能，降低价格波动对公司的影响。我们认为，公司开展商品期货期权套期保值业务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同意公司 2022 年度按照相关计划开展商品期货期权套期保值业务。
-----------------	--

2) 报告期内以投机为目的的衍生品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以投机为目的的衍生品投资。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八、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 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内蒙古银都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子公司	有色金属采、选	108,000,000.00	546,808,448.80	231,657,155.73	607,909,694.76	327,396,977.80	274,258,665.74
内蒙古光大矿业有限公司	子公司	有色金属采、选	261,000,000.00	646,092,702.84	309,835,994.53	466,944,187.09	113,415,266.89	85,625,697.84
赤峰金都矿业有限公司	子公司	有色金属采、选	480,000,000.00	760,481,684.25	523,817,960.59	242,376,436.26	63,630,034.69	53,946,399.70
内蒙古金山矿业有限公司	子公司	有色金属采、选	500,000,000.00	1,110,620,048.02	695,758,281.93	470,606,446.86	199,087,216.82	173,128,728.43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内蒙古盛达新能源产业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无重大影响
深圳盛达金属资源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无重大影响

天津德信贸易有限公司	注销	无重大影响
------------	----	-------

十、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行业发展格局和趋势

有色金属行业是国民经济重要的基础原材料产业，应用领域广泛，在经济社会发展以及国防科技工业建设等方面发挥着重要作用。近年来，国家对有色金属行业加大了产业扶持力度，优化行业布局，建立和完善了矿产资源储备与规划体系，大幅度提高了矿产资源勘探和合理开发利用效率，强化矿业资源开发的深度和广度，严格控制盲目扩张，淘汰落后产能，推动有色金属行业生产和利用方式的转变。习近平总书记强调，矿产资源是经济社会发展的重要物质基础，矿产资源勘查开发事关国计民生和国家安全。党的二十大报告也要求进一步提升战略性资源的供应保障水平。当前，我国一些主要矿产对外依存度比较高，新能源、新材料矿产的需求也在快速增长，所以必须采取措施，加强国内矿产勘探开发和增储上产，确保能源资源、重要产业链和供应链的安全。自然资源部部长王广华在 2023 年 3 月 12 日全国两会“部长通道”答记者问中表示：2023 年，自然资源部将从全面启动新一轮找矿突破战略行动、进一步完善吸引社会资本投入矿产勘探开发相关政策、进一步强化矿产勘探的科技支撑三个方面推进加强国内矿产勘探开发和增储上产工作；自然资源部将陆续出台包括进一步取消探矿权矿种限制、放开探矿权二级市场，允许探矿权流转、进一步调整矿业权出让收益的征收方式的政策，这些有利于行业发展政策的出台，将进一步营造良好的市场环境，大幅度有效降低企业负担，有利于有色金属行业的长期稳定发展。

作为基础原材料行业，有色金属行业与下游产业发展和宏观经济形势密不可分。从供给端看，受产业政策、行业政策以及环保政策影响较大，“双碳”政策下各地强化环保要求，小型矿企在环境保护和节能减排的投入上力不从心，给盛达资源这样的企业提供了收购兼并的机会。从需求端看，下游产业的勃发与衰退，直接影响相关金属品种的价格与用量。建筑地产、交通运输、电力仍是工业金属下游消费主力，此外，碳中和政策推动下光伏等领域应用也在逐步提升，未来全球基建项目持续推进以及电力行业转型的持续开展下，对工业金属和新能源金属的需求有望进一步提升。除工业属性外，金银等贵金属还具有较强的金融属性，除了受下游相关产业及消费需求影响外，又受到主要经济体经济走势、利率水平、美元指数等金融变量的影响。这要求我们在制定公司发展战略时，要有全局意识和周期意识，要站在全产业链的角度关注下游产业，尤其是要关注具有较强确定性可持续发展的新产业发展。也正因为如此，公司一方面做好原有矿山的稳定生产和探矿增储，另一方面持续推进优质贵金属矿山资源的并购。

（二）公司发展战略

为积极响应国家政策、顺应产业发展和结构升级的趋势，公司在“原生矿产资源+城市矿山资源”战略基调上，确立以“做大做强贵金属、加速新能源布局”的原则，即强化白银龙头地位，加强对现有矿山的精细化生产与管理、探矿增储，重视对白银、黄金等优质贵金属原生矿产资源项目并购，加强与科研院所团队合作，提高金银贵金属矿产资源储备，力争打造成具有较强的市场竞争力和较大的市场占有率的白银行业领军企业。同时，以金业环保的高冰镍为发展重点并关注新能源类矿产资源。

（三）2023 年生产经营计划

2023 年，以“一企一策，科学谋划，精细管理，突出效益”为指导方针，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1、加强计划管理，促进 2023 年经营目标顺利实现

2023 年，公司将进一步强化目标管理，严格以计划指导生产，紧盯成本指标、利润指标，把指标考核做实做细；加强调度和统筹力度，保证公司产、供、销、套保各个环节的紧密配合和协调一致，套期保值继续坚持无风险套利理念和模式，杜绝亏损，坚持低收益多频次策略；充分调动下属矿山在节能降耗、提质增效等方面的积极性和创造性；切实做好各项技改任务，优化生产工艺流程，确保公司年度经营目标的顺利实现。

2、加快内部资源开发，落实重点矿山项目建设

公司将持续跟踪、督导下属各子公司重点工程项目的推进，保证各项目按期建成投用。2023 年 2 月 16 日，赤峰市人民政府办公室下发了《赤峰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促进全市矿业经济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意见》（赤政办发[2023]9 号），为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关于能源资源安全的战略要求，充分发挥赤峰市矿产资源优势，提升矿产资源勘查开发和综合利用水平，提出“推进赤峰克什克腾旗东晟矿业有限责任公司巴彦乌拉银多金属矿 25 万吨年采选项目等 12 个重点项目的复工复产工作”的意见，东晟矿业的建设将成为公司 2023 年度的重点工作，在政策扶持的前提下，竭尽全力推动东晟矿业矿山建设各项手续办理，力争尽快建成达产，争取做到早投资、早收益；加快推进银都矿业北部 1.43 平方公里地质勘探，争取年内完成探转采工作，为银都矿业寻找接替资源和后续可持续发展奠定基础。金山矿业 8.67 平方公里探矿权整合已获得批复，根据财政部、自然资源部、税务总局修订印发的《矿业权出让收益征收办法》（2023 年 5 月 1 日起施行），后续金山矿业将加快探转采的办理。德运矿业已完成矿区范围划定，力争年内完成探转采的手续办理。

3、积极推进资产并购，增加矿产资源储备

加强对现有矿山的精细化生产与管理、探矿增储的同时，积极推进银、金等优质贵金属原生矿产资源项目的并购，力争年内完成一个并购项目，增加公司矿产资源储备，增强公司的持续盈利能力。

4、推进金业环保高冰镍产销业务

金业环保已完成一期规划的 20 万吨危废的产能建设，并取得了 18.26 万吨的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生产了镍冰铜（低冰镍、冰铜），试生产了高冰镍；2023 年金业环保计划正式投产高冰镍，形成公司新的业绩增长点。

5、严守安全生产底线，积极落实“双碳”行动

在安全生产方面，公司将继续围绕“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方针，严格要求各矿山安全生产常抓不懈，全面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度，防止各类安全生产事故的发生。在“双碳”背景下，我们将深化落实“资源，让生活更美好”的 ESG 战略，持续做好绿色矿山建设。公司所有 4 座在产矿山均被纳入绿色矿山名录，报告期内，光大矿业受政府部门推荐，通过绿色矿山科学技术奖励办公室组织专家综合评审，获得第三届绿色矿山突出贡献奖，公司在建的矿山也都将按照绿色矿山的标准进行建设。公司各矿山加大生态恢复力度，形成环境友好的践行者。

6、优化内部管理，持续提升公司经营水平

公司将继续按照管理科学、权责对等、职能清晰、控制有力、运转高效的原则，以战略为导向，以制度为依据，以强化执行为基础，全面抓好下属公司的生产经营和流程管理，不断强化运营能力，持续提升公司经营水平。同时，完善和优化绩效考核机制，充分调动员工的积极性，促进效率提升，保障公司经营和管理目标的实现。

（四）可能面临的风险及应对措施

1、行业周期性风险

公司的经营状况、盈利能力和发展前景与相关行业周期之间存在很大关联度。公司将研判不断变化的内外部环境，实时分析有色金属行业的市场变化，及时调整产销节奏、套期保值和相关并购策略，以降低行业周期性风险给公司业绩带来的波动。

2、金属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主要产品银、铅、锌等属于国际大宗商品，公司经营业绩与矿产品价格波动有较大关联。商品价格受经济环境、供需关系、通货膨胀、美元走势、地缘政治等多方面因素的影响。公司将在提升产品开发利用效率的同时，持续关注国内外宏观经济形势和政治环境，研判金属价格走势，制定可行的营销策略，同时合理利用金融衍生工具对冲价格风险，减少市场价格波动对公司业绩的影响。

3、安全生产风险

公司属于有色金属矿采选行业，开采作业环境复杂，自然灾害、设备故障、人为失误都可能形成安全隐患。公司将加强日常生产经营管理，制定全方位的安全生产政策，加大安全设备、设施投入，完善、落实各项安全生产措施，强化安全生产责任制度落实，防范安全生产风险。

4、环境保护风险

公司属于资源类采选企业，公司在采矿、选矿过程中伴有可能影响环境的废弃物，如废石、废渣的排放，还可能导导致地貌变化、植被破坏、水土流失等现象的发生，进而影响到生态环境的平衡。在“双碳”政策下，国家对环境保护的要求日趋严格，公司将坚持高质量绿色可持续发展理念，加大各矿山的资源综合回收利用、生态恢复力度和环境保护的投入，争做环境友好绿色发展的践行者。

5、政策风险

公司所属行业与国家行业政策密切相关，国家目前实行的采矿权、探矿权有偿取得制度，先后出台的环保税、资源税、矿业权出让收益征收等政策，以及自然保护区、重点生态功能区内矿业权退出等政策，可能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一定影响，给公司带来降低盈利水平的风险。公司将时刻关注相关政策变化，并及时采取应对措施，规避和防范相关风险，以保证公司合法规范经营、平稳发展。

6、资源储量风险

作为资源型企业，资源是公司赖以生存和持续发展的基础。随着矿山服务年限增加，矿山资源储量减少，长期来看，可能存在资源储量短缺的风险。为保证公司可持续发展，公司将吸引更多优秀的专业技术人才，加大探矿增储力度，加速矿产资源并购，为公司增加矿产资源储备。

十二、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适用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22年01月11日	公司	电话沟通	机构	长江证券、海通证券、浦银安盛、国信证券、长城财富、人寿资产等，共48家机构	公司2021年业绩预计情况、猪拱塘项目进展、未来两年发展战略等。	详见公司于2022年1月12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盛达金属资源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编号：2022-001）
2022年02月10日	公司	电话沟通	机构	中信建投、中信证券、工银理财、华泰证券、成泉资管等，共10家机构	公司2021年业绩预计及生产经营情况、猪拱塘项目进展、在建矿山进展、金业环保相关情况、收购境外矿产资源的计划等。	详见公司于2022年2月11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盛达金属资源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编号：2022-002）
2022年02月22日	公司	电话沟通	机构	中泰证券、中金资管、中欧基金、国寿资产、仁桥资产等，共8家机构	公司2021年业绩预计、生产经营情况及未来发展战略、城市矿山项目情况及未来规划、公司未来矿山收购的标准等。	详见公司于2022年2月23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盛达金属资源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编号：2022-003）
2022年08月30日	全景网“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	其他	其他	全体投资者	公司生产经营情况、猪拱塘项目进展、白银价格预测、再生新能源项目进展等。	详见公司于2022年8月30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盛达金属资源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编号：2022-004）
2022年09月07日	公司	电话沟通	机构	中泰证券、国投瑞银、申万菱信、兴业基金、上投摩根基金等，共11家机构	公司基本情况、猪拱塘项目进展、再生新能源项目进展、矿山收购标准、新能源金属资源布局等。	详见公司于2022年9月8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盛达金属资源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编号：2022-005）
2022年10月31日	公司	电话沟通	机构	长江证券、睿远基金、太平基金、国海富兰克林基金、华泰证券等，共11家机构	公司基本情况、营业成本上升原因、在建矿山进展、猪拱塘项目进展、再生新能源项目进展、产品销售情况等。	详见公司于2022年10月31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盛达金属资源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编号：2022-

						006)
2022 年 10 月 31 日	公司	电话沟通	机构	华安证券、华安自营、华宝基金、韶夏资本、杉树资管、景泰丰利	公司基本情况、未来矿山收购计划、一水硫酸锰项目情况、猪拱塘项目进展等。	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1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盛达金属资源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编号: 2022-007)
2022 年 11 月 17 日	公司	电话沟通	机构	兴业证券、前海开源基金、大摩华鑫、诺安基金、兴证资管等, 共 22 家机构	公司基本情况、营业成本增加的原因、产品定价模式、猪拱塘项目进展、新能源金属项目情况等。	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18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盛达金属资源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编号: 2022-008)
2022 年 11 月 22 日	公司	电话沟通	机构	海通证券、易方达基金、华商基金、嘉实基金、信达澳亚基金等, 共 23 家机构	公司基本情况、与希尔威的战略合作背景及未来合作规划、营业成本增加的原因、产品定价模式、在建矿山进展、公司发展战略等。	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25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盛达金属资源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编号: 2022-009)
2022 年 11 月 24 日	公司	电话沟通	机构	中泰证券、诺安基金、太平基金、永赢基金、益民基金、煜德投资、师政投资	公司基本情况、营业成本增加的原因、在建矿山进展、公司发展战略、新能源金属项目情况等。	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25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盛达金属资源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编号: 2022-009)
2022 年 12 月 29 日	公司	电话沟通	机构	华泰证券、国泰基金、兴证全球基金、聚鸣投资、歌斐诺宝资管等, 共 15 家机构	公司基本情况、未来战略布局、产品定价模式、在建矿山进展、各矿山增产空间等。	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30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盛达金属资源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编号: 2022-010)
2022 年 01 月 04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0 日	公司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公司经营及发展情况、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不适用

第四节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要求，不断巩固完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理层之间权责明确、相互制衡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和各项内部控制制度。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巩固公司治理专项活动的成果，促进“三会”有效运行，充分发挥独立董事和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在公司治理机制中的作用；继续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的规定，建立、健全公司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强化企业内部控制，提高公司经营管理和风险防范能力。报告期内，公司治理的实际情况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

（一）股东与股东大会

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规则的要求和规定，依照法定程序召集召开股东大会。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 1 次年度股东大会，2 次临时股东大会，公司为全体股东提供现场及网络投票的方式参加股东大会，加强中小投资者权益保护；在审议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时，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单独计票，切实维护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同时，公司聘请了律师出席股东大会，对会议的召开程序、审议事项、出席人身份进行确认与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二）董事与董事会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完成了部分董事的补选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工作，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选聘程序公开、公平、公正。公司目前有董事 8 名，独立董事 3 名，占全体董事的 1/3 以上，董事会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其成员组成结构合规合理，各委员会均按照相应文件要求开展工作，在公司管理中充分发挥了专业作用。公司独立董事能独立、勤勉、认真负责地履行各自职责，对相关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提升了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和公正性。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 12 次董事会，董事会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在公司重大事项决策上起到关键性作用。

（三）监事与监事会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选举监事，公司监事的选举程序公开、公平、公正。公司目前有监事 3 名，其中职工代表监事 1 名，非职工代表监事 2 名，监事会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 5 次监事会，公司监事严格遵守《公司法》及其他法律、法规的各项规定，认真履行自己的职责，对公司重大事项、财务状况、董事的履职情况等进行有效的监督并发表意见，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召集、召开会议，运作高效规范。各位监事认真履行职责，勤勉尽责，按时出席会议，本着对股东负责的态度，履行职责，并按规定对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核查意见，切实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四）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激励约束机制

报告期内，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发生变动，依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聘任了总裁、副总裁、董事会秘书和财务总监。公司高级管理人员遵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忠实、勤勉、谨慎地履行职责，定期向董事会报告工作，接受董事会和监事会的检查、监督；积极组织实施董事会决议；不断强化内部控制，及时识别、系统分析经营活动中存在的风险，并能采取相应措施控制风险，确保公司各项经营计划的平稳实施、有序推进。报告期内，公司制定了科学有效的绩效考核管理办法，做到激励和约束相结合，将高级管理人员个人绩效与薪酬激励挂钩，努力激发高级管理人员的积极性、能动性、创造性和稳定性，用有效的薪酬政策来保障和促进公司经营目标的实现和效益的提升。

（五）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与上市公司

公司控股股东能严格规范自己的行为，依法行使权力履行义务，公司的重大决策由股东大会依法做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没有超越公司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公司拥有独立的业务和经营自主能力，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做到了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独立，各自独立核算、独立承担责任和风险。公司依照有关规定严格履行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关联交易具有商业实质，价格公允。

(六) 利益相关者

公司在不断发展的同时，注重环境保护与可持续发展，将生态环保要求融入发展战略和公司治理过程中，积极履行社会责任，充分尊重和维护银行及其他债权人、员工、客户、供应商、社区等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利，加强与利益相关者的交流与合作，推动公司持续健康发展。

(七) 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公司高度重视信息披露工作，为了规范本公司的信息披露工作，促进公司依法规范运作，维护公司和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公司已依据《公司法》《证券法》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制定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子公司重大信息报告工作制度》《外部信息使用人管理制度》等制度并严格执行，保证公司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确保公司所有股东均能够以平等的机会获得相关信息，保障所有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具备完整的业务体系、管理体系和独立经营能力，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完全独立、严格分开，各自独立核算、独立承担责任和经营风险。

1、业务方面：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生产经营活动、经营场所、采购及销售系统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相互独立，具有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不存在对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的业务依赖。

2、人员方面：公司拥有独立于控股股东的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规章制度和规范的管理考核体系，并设有专门部门负责公司的劳动、人事及薪酬管理工作。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均为公司在册员工，未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任何职务。

3、资产方面：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生产系统、辅助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采购、生产、销售体系健全，合法拥有土地使用权、商标和专利的所有权和使用权，不存在依赖控股股东的资产进行生产经营的情形，也不存在资产、资金被控股股东违规占用的情况，不存在以资产为股东的债务提供担保的情况，具备完全的自主经营能力。

4、机构方面：公司拥有健全的管理体系，建立了以股东大会为最高权利机构、董事会为决策机构、监事会为监督机构的法人治理结构，并制定了完善的各机构内部规章制度，各机构均依据法律法规和公司制度行使各自职权，公司所有组织机构均不存在与控股股东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况，生产经营活动依法独立进行。

5、财务方面：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部门和专职财务人员，建立健全了独立完善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独立做出财务决策，独立核算，自负盈亏。公司拥有自己独立的银行账号，并独立依法纳税，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形。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不适用

问题类型	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类型	公司名称	公司性质	问题成因	解决措施	工作进度及后续计划
同业竞争	实际控制人	三河华冠资	其他	2016 年 7 月，公司	控股股东盛达集团、实	三河华冠下属的三个

		源技术有限公司		实施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对控股股东盛达集团持有的光大矿业 100% 股权和金都矿业 100% 股权的收购。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控股股东盛达集团与实际控制人赵满堂及其一致行动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中仅三河华冠一家公司仍从事银、铅、锌矿采选业务，与上市公司仍存在同业竞争。	际控制人赵满堂及其一致行动人就三河华冠下属的三个探矿权（“内蒙古自治区克什克腾旗敖包吐沟脑铅锌多金属矿勘探”、“内蒙古自治区克什克腾旗十地东沟铅锌多金属矿勘探”、“内蒙古自治区克什克腾旗转心湖铜银多金属矿勘探”）作出承诺：在上述资产满足注入条件时（探明具有开采经济价值的资源储量并取得采矿许可证）即启动相关程序，将三河华冠下属三个探矿权注入上市公司或转让给非关联第三方（上市公司在同等条件下有优先购买权）。公司已与相关方签订了《资产托管经营协议》，委托方持有的三河华冠全部股权由上市公司托管。	探矿权中，“内蒙古自治区克什克腾旗敖包吐沟脑铅锌多金属矿勘探”和“内蒙古自治区克什克腾旗十地东沟铅锌多金属矿勘探”探矿权，经勘查确定无资源开发利用价值且矿权已注销；“内蒙古自治区克什克腾旗转心湖铜银多金属矿勘探”探矿权，正在开展探矿工作，尚未取得采矿证，目前不具备资产处置条件。控股股东盛达集团及其关联方持有的三河华冠股权继续按照相关资产托管协议，委托上市公司进行托管，直至委托方不再拥有托管资产或托管资产的业务类型不再与上市公司经营同类业务为止。
同业竞争	控股股东	甘肃盛达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	2018 年 12 月，公司实施完成重大资产重组，收购盛达集团持有的金山矿业 67% 股权。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并未取得金山矿业的全部股权，截至目前，盛达集团持有金山矿业 33% 的股权，上述情况的存在产生了潜在的同业竞争。	为避免同业竞争和确保上市公司对金山矿业的实际控制与运营，盛达集团将所持金山矿业合计 33% 股权托管至上市公司，并与上市公司签署了《股权托管协议》。	控股股东盛达集团持有的金山矿业股权继续按照相关资产托管协议，委托上市公司进行托管，直至委托方不再拥有托管资产或托管资产的业务类型不再与上市公司经营同类业务为止。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1 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39.89%	2022 年 05 月 20 日	2022 年 05 月 21 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21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24）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39.98%	2022 年 07 月 12 日	2022 年 07 月 13 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36）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40.07%	2022 年 11 月 16 日	2022 年 11 月 17 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

												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64）
--	--	--	--	--	--	--	--	--	--	--	--	-------------------------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股份增减变动的原因
赵庆	董事长	现任	男	39	2022年10月12日	2024年06月02日	19,270,650	0	0	0	19,270,650	
刘金钟	董事	现任	男	41	2022年07月12日	2024年06月02日						
赵敏	董事	现任	女	37	2018年04月23日	2024年06月02日						
王薇	董事	现任	女	42	2022年11月16日	2024年06月02日						
赵彦全	董事	现任	男	32	2021年06月02日	2024年06月02日						
陈永生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1	2022年05月20日	2024年06月02日						
钟宏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62	2021年06月02日	2024年06月02日						
郑登津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33	2022年07月12日	2024年06月02日						
高国栋	监事会主席	现任	男	61	2015年04月15日	2024年06月02日						
党中卿	监事	现任	男	52	2021年06月02日	2024年06月02日						
张亮亮	职工监事	现任	男	45	2012年02月16日	2024年06月02日						
刘金钟	总裁	现任	男	41	2022年08月26日	2024年06月02日						
蒋永国	高级副总裁	现任	男	52	2018年11月18日	2024年06月02日						
王薇	副总裁	现任	女	42	2022年	2024年						

	兼董事 会秘书				04月28 日	06月02 日						
朱红军	副总裁	现任	男	51	2023年 03月13 日	2024年 06月02 日						
邓启恩	财务总监	现任	男	42	2022年 04月28 日	2024年 06月02 日						
朱胜利	董事长	离任	男	53	2018年 12月06 日	2022年 04月28 日						
陈四汝	董事长	离任	男	53	2022年 05月23 日	2022年 10月12 日						
王学武	董事	离任	男	60	2016年 12月08 日	2022年 08月26 日						
张开彦	董事	离任	男	41	2021年 06月02 日	2022年 06月24 日						
马晓东	独立董 事	离任	男	57	2018年 12月06 日	2022年 05月20 日						
栾甫贵	独立董 事	离任	男	62	2021年 06月02 日	2022年 07月12 日						
王学武	总经理/ 总裁	离任	男	60	2016年 09月29 日	2022年 08月26 日						
张开彦	副总裁	离任	男	41	2018年 09月28 日	2022年 06月24 日						
张开彦	董事会 秘书	离任	男	41	2018年 09月28 日	2022年 04月28 日						
周阳	财务总监	离任	女	38	2021年 06月02 日	2022年 04月28 日						
合计	--	--	--	--	--	--	19,270,6 50.00	0.00	0.00	0.00	19,270,6 50.00	--

报告期是否存在任期内董事、监事离任和高级管理人员解聘的情况

是 否

2022年3月20日，公司收到马晓东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马晓东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独立董事及董事会下设各专门委员会相关职务。马晓东先生的辞职于2022年5月20日生效，马晓东先生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2022年4月28日，公司收到朱胜利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朱胜利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董事长、董事、董事会下设各专门委员会相关职务，朱胜利先生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任何职务。

2022年4月28日、2022年6月24日，公司收到张开彦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张开彦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董事会秘书、董事、副总裁职务，张开彦先生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任何职务；

2022年4月28日，公司收到周阳女士的书面辞职报告，周阳女士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财务总监职务，周阳女士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任何职务；

2022 年 6 月 23 日，公司收到栾甫贵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栾甫贵先生因个人原因，时间和精力上难以尽职尽责地履行独立董事的相关义务，申请辞去公司独立董事及董事会下设各专门委员会相关职务。栾甫贵先生的辞职于 2022 年 7 月 12 日生效，栾甫贵先生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2022 年 8 月 26 日，公司收到王学武先生的书面退休报告，王学武先生因到退休年龄，申请辞去公司董事、董事会下设相关专门委员会委员及总裁职务，王学武先生退休后不再担任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任何职务；

2022 年 10 月 12 日，公司收到陈四汝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陈四汝先生因工作调动，申请辞去公司董事长、董事、董事会下设各专门委员会相关职务，陈四汝先生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任何职务。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赵庆	董事长	被选举	2022 年 10 月 12 日	
刘金钟	董事	被选举	2022 年 07 月 12 日	
王薇	董事	被选举	2022 年 11 月 16 日	
陈永生	独立董事	被选举	2022 年 05 月 20 日	
郑登津	独立董事	被选举	2022 年 07 月 12 日	
刘金钟	总裁	聘任	2022 年 08 月 26 日	
王薇	副总裁兼董事会秘书	聘任	2022 年 04 月 28 日	
朱红军	副总裁	聘任	2023 年 03 月 13 日	
邓启恩	财务总监	聘任	2022 年 04 月 28 日	
朱胜利	董事长	离任	2022 年 04 月 28 日	个人原因
陈四汝	董事长	离任	2022 年 10 月 12 日	工作调动
王学武	董事	离任	2022 年 08 月 26 日	到退休年龄
张开彦	董事	离任	2022 年 06 月 24 日	个人原因
马晓东	独立董事	离任	2022 年 05 月 20 日	个人原因
栾甫贵	独立董事	离任	2022 年 07 月 12 日	个人原因
王学武	总经理/总裁	解聘	2022 年 08 月 26 日	到退休年龄
张开彦	副总裁	解聘	2022 年 06 月 24 日	个人原因
张开彦	董事会秘书	解聘	2022 年 04 月 28 日	个人原因
周阳	财务总监	解聘	2022 年 04 月 28 日	个人原因

2、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赵庆，男，汉族，1984 年出生，曾就读于英国埃塞克斯大学、英国约克大学，研究生学历。曾任甘肃盛达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副总裁；盛达金属资源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董事。现任甘肃盛达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本公司董事长、董事。

刘金钟，男，1982 年出生中国地质大学毕业，获得工科学士学位。曾任澳华黄金矿业公司锦丰项目（烂泥沟金矿）和埃尔拉多黄金矿业公司滩间山金矿 GIS 主管、勘探部经理；SRK（国际矿产能源咨询公司）地质咨询师，涉及项目分布在中国、中亚、蒙古、印尼、非洲等，大部分项目已成功开采或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深银信投资集团投资部总经理，分管矿业板块的投资和下属矿山项目的运营；曾创立河姆渡集团，任总裁并重组双子资本；曾任北京盛达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投资总监。现任本公司董事、总裁，具有丰富的野外矿产勘探工作和矿产项目投资及运营经验。

赵敏，女，汉族，1986 年出生，曾就读于美国丹佛大学金融专业，研究生学历。曾任美国布朗兄弟哈里曼银行基金分析师、华龙证券投资银行部项目经理。现任北京盛达实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兰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本公司董事。

王薇，女，1981 年出生，研究生学历，法学硕士，中级经济师，具备证券从业资格、基金从业资格，王薇女士已于 2015 年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曾任东易日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天马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苏州电器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恒泰艾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助理；西安奥华电子仪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现任本公司董事、副总裁、董事会秘书。

赵彦全，男，1991 年出生，曾就读于皇家墨尔本理工学院金融专业，本科学历。曾任甘肃中联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物流部副部长，现任甘肃中联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本公司董事。

陈永生，男，1972 年出生，研究生学历，法学博士、博士后，具备全国统一律师资格。曾在《中国法学》《法学研究》《中外法学》《政法论坛》等学术杂志发表学术论文一百多篇。曾主持国家社会科学基金、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研究、司法部法治建设与法学理论研究等多项国家、省部级科研项目。现任北京大学法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本公司独立董事。兼任中国案例法学研究会常务理事；中国行为法学会侦查行为研究会常务理事；最高人民检察院检察理论研究所前海研究基地学术委员会委员；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河北省检察院雄安新区分院、深圳市检察院专家咨询委员会委员等社会职务；并兼任清华大学证据法研究中心研究员等学术职务。

钟宏，男，1961 年出生，博士。曾任中南工业大学化学工程系主任、中南大学化学化工学院院长。相继承担国家 863 项目、973 项目专题、国家自然科学基金以及企业合作等项目 50 余项，获省部级以上科技奖 7 项，其中国家技术发明二等奖 1 项，省部级一等奖 3 项；获授权发明专利 60 余项，发表学术论文 200 余篇，其中 SCI、EI 检索 160 余篇。在选矿与冶金药剂的分子设计、绿色合成以及矿产资源高效利用方面已形成有特色的研究体系，10 余项专利实施技术转让和产业化。现任中南大学化学化工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享受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专家、“锰资源高效清洁利用”湖南省重点实验室主任、中国有色金属学会理事、本公司独立董事。

郑登津，男，1990 年出生，研究生学历，工商管理（会计学）博士，硕士生导师、博士生导师。曾在 JAPP、JCE、《管理世界》、《金融研究》和《会计研究》等期刊发表论文 30 余篇、出版学术专著 1 部、财务管理教材 1 部、主持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和教育部人文社科基金项目各 1 项；曾获得北京市高校第 11 届青年教师教学基本功比赛一等奖、最佳教案奖、最佳教学回顾奖。历任中央财经大学会计学院讲师、财务管理系副主任。现任中央财经大学会计学院副教授、财务管理系副主任；河南豫光金铅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北京乐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鑫联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本公司独立董事。

高国栋，男，汉族，1962 年出生，大学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曾任甘肃省定西双象车辆有限公司（甘肃省定西车辆厂改制）董事长、总经理、党委副书记，公司第六届至第九届监事会主席。现任甘肃盛达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甘肃皇台酒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内蒙古矿业联合会副会长；内蒙古银都矿业有限责任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本公司监事会主席。

党中卿，男，汉族，1971 年出生，会计师、注册内部审计师。曾在甘肃彭阳春酒厂、甘肃茂源会计师事务所从事财务审计工作，曾任甘肃博生医疗投资集团审计部主任。现任北京盛达实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本公司监事。

张亮亮，男，汉族，1978 年出生，注册税务师。曾任陇南有色矿业有限公司出纳、财务科长、厂长、内蒙古银都矿业有限责任公司财务与经营管理部副部长。现任内蒙古银都矿业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本公司职工监事。

蒋永国，男，1971 年出生，毕业于中国人民大学工商管理专业，硕士学位。曾就职于化学工业部国际合作司、毕博管理咨询、昶源股权投资基金管理公司等，曾任东旭集团有限公司新能源实业群总裁助理、东旭蓝天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000040.SZ）副总经理。现任本公司高级副总裁。

朱红军，男，1972 年出生，研究生学历，地质学博士，高级工程师，中国地质学会矿山地质专委会第八届委员。曾任东方集团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投资副总监，东方集团矿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常务副总裁、总地质师；中国金石矿业控股有限公司（HK01380）董事局执行董事；盛达金属资源股份有限公司投资并购总监、矿业部副总经理。现任本公司副总裁。

邓启恩，男，1981 年出生，大学本科学历，中级会计师、注册会计师。曾任北京泓钧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兼深圳市全新好股份有限公司融资部总经理；深圳新华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总裁助理、CFO 兼华康保险代理有限公司董事。现任本公司财务总监。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赵庆	甘肃盛达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17 年 01 月 16 日		是
高国栋	甘肃盛达集团有限公司	副总裁	2013 年 10 月 01 日		否
高国栋	三河华冠资源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	2008 年 07 月 04 日		否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赵庆	北京盛达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1 年 09 月 06 日		否
赵庆	赤峰金都矿业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1 年 01 月 18 日		否
赵庆	内蒙古光大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执行董事	2021 年 01 月 18 日		否
赵庆	内蒙古银都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12 年 11 月 16 日		否
赵庆	阿鲁科尔沁旗德运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19 年 07 月 22 日		否
赵庆	内蒙古盛达新能源产业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经理	2022 年 09 月 09 日		否
刘金钟	双子资本管理（湖南）有限公司	董事兼总经理	2020 年 07 月 10 日		否
赵敏	天津盛开私募证券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经理	2018 年 02 月 08 日		否
赵敏	兰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9 年 03 月 27 日		否
赵敏	北京盛达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副总经理	2021 年 08 月 13 日		是
赵敏	北京盛达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经理、财务负责人	2022 年 07 月 04 日		否
赵敏	天津兴盛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经理	2022 年 08 月 11 日		否
赵敏	深圳盛达金属资源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22 年 12 月 02 日		否
王薇	湖南金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3 年 01 月 04 日		否
王薇	内蒙古银都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23 年 03 月 19 日		否
赵彦全	甘肃中联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兼总经理	2019 年 02 月 20 日		是
赵彦全	甘肃陇原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6 年 07 月 12 日		否
赵彦全	甘肃青宇新材料有限公司	监事	2022 年 04 月 06 日		否
陈永生	北京大学法学院	教授、博士生导师	2002 年 07 月 01 日		是
陈永生	中国案例法学研究会	常务理事	2013 年 10 月 29 日		否
陈永生	中国行为法学会侦查行为研究会	常务理事	2008 年 09 月 13 日		否
陈永生	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	专家咨询委员会委员	2014 年 06 月 01 日		否
陈永生	河北省检察院雄安新区分院	专家咨询委员会委员	2016 年 11 月 05 日		否
陈永生	深圳市检察院	专家咨询委员会委	2020 年 05 月 01 日	2025 年 05 月 31 日	否

		员			
陈永生	清华大学证据法研究中心	研究员	2010年10月19日		否
钟宏	中南大学化学化工学院	教授、博士生导师	2000年04月29日		是
钟宏	“锰资源高效清洁利用”湖南省重点实验室	主任	2016年07月16日		否
钟宏	中国有色金属学会	理事	2017年05月28日		否
郑登津	中央财经大学会计学院	副教授	2020年11月01日		是
郑登津	中央财经大学财务管理系	副主任	2018年09月01日		是
郑登津	河南豫光金铅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1年05月13日	2024年05月12日	是
郑登津	北京乐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1年11月30日		是
郑登津	鑫联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2年06月28日		是
高国栋	内蒙古矿业联合会	副会长	2019年03月19日		否
高国栋	甘肃皇台酒业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2021年04月26日		否
高国栋	内蒙古银都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董事会秘书	2005年04月09日		是
高国栋	克什克腾旗东晟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17年08月03日		否
高国栋	内蒙古盛达新能源产业有限公司	监事	2022年09月09日		否
高国栋	湖南金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20年01月19日		否
高国栋	赤峰金都矿业有限公司	监事	2006年09月11日		否
高国栋	北京盛达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2年07月04日		否
张亮亮	内蒙古银都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副总经理	2017年03月07日		是
张亮亮	克什克腾旗东晟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17年08月03日		否
党中卿	阿鲁科尔沁旗德运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监事	2019年07月22日		否
党中卿	北京盛达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08月13日		否
党中卿	北京神州大地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监事	2021年12月15日		否
蒋永国	湖南金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0年01月19日		否
蒋永国	北京盛达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09月06日		否
朱红军	汉中天立实业有限公司	董事	2019年11月13日		否
邓启恩	北京盛达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2年07月04日		否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在公司任职的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由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出，经公司董事会审议决定；独立董事津贴由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出，经公司董事会审议确定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在公司任职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按其所在的岗位及所担任的职位领取相应的报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根据公司所在地总体收入水平、公司经营业绩等情况确定；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其担任的具体职务按公司相关薪酬规定领取薪酬，其薪酬包括基本工资和绩效工资两部分，绩效工资根据公司的业绩达成情况个人业绩等情况发放，基本工资按月发放。2022年度支付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及津贴等共 903.21 万元。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赵庆	董事长	男	39	现任	115.44	是
刘金钟	董事、总裁	男	41	现任	20	否
赵敏	董事	女	37	现任	27.56	是
王薇	董事、副总裁兼董事会秘书	女	42	现任	37.53	否
赵彦全	董事	男	32	现任	1.17	是
陈永生	独立董事	男	51	现任	4.25	否
钟宏	独立董事	男	62	现任	8	否
郑登津	独立董事	男	33	现任	3.07	否
高国栋	监事会主席	男	61	现任	105.49	否
党中卿	监事	男	52	现任	18.05	否
张亮亮	职工监事	男	45	现任	73.28	否
蒋永国	高级副总裁	男	52	现任	111.38	否
邓启恩	财务总监	男	42	现任	52.86	否
朱胜利	董事长	男	53	离任	81.46	否
陈四汝	董事长	男	53	离任	68.97	否
王学武	董事、总裁	男	60	离任	88.9	否
张开彦	董事、副总裁兼董事会秘书	男	41	离任	47.57	否
马晓东	独立董事	男	57	离任	4	否
栾甫贵	独立董事	男	62	离任	4.91	否
周阳	财务总监	女	38	离任	29.32	否
合计	--	--	--	--	903.21	--

六、报告期内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本报告期董事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第十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2022年01月07日	2022年01月08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告编号：2022-001
第十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2022年02月21日	2022年02月22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告编号：2022-005
第十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2022年04月25日	2022年04月26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告编号：2022-014
第十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2022年04月28日	2022年04月29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告编号：2022-020
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2022年05月23日	2022年05月24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告编号：2022-025
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2022年06月24日	2022年06月25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告编号：2022-032
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2022年08月26日	2022年08月29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告编号：2022-042
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2022年09月08日	2022年09月09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告编号：2022-048

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2022 年 10 月 12 日	2022 年 10 月 14 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告编号：2022-056
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2022 年 10 月 28 日	2022 年 10 月 31 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告编号：2022-060
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2022 年 11 月 28 日	2022 年 11 月 30 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告编号：2022-067
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2022 年 12 月 09 日	2022 年 12 月 12 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告编号：2022-070

2、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赵庆	12	3	9	0	0	否	3
刘金钟	6	1	5	0	0	否	2
赵敏	12	3	9	0	0	否	3
王薇	2	0	2	0	0	否	1
赵彦全	12	0	12	0	0	否	3
陈永生	8	1	7	0	0	否	3
钟宏	12	0	12	0	0	否	3
郑登津	6	1	5	0	0	否	2
朱胜利	3	0	3	0	0	否	0
陈四汝	4	3	1	0	0	否	2
王学武	6	2	4	0	0	否	2
张开彦	5	1	4	0	0	否	1
马晓东	4	0	4	0	0	否	1
栾甫贵	6	0	6	0	0	否	2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不适用

3、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4、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严格按照《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出席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认真履行董事的职责。对需董事会审议决策的重大事项，董事均要求公司事先提供详尽的资料进行审核，必要时向公司相关部门和人员进一步询问。在此基础上，公司董事利用自身的专业知识和管理经验，客观审慎地行使表决权，促进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和客观性。公司董事深入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内部控制等情况，就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对外投资、关联交易、对外担保、套期保值等重大事项，从各自专业角度提出了较多有价值的建议，且均被公司采纳，对完善公司治理体系，维护公司和股东特别是广大中小股东的权益发挥了积极的作用。

七、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情况

委员会名称	成员情况	召开会议次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的情况	异议事项具体情况（如有）
第十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栾甫贵（主任委员）、马晓东、钟宏、张开彦、赵彦全	2	2022年04月24日	审议《<2021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2021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关于内蒙古金山矿业有限公司2021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说明》、《关于2021年度证券投资情况的专项说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第十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栾甫贵（主任委员）、马晓东、钟宏、张开彦、赵彦全	2	2022年04月28日	审议《公司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	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第十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栾甫贵（主任委员）、陈永生、钟宏、陈四汝、赵彦全	1	2022年05月23日	审议《关于内蒙古金山矿业有限公司利润承诺期间届满减值测试报告》	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第十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郑登津（主任委员）、陈永生、钟宏、陈四汝、赵彦全	1	2022年08月26日	审议《关于选举第十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的议案》、《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第十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郑登津（主任委员）、陈永生、钟宏、赵庆、赵彦全	1	2022年10月28日	审议《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	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第十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钟宏（主任委员）、赵庆、马晓东、栾甫贵	1	2022年04月28日	审议《关于补选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补选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第十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钟宏（主任委员）、赵庆、王学武、陈永生、栾甫贵	1	2022年06月24日	审议《关于补选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补选独立董事的议案》	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第十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钟宏（主任委员）、赵庆、刘金钟、陈永生、郑登津	2	2022年08月26日	审议《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第十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钟宏（主任委员）、赵庆、	2	2022年10月12日	审议《关于补选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刘金钟、陈永生、郑登津				议		
第十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马晓东（主任委员）、朱胜利、赵庆、钟宏、栾甫贵	1	2022年04月24日	审议《关于2021年度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议案》	同意将相关情况披露于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中		
第十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陈永生（主任委员）、赵庆、王学武、钟宏、栾甫贵	1	2022年05月23日	审议《关于选举第十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的议案》	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第十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朱胜利（主任委员）、赵庆、王学武、赵敏、马晓东	1	2022年04月24日	审议《关于公司发展战略的议案》	同意将相关情况披露于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中		
第十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陈四汝（主任委员）、赵庆、王学武、赵敏、陈永生	1	2022年05月23日	审议《关于选举第十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的议案》	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第十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赵庆（主任委员）、刘金钟、赵敏、赵彦全、陈永生	3	2022年10月12日	审议《关于选举第十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的议案》	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第十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赵庆（主任委员）、刘金钟、赵敏、赵彦全、陈永生	3	2022年11月28日	审议《关于投资设立子公司的议案》	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第十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赵庆（主任委员）、刘金钟、赵敏、赵彦全、陈永生	3	2022年12月09日	审议《关于公司战略规划（2023-2027）的议案》	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八、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九、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报告期末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35
报告期末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1,530
报告期末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1,565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1,565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28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1,239
销售人员	27
技术人员	141
财务人员	33
行政人员	125
合计	1,565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硕士及以上	16
本科	88
大专及以下	1,461
合计	1,565

2、薪酬政策

公司根据国家相关法律规定，结合公司发展战略，按照市场化原则建立外具竞争力和内具公平性的薪酬体系，着力打造和完善以绩效为导向的薪酬文化。公司结合实际经营情况，对人力成本进行总体管控，遵循公平性、竞争性、激励性、经济性的薪酬原则，将员工个人绩效与薪酬激励挂钩，努力激发员工的积极性、能动性和创造性，用有效的薪酬政策来保障和促进公司经营目标的实现和效益的提升。

3、培训计划

公司一直十分重视员工的培训与发展工作，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年度计划、岗位性质与职责以及发展需求，公司制定了一系列的培训计划，多层次、多渠道、多形式地加强员工培训工作，包括新员工入职培训、在职人员业务培训、一线员工的操作技能培训等，不断提高公司在职员工的整体素质，实现公司与员工的双赢共进。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公司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现金分红政策未作调整或变更。公司注重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利润分配方案由董事会根据公司资金状况、发展需要，拟定具体分红标准和比例，提请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实施，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决策程序和机制完备。利润分配方案拟定、组织实施过程中，公司独立董事尽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中小股东通过出席股东大会等方式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合法权益能够得到保护。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报告期内，公司现金分红政策未作调整或变更。
------------------------------	-----------------------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的原因	公司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2023 年度，公司预计经营发展对资金的需求较大：根据公司发展战略规划，公司将在 2023 年加强对现有矿山的精细化生产和管理、探矿增储，同时加速贵金属矿产资源并购；子公司金业环保计划量产高冰镍产品，并适时开展二期规划的湿法精炼系统建设；东晟矿业巴彦乌拉银多金属矿采矿工程的建设尚在进行；德运矿业完成巴彦包勒格区铅锌多金属矿探转采相关工作后，也将适时进入基建阶段。基于公司 2023 年度并购项目推进、城市矿山和原生矿山的建设计划，预计存在较大的资本支出需求。综合考虑公司整体经营计划、财务状况、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公司 2022 年度拟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公司未分配利润将结转至下一年度，留存未分配利润主要用于满足公司日常经营需要，支持公司项目收购以及各项业务的开展，为公司发展战略的顺利实施以及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提供可靠保障。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十一、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及其实施情况。

十二、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1、内部控制建设及实施情况

2022 年，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等规定和要求，结合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认真落实和执行各项内控管理制度。同时还大力加强内部控制组织建设及员工培训力度，保障内控制度得到有效执行，提高公司管理水平和风险防范能力，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和健康可持续发展，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

2、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十三、公司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公司名称	整合计划	整合进展	整合中遇到的问题	已采取的解决措施	解决进展	后续解决计划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十四、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或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1、内控自我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3 年 04 月 29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p>重大缺陷：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舞弊；已公布的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错报，影响其真实性、完整性、公允性，公司予以更正；注册会计师发现当期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错报，而内部控制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错报；公司审计委员会和内部审计机构对内部控制的监督无效。</p> <p>重要缺陷：控制环境无效；公司制定的会计政策违反了企业会计准则；公司应用的会计政策不符合公司会计核算制度；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或没有实施；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完整的目标。</p> <p>一般缺陷是指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p>	<p>重大缺陷：重大事项缺乏合法决策程序；缺乏决策程序或决策程序不规范，导致出现重大失误；违犯国家法律、法规、规章或规范性文件，受到刑事处罚或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行政处罚；内部控制重大缺陷未得到整改；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系统性失效。</p> <p>重要缺陷：决策程序存在但不够完善；决策程序不规范导致出现较大失误；违犯国家法律、法规、规章或规范性文件，受到除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以外的行政处罚；重要业务制度或系统存在重要缺陷；内部控制重要缺陷未得到整改。</p> <p>一般缺陷是指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p>
定量标准	<p>如果该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的财务报告错报金额小于合并报表资产总额的 0.5%，则认定为一般缺陷；如果超过合并报表资产总额的 0.5%（含 0.5%）但小于 1% 认定为重要缺陷；如果超过合并报表资产总额的 1%（含 1%），则认定为重大缺陷。</p>	<p>如果该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直接财产损失金额小于合并报表资产总额的 0.5%，则认定为一般缺陷；如果直接财产损失金额超过合并报表资产总额的 0.5%（含 0.5%）但小于 1% 认定为重要缺陷；如果直接财产损失金额超过合并报表资产总额的 1%（含 1%），则认定为重大缺陷。</p>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2、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我们认为，盛达资源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内控审计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3 年 04 月 29 日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内控审计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否

十五、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不适用

第五节环境和社会责任

一、重大环保问题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环境保护相关政策和行业标准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5 年修订版）、《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20 年修订版）、《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8 年修订版）、《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8 年修订版）、《湖南省环境保护条例》（2019 年修订版）、《湖南省大气污染防治条例》（2017 年 6 月 1 日实施）、《危险废物转移管理办法》部令第 23 号（2022 年）、《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 版）、《危险废物鉴别标准浸出毒性鉴别》（GB5085.3-2007）、《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GB18597-2023）、《危险废物收集贮存运输技术规范》（HJ2025-2012）、《无机化学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3-2015）、《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9078-1996）、湖南省《工业废水铊污染物排放标准》（DB43/968-2014）、《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所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危险废物识别标志设置技术规范》（HJ1276-2022）、《土壤环境质量标准》（GB15618-1995）二级标准。

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内蒙古金山矿业有限公司

2012 年 9 月完成了《内蒙古金山矿业有限公司额仁陶勒盖锰银矿 3000t/d 选矿厂技术改造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2014 年 12 月，完成了《内蒙古金山矿业有限公司额仁陶勒盖难选低品位氧化锰银矿及尾矿综合利用年产 3.5 万吨硫酸锰技改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审批部门进行了批复，2015 年完成了竣工环境保护验收。2019 年 3 月，金山矿业委托内蒙古博海环境科技有限责任公司编制完成《内蒙古金山矿业有限公司额仁陶勒盖矿区 III-IX 矿段银矿 90 万 t/a 采选整合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2019 年 5 月 17 日取得呼伦贝尔市生态环境局《关于内蒙古金山矿业有限公司额仁陶勒盖矿区 III-IX 矿段银矿 90 万 t/a 采选整合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呼环审[2019]2 号）。2022 年 8 月完成并通过了《内蒙古金山矿业有限公司额仁陶勒盖矿区 III-IX 矿段银矿 90 万 t/a 采选整合扩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2022 年 1 月，金山矿业编制完成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文件并在呼伦贝尔市生态环境局新巴尔虎右旗分局备案（备案编号：150527-2022-001-M）。2022 年 3 月 19 日，金山矿业取得了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登记编号：911507277610684560001X）。

湖南金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15 年 12 月，委托永清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编制了《湖南永兴金业冶炼有限公司固体废物无害化资源化综合利用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并于 2017 年 5 月 27 日取得了原郴州市环境保护局的环评批复（郴环函〔2017〕57 号），2017 年 7 月 5 日通过了原郴州市环境保护局《关于永兴金业冶炼有限公司变更环评批复文件业主的复函》（郴环复函〔2017〕006 号）变更了业主单位。于 2018 年 12 月 7 日首次办理了排污许可证（证书编号 91431023MA4L4Y0H70001P），并于 2021 年 12 月办理了延期，有效期 2021 年 12 月 7 日至 2026 年 12 月 6 日。

金业环保一期工程第 1 生产线已取得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湘环（危）字第 263 号，有效期：2021 年 7 月 16 日至 2026 年 7 月 15 日），核准经营规模：51300 吨/年（原料 336-060-17、336-064-17、336-069-17、336-101-17 和 HW21 来源限省内，其余原料来源省外不超过 50%；第 2 条生产线已取得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湘环（危临）字第 282 号，有效期：2021 年 7 月 16 日至 2022 年 7 月 15 日），核准经营规模：51300 吨/年（原料 336-060-17、336-064-17、336-069-17、336-101-17 和 HW21 来源限省内，其余原料来源省外不超过 50%）；第 3、4 条生产线已取得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湘环（危临）字第 293 号，有效期：2022 年 2 月 20 日至 2023 年 2 月 19 日），许可规模为 80000 吨/年（省外原料不超过 50%）。

行业排放标准及生产经营活动中涉及的污染物排放的具体情况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种类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	排放口分布情况	排放浓度/强度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排放总量	核定的排放总量	超标排放情况
内蒙古金山矿业有限公司	铅、锌、锰	铅、锌、锰	有组织排放	1个	尾矿库1座	80%（尾矿干排）	《土壤环境质量标准》（GB15618-1995）二级标准	53.88万吨/年	2,293万吨（尾矿库总容量）	无
湖南金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废气	二氧化硫、氮氧化物、颗粒物	大气排放	2	熔炼车间60m烟囱、岩棉车间20m烟囱	颗粒物6.35mg/m ³ 、二氧化硫61.83mg/m ³ 、氮氧化物16mg/m ³	《无机化学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3-2015）、《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颗粒物3.34吨、二氧化硫39.51吨、氮氧化物9.35吨	颗粒物78.02吨、二氧化硫128.75吨、氮氧化物33.48吨	无

对污染物的处理

内蒙古金山矿业有限公司

已按照设计要求和环评要求建设尾矿库，于2020年7月20日自行编制了《内蒙古金山矿业有限公司新巴尔虎右旗额仁陶勒盖锰银矿选矿厂尾矿库污染防治方案》，于2020年7月24日通过了环保专家评审，现运行正常。

湖南金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废气：厂内建有除尘系统和脱硫系统。除尘系统采用布袋除尘器除尘，每台炉子配一台除尘器，除尘效率99%以上，脱硫系统采用双碱脱硫工艺，多台炉子共用，回收石膏，脱硫效率大于95%，熔炼生产工序烟气+岩棉生产工序调质炉烟气合并经布袋除尘+脱硫后经60m烟囱排放，外排烟气符合《无机化学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3-2015）限值要求；岩棉生产车间固化、集棉、切割工序产生的烟气经布袋除尘后经20m烟囱达标排放，外排烟气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限值要求。

废水：厂区建有废水处理站，废水处理工艺采用石灰石-铁盐-电化学三段法处理，主要处理地面冲洗水，洗车水排水，化验分析废水排水和厂区初期雨水，废水处理规模为300m³/d。

废渣：厂内建有一般固废仓库约2600m²，危险废物仓库约6000m²。产生的一般固废用于金业环保岩棉系统，部分外售水泥厂、砖厂；产生的危险废物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置，设置专用的厂内危险废物堆放场临时堆放，按《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建设和管理。

噪声：选用符合国家标准低噪声设备，采取基础减振外、安装消声器、隔声罩、种植降噪植物等措施，厂界噪声达标排放。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2017年12月14日，金山矿业编制的《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通过新巴尔虎右旗环境保护局备案，备案编号：150727-2017-002-L。根据矿山环境变化，金山矿业于2021年11月委托第三方公司续做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表》、《环境应急预案及编制说明》、《环境应急预案》、《环境风险评估报告》、《环境应急资源调查报告》、《环境应急预案评审意见》，于2022年1月10日在呼伦贝尔市生态环境保护局新巴尔虎分局通过了备案，备案编号：150727-2022-001-M。

为加强金业环保对意外突发事件的紧急救援、应急处置和做好各项环境保护工作，结合金业环保当前工作的实际情况，金业环保制订了《湖南金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该预案中对可能发生的环境事故类型分析；防止发生意外事故的措施以及设备、设施、装置情况；发生意外突发事件时，与地方主管部门联系的方法等做了明确的规定。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2022年3月16日，金山矿业委托呼伦贝尔鼎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为金山矿业环境自行监测单位，并按环评报告要求制定了年度监测计划、按计划出具了监测报告。

根据排污许可证制定环境自行监测方案，并根据方案和金业环保生产实际开展自行监测。监测方案经市县生态环境部门备案。2022 年，金业环保分别于 3 月 23 日、7 月 27 日、8 月 24 日、10 月 8 日委托湖南省泽环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对 1#、2#排放口进行了废气监测，主要监测因子为：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和厂界噪声，根据监测结果，均达标。

环境治理和保护的投入及缴纳环境保护税的相关情况

金山矿业 2022 年环境治理和保护投入费为 204.9 万元；无环境保护税。

金业环保 2022 年环境治理和保护投入约 850 万元左右；每年按时足额缴纳环境保护税，2022 年共缴纳环境保护税 109,613.01 元。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金业环保不断采取改进设计、使用清洁能源和原料、采用先进的工艺技术与设备，削减和替代高能耗物料的使用量，减少碳排放。目前金业环保计划对厂内电机进行改造，用变频电机替代普通电机，减少用电量，降低能耗，减少碳排放。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处罚原因	违规情形	处罚结果	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公司的整改措施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无

其他环保相关信息：无

二、社会责任情况

2022 年，公司坚定“资源，让生活更美好”的企业愿景，继续积极承担企业社会责任，追求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双赢，促进公司与股东、职工、客户、供应商及自然环境与社会的和谐发展：

1、股东权益保护

2022 年，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和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优化管理流程、提高运营效率、公平、公开、公正地对待所有股东，确保公司股东能够充分享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规定的各项合法权益。公司构建了以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公司管理层为主体架构的经营决策管理体系，严格执行监管机构关于上市公司规范治理的相关规定。报告期内，公司召开了三次股东大会，聘请了有资质的律师进行现场见证，对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单独计票，并辅以网络投票的方式，确保广大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平等地享有各项权利；2022 年公司召开了十二次董事会和五次监事会，相关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表决程序及结果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要求。公司对外信息披露严格按照《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形成由董事会领导和管理，以董事长为信息披露工作第一责任人，董事会秘书为信息披露工作主要责任人的工作机制，确保了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及时、完整和公平，有利于公司股东及时了解 and 掌握公司经营情况、财务状况及其他重大事项的相关情况。同时，公司重视与股东的日常沟通与交流，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动易、投资者电话、业绩说明会等多种渠道与投资者建立联系。

2、职工权益保护

公司的发展离不开每个员工的辛勤劳动，公司坚持以人为本，高度重视员工的生产安全、劳动防护和社会保障，积极主动为员工缴纳各项社会保险和公积金，为员工提供良好的劳动防护和生活保障。报告期内，公司将激励和约束相结合，努力提高员工的薪酬水平与福利待遇，有效调动了员工的积极性和创造性。公司重视员工培训和人才培养，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年度计划、岗位性质与职责以及发展需求，公司制定了一系列的培训计划，多层次、多渠道、多形式地加强员工培训工作，包括新员工入职培训、在职人员业务培训、一线员工的操作技能培训等，不断提高公司在职工的整体素质，实现公司与员工的双赢共进。

3、客户和供应商权益保护

公司坚持与客户和供应商互利共赢的原则，对待客户和供应商诚实守信，规范运营，积极构建和发展与客户和供应商的战略伙伴关系，充分尊重并保护合作方的合法权益。此外，公司制度要求各级管理干部及员工诚信、廉洁自律、执法守法，树立正确的价值观，严禁职务犯罪和商业贿赂。

4、环境保护与可持续发展

在“双碳”背景下，公司重视矿山绿色生态建设，4 座在产矿山已全面实现披绿，银都矿业拜仁达坝银多金属矿和光大矿业大地银铅锌矿被评为国家级绿色矿山，金山矿业额仁陶勒盖银矿和金都矿业十地银铅锌矿被纳入自治区级绿色矿山，公司目前的在建的矿山也都在按照绿色矿山的标准进行建设。报告期内，公司各矿山加大生态恢复力度，形成环境友好的践行者。公司在产矿山的采掘设备在更新换代时优先由内燃机转为电力，新建矿山力争全部使用电力的采掘设备。公司下属在产和在建矿山，将积极推动能源结构的转型。公司坚持合理开发利用资源，通过加大投入、安全防护、改进设施、洒水除尘、覆土复垦、植树种草、硬化路面等措施，把噪声粉尘污染降到最低限度，让矿区裸露地面基本实现软硬覆盖，使矿区环境最大限度回归自然，建设和谐牧企关系。

5、公共关系和社会公益事业

公司在不断发展的同时，积极投身各项公益事业，把回报社会作为企业发展的重要动力。2022 年度公司下属子公司积极参加社会公益活动，切实做到经济效益与社会效益、自身发展与社会发展相互协调，实现公司与职工、公司与环境、公司与社会的健康和谐发展。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的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暂未开展脱贫攻坚、乡村振兴工作。

第六节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盛达集团	股改承诺	1、股改承诺期满后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的原非流通股股份数量，占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在十二个月内不超过 5%，在二十四个月内不超过 10%。2、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的股份数量，每达公司股份总数 1%时，其将自该事实发生之日起两个工作日内做出公告。	2008 年 11 月 27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承诺人不存在违反该承诺的情形。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盛达集团、赵满堂	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1、尽量避免或减少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所控制的其他子公司、分公司、合营或联营公司与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之间发生关联交易；2、不利用实际控制人和股东地位及影响谋求公司在业务合作等方面给予优于市场第三方的权利；3、不利用实际控制人和股东地位及影响谋求与公司达成交易的优先权利；4、将以市场公允价格与公司进行交易，不利用该类交易从事任何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5、就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及其下属子公司与公司之间将来可能发生的关联交易，将督促公司履行合法决策程序，按照《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要求及时详细地进行信息披露；对于正常商业项目合作均严格按照市场经济原则，采用公开招标或者市场定价等方式。	2010 年 11 月 03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承诺人不存在违反该承诺的情形。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盛达集团、赵满堂	关于保持上市公司独立性的承诺	保证做到公司人员独立、财务独立、机构独立、资产独立完整、业务独立。	2010 年 11 月 03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承诺人不存在违反该承诺的情形。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中国有色金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赤峰红烨投资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1、将继续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市场定价原则，以市场公允价格与银都矿业进行交易，不利用该类交易从事任何损害银都矿业及上市公司利益的行为；2、不利用上市公司第二大股东的地位及影响谋求在与银都矿业日常交易方面优于市场第三方的权利。	2010 年 11 月 03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承诺人不存在违反该承诺的情形。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王伟、王彦峰	其他承诺	承诺将根据主管税务机关的要求依法及时足额缴纳个人所得税税款。	2011 年 05 月 19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承诺人不存在违反该承诺的情形。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	盛达集团、赵满堂	其他承诺	若王彦峰、王伟不具备缴纳本次重组所产生的个人所得税税款能力，将为	2011 年 05 月 19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承诺人不存在违反

诺			王彦峰、王伟取得用于缴纳此税款的贷款提供相应担保，以促使王彦峰、王伟按照主管税务机关的要求依法及时足额缴纳因本次重组而产生的个人所得税税款。			该承诺的情形。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盛达集团、赵满堂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本人/本公司将避免和减少与本次重组之后的上市公司在银矿、铅锌矿的采选业务方面的同业竞争；若发展或投资新的银矿、铅锌矿的采选项目或业务，上市公司对此拥有优先发展或者投资的权利。	2014年05月24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承诺人不存在违反该承诺的情形。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盛达集团、三河华冠、赵满堂、赵庆	关于保持上市公司独立性的承诺	<p>本次交易完成后，将保证上市公司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及业务方面与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完全分开，保持上市公司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及业务方面的独立性。一、保证上市公司的资产独立、完整：保证上市公司及其合并报表范围内各级控股公司具备与生产经营有关的生产系统、辅助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合法拥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土地、厂房、机器设备以及商标、专利、非专利技术的的所有权或者使用权，具有独立的原料采购和产品销售系统。本单位保证不得占用、支配该资产或干预上市公司对该资产的经营管理。二、保证上市公司的人员独立：1、保证上市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专职在上市公司工作、并在上市公司领取薪酬，不在本公司/本人及本公司/本人的关联企业领薪，不在本公司/本人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上市公司的财务人员不在本公司/本人及本公司/本人的关联企业中兼职。2、保证上市公司的人事关系、劳动关系独立于本公司/本人。3、保证本公司/本人推荐出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人选都通过合法的程序进行，本公司/本人不干预上市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已经做出的人事任免决定。三、保证上市公司的财务独立：1、保证上市公司及其合并报表范围内各级控股公司建立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建立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并尊重公司财务的独立性，不干预公司的财务、会计活动。2、保证上市公司及其合并报表范围内各级控股公司能够独立做出财务决策,不干预上市公司及其合并报表范围内各级控股公司的资金使用。3、保证上市公司及其合并报表范围内各级控股公司独立在银行开户，不与本公司/本人及本公司/本人的关联企业共用一个银行账户。四、保证上市公司的机构独立：1、保证上市公司及其合并报表范围内各级控</p>	2015年12月13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承诺人不存在违反该承诺的情形。

			<p>股公司依法建立和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独立、完整的内部经营管理机构，并与本公司/本人及本公司/本人的关联企业的内部经营管理机构完全分开。2、保证上市公司及其合并报表范围内各级控股公司独立自主地运作，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本公司/本人不会超越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上市公司及其合并报表范围内各级控股公司的决策和经营。3、保证本公司/本人以及本公司/本人的关联企业的职能部门与上市公司及其职能部门之间没有机构混同的情形。</p> <p>五、保证上市公司的业务独立：1、保证上市公司在本次交易完成后拥有独立开展经营活动的资产、人员、资质以及具有独立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在产、供、销等环节独立于本公司/本人及本公司/本人的关联企业。2、保证本公司/本人及本公司/本人的关联企业不会与上市公司及其合并报表范围内各级控股公司发生同业竞争或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本单位将本着“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定价。六、本公司/本人保证不通过单独或一致行动的途径，以依法行使股东权利以外的任何方式，干预上市公司的重大决策事项，影响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的独立性。如违反上述承诺给上市公司以及上市公司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本公司/本人将承担一切损害赔偿责任。</p>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盛达集团、三河华冠、赵满堂、赵庆	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p>一、本次交易完成后，本人/本公司及本人/本公司的关联企业将尽可能的避免和减少与上市公司及其合并报告范围内各级控股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二、对于确有必要且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本人/本公司及本人/本公司的关联企业将遵循市场化的公正、公平、公开的原则，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章程等有关规定，履行包括回避表决等合法程序，依法签署合法有效的协议文件。本人/本公司及本人/本公司的关联企业不通过关联关系向上市公司及其合并报告范围内各级控股公司谋求特殊的利益，不会与上市公司及其合并报告范围内各级控股公司发生任何有损上市公司及其合并报告范围内各级控股公司和上市公司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及其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各级控股公司股东利益的关联交易。三、本人/本公司及本人/本公司的关联企业将不以任何方式违法违规占用上市公司及其合并报告范围内各级控股公司的资金、资产，亦不要求上市公司及其合并报告范围内各级控股公司为本</p>	2015年12月13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承诺人不存在违反该承诺的情形。

			人/本公司及本人/本公司的关联企业进行违规担保。四、本人/本公司不会利用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地位及影响谋求与上市公司及其合并报告范围内各级控股公司在业务合作等方面给予本公司及本公司的关联企业优于市场第三方的权利；不利用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地位及影响谋求与上市公司及其合并报告范围内各级控股公司达成交易的优先权利。五、如违反上述承诺给上市公司及其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人/本公司将承担一切损害赔偿赔偿责任。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盛达集团、三河华冠、赵满堂、赵庆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p>一、上市公司本次重组部分解决了上市公司存在的同业竞争问题，本次重组完成后，赤峰金都矿业有限公司和内蒙古光大矿业有限责任公司将成为上市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本次重组完成后，盛达集团、三河华冠、赵满堂、赵庆（以下简称“我们”）及我们控制的下属公司所拥有的具备注入上市公司条件的与上市公司主业相同或相类似的业务资产都已注入上市公司。二、上市公司本次重组完成后，盛达集团、三河华冠、赵满堂、赵庆（以下简称“我们”）及我们控制的其他企业中仅三河华冠拥有银铅锌矿勘探开采业务相关资产因不符合注入条件而未在本次注入上市公司。目前三河华冠股权已委托上市公司进行管理。对于三河华冠下属的三个探矿权（“内蒙古自治区克什克腾旗敖包吐沟脑铅锌多金属矿勘探”、“内蒙古自治区克什克腾旗十地东沟铅锌多金属矿勘探”、“内蒙古自治区克什克腾旗转心湖铜银多金属矿勘探”），我们承诺，我们将在上述资产满足注入条件时（探明具有开采经济价值的资源储量并取得采矿许可证）即启动相关程序，将三河华冠下属三个探矿权注入上市公司或转让给非关联第三方（上市公司在同等条件下有优先购买权）。三、上市公司本次重组完成后，针对我们及我们控制的下属公司未来拟从事或实质性获得上市公司同类业务或商业机会，且该等业务或商业机会所形成的资产和业务与上市公司可能构成潜在同业竞争的情况，我们承诺：1、我们将不从事并尽最大可能促使我们控制的下属公司放弃拟从事的上市公司同类业务并将实质性获得的上市公司同类业务或商业机会让予上市公司；保证我们及我们控制的下属公司不从事与上市公司相同或相近的业务，以避免与上市公司的业务经营构成直接或间接的竞争。2、我们或我们控制的下属公司在市场份额、商业机会及资源配置等方面可能</p>	2015年12月13日	长期有效	三河华冠下属的三个探矿权中，“内蒙古自治区克什克腾旗敖包吐沟脑铅锌多金属矿勘探”和“内蒙古自治区克什克腾旗十地东沟铅锌多金属矿勘探”探矿权，经勘查确定无资源开发利用价值且矿权已注销；“内蒙古自治区克什克腾旗转心湖铜银多金属矿勘探”探矿权，正在开展探矿工作，尚未取得采矿证，目前不具备资产处置条件。该承诺在正常履行中，承诺人不存在违反该承诺的情形。

			对上市公司带来不公平的影响时，我们自愿放弃并尽最大努力促使我们控制的下属公司放弃与上市公司的业务竞争。我们承诺，自承诺函出具之日起，赔偿上市公司因我们违反本承诺函任何承诺事项而遭受或产生的任何损失或开支。本承诺函在赵满堂作为上市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期间持续有效。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盛达集团、三河华冠、赵满堂、赵庆	关于股东一致行动关系的承诺	上市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赵满堂，其与赵庆系父子关系，为一致行动人。赵满堂与赵庆通过北京盛达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控制三河华冠；赵满堂通过天水金都矿业有限责任公司等主体控制盛达集团。赵庆、三河华冠、盛达集团确认其均为赵满堂一致行动人，基于对赵满堂作为上市公司的主要股东和主要领导人对公司的重大贡献以及对赵满堂的充分信任，承诺：在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前提下，我们作为上市公司的股东期间（无论持股数量多少），将在行使上市公司的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表决权时与赵满堂保持一致，并且在行使股东权利的其他方面也与赵满堂采取一致行动，本承诺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并且不可撤销。	2015年12月13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承诺人不存在违反该承诺的情形。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上市公司董监高	其他承诺	公司拟以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方式购买赤峰金都矿业有限公司 100% 股权、内蒙古光大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100% 股权，并向甘肃盛达集团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为确保上市公司本次交易摊薄即期回报事项的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确实履行，根据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本人作为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特作出如下承诺：1、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2、对承诺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3、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4、在自身职责和权限范围内，全力促使公司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并对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议案投票赞成（如有表决权）；5、如果公司实施股权激励，承诺人承诺在自身职责和权限范围内，全力促使公司拟公布的股权激励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并对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议案投票赞成（如有表决权）；6、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7、严格履行上述承诺事项，确保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如果承诺	2016年02月23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承诺人不存在违反该承诺的情形。

			人违反其所作出的承诺或拒不履行承诺，承诺人将按照中国证监会《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等相关规定履行解释、道歉等相应义务，并同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和中国上市公司协会依法作出的监管措施或自律监管措施；给公司或者股东造成损失的，承诺人愿意依法承担相应补偿责任。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上市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上市公司董监高	其他承诺	1、承诺人已向为本次交易提供审计、评估、法律及财务顾问专业服务的中介机构提供了有关本次交易的相关信息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原始书面材料、副本材料或口头证言等），保证所提供的文件资料的副本或复印件与正本或原件一致，且该等文件资料的签字与印章都是真实的，该等文件的签署人业经合法授权并有效签署该文件；保证所提供信息和文件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2、如本次交易因涉嫌所提供或者披露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在案件调查结论明确之前，承诺人将暂停转让其在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	2018年08月03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承诺人不存在违反该承诺的情形。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金山矿业	其他承诺	1.承诺人资产完整，合法拥有与经营有关的资产的所有权或者使用权；2.承诺人将不从事任何非正常的可能导致本公司价值减损的行为。	2018年08月03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承诺人不存在违反该承诺的情形。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金山矿业及其董监高	其它承诺	1、承诺人已向为本次交易提供审计、评估、法律及财务顾问专业服务的中介机构提供了有关本次交易的相关信息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原始书面材料、副本材料或口头证言等），保证所提供的文件资料的副本或复印件与正本或原件一致，且该等文件资料的签字与印章都是真实的，该等文件的签署人业经合法授权并有效签署该文件；保证所提供信息和文件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2、如因提供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上市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2018年08月03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承诺人不存在违反该承诺的情形。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盛达集团、赵满堂、赵庆、三河华冠、王小荣	关于股东一致行动关系的承诺	上市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赵满堂，其与赵庆系父子关系，为一致行动人。赵满堂与赵庆通过北京盛达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控制三河华冠资源技术有限公司；赵满堂通过天水金都矿业有限责任公司等主体控制盛达集团。赵庆、三河华冠、盛达集团、王小荣以及赵满堂（以下合称"全体一致行	2018年08月03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承诺人不存在违背该承诺的情形。

			<p>动人”)承诺: 1、全体一致行动人确认, 除本承诺已披露的一致行动人外, 不存在其他未披露的一致行动人, 也不存在其他未披露影响本次交易的情形; 不存在为他人或为其他一致行动人代持的情况。2、在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前提下, 全体一致行动人作为上市公司的股东期间(无论持股数量多少), 将在行使上市公司的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表决权时与赵满堂保持一致, 并且在行使股东权利的其他方面也与赵满堂采取一致行动, 本承诺自签署之日起生效, 并且不可撤销。</p>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盛达集团、赵满堂、赵庆、三河华冠、王小荣	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p>1、本次交易完成后, 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盛达集团、实际控制人赵满堂及三河华冠资源技术有限公司、王小荣、赵庆(以下合称“全体一致行动人”)将尽可能的避免和减少与上市公司及其合并报告范围内各级控股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2、对于确有必要且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 全体一致行动人及全体一致行动人的关联企业将遵循市场化的公正、公平、公开的原则, 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章程等有关规定, 履行包括回避表决等合法程序, 依法签署合法有效的协议文件。全体一致行动人及全体一致行动人的关联企业不通过关联关系向上市公司及其合并报告范围内各级控股公司谋求特殊的利益, 不会与上市公司及其合并报告范围内各级控股公司发生任何有损上市公司及其合并报告范围内各级控股公司和上市公司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及其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各级控股公司股东利益的关联交易。3、全体一致行动人及全体一致行动人的关联企业将不以任何方式违法违规占用上市公司及其合并报告范围内各级控股公司的资金、资产, 亦不要求上市公司及其合并报告范围内各级控股公司为全体一致行动人及全体一致行动人的关联企业进行违规担保。4、全体一致行动人不会利用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地位及影响谋求与上市公司及其合并报告范围内各级控股公司在业务合作等方面给予全体一致行动人及全体一致行动人的关联企业优于市场第三方的权利; 不利用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地位及影响谋求与上市公司及其合并报告范围内各级控股公司达成交易的优先权利。5、如违反上述承诺给上市公司及其股东造成损失的, 全体一致行动人将承担一切损害赔偿责任。</p>	2018年08月03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承诺人不存在违背该承诺的情形。
资产重组	盛达集团、赵满堂、赵	关于保持上市公司独立	<p>本次交易完成后, 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盛达集团、实际控制人赵满堂及三</p>	2018年08月03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承诺人不存在违背

时所作承诺	庆、三河华冠、王小荣	性的承诺	河华冠资源技术有限公司、王小荣、赵庆（以下合称“全体一致行动人”）将保证上市公司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及业务方面与全体一致行动人控制（包括直接控制和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完全分开，保持上市公司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及业务方面的独立性。			该承诺的情形。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上市公司董监高	关于填补每股收益回报措施的承诺	1、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2、承诺对承诺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3、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承诺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4、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5、承诺人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承诺人同意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制定的有关规定，对承诺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管理措施。	2018年08月03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承诺人不存在违背该承诺的情形。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盛达集团、三河华冠、赵满堂、赵庆、王小荣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1、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并未取得金山矿业的全部股权；本次交易后，盛达集团仍持有标的公司 24% 的股权，自然人股东赵继仓、赵志强合计持有金山矿业 9% 的股权；上述情况的存在产生了潜在的同业竞争。为避免同业竞争和确保上市公司对金山矿业的实际控制与运营，盛达集团、赵继仓、赵志强承诺在本次交易股权交割时将所持金山矿业合计 33% 股权托管至上市公司。2、盛达集团、三河华冠资源技术有限公司、赵满堂、赵庆及王小荣（以下简称“全体一致行动人”）控制的下属公司所拥有的具备注入上市公司条件的与上市公司主业相同或相类似的业务资产都已注入上市公司。本人/本公司将避免和减少与上市公司在银矿、铅锌矿的采选业务方面的同业竞争；若发展或投资新的银矿、铅锌矿的采选项目或业务，上市公司对此拥有优先发展或者投资的权利。3、全体一致行动人及全体一致行动人控制（包括直接控制和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仅三河华冠拥有银铅锌矿勘探开采业务相关资产因不符合上市条件而未在本次注入上市公司。目前全体一致行动人中的三河华冠股权已委托上市公司进行管理。对于三河华冠下属的三个探矿权（“内蒙古自治区克什克腾旗敖包吐沟脑铅锌多金属矿勘探”、“内蒙古自治区克什克腾旗十地东沟铅锌多金属矿勘探”、“内蒙古自治区克什克腾旗转心湖铜银多金属矿勘探”），全体一致行动人承诺，全体一致行动人将在满足注入条件时即启动相关程序，	2018年08月03日	长期有效	三河华冠下属的三个探矿权中，“内蒙古自治区克什克腾旗敖包吐沟脑铅锌多金属矿勘探”和“内蒙古自治区克什克腾旗十地东沟铅锌多金属矿勘探”探矿权，经勘查确定无资源开发利用价值且矿权已注销；“内蒙古自治区克什克腾旗转心湖铜银多金属矿勘探”探矿权，正在开展探矿工作，尚未取得采矿证，目前不具备资产处置条件。该承诺在正常履行中，承诺人不存在违背该承诺的情形。

			将三河华冠下属探矿权注入上市公司或转让给非关联第三方，上市公司在同等条件下有优先购买权。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上市公司	关于不存在不得非公开发行股份情形的承诺	<p>本公司承诺不存在《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第三十九条规定的下列不得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情形：1、本次发行申请文件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2、上市公司的权益被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严重损害且尚未消除。3、上市公司及其附属公司违规对外提供担保且尚未解除。4、现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十六个月内受到过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或者最近十二个月内受到过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5、上市公司或其现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因涉嫌犯罪正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正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6、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报表被注册会计师出具保留意见、否定意见或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保留意见、否定意见或无法表示意见所涉及事项的重大影响已经消除或者本次发行涉及重大重组的除外。7、严重损害投资者合法权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其他情形。</p>	2021年03月01日	2023年1月19日	报告期内正常履行，承诺人不存在违反该承诺的情形。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盛达集团、赵满堂、三河华冠、赵庆、王小荣	关于保持上市公司独立性的承诺	<p>本次重组完成前，上市公司在业务、资产、机构、人员、财务等方面与本公司/本人及本公司/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完全分开，上市公司的业务、资产、机构、人员、财务独立。本次重组不存在可能导致上市公司在业务、资产、机构、人员、财务等方面丧失独立性的潜在风险。本次重组完成后，作为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本公司/本人将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章及《盛达金属资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平等行使股东权利、履行股东义务，不利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地位谋取不当利益，保证上市公司在业务、资产、机构、人员、财务等方面继续与本公司/本人及本公司/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完全分开，保持上市公司的独立性。特别地，本公司/本人将遵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证监发〔2003〕56号）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证监发〔2005〕120号）的规定，规范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的对外担保行为，不违规占用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资金。本公司/本人保证严格履行上述承诺，如出现因本公司/本人及本公司/本人实际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p>	2021年03月01日	2023年1月19日	报告期内正常履行，承诺人不存在违反该承诺的情形。

			响的其他企业违反上述承诺而导致上市公司的权益受到损害的情况，本公司/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盛达集团、赵满堂、三河华冠、赵庆、王小荣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1、本公司/本人及所控制的具备注入上市公司条件的与上市公司主业相同或相类似的业务资产都已注入上市公司。2、截至本承诺出具日，本公司/本人及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中仅三河华冠拥有银铅锌矿勘探开采业务相关资产因不符合上市条件而尚未注入上市公司，目前三河华冠的股权已委托上市公司进行管理。对于三河华冠下属的三个探矿权（内蒙古自治区克什克腾旗敖包吐沟脑铅锌多金属矿勘探、内蒙古自治区克什克腾旗十地东沟铅锌多金属矿勘探、内蒙古自治区克什克腾旗转心湖铜银多金属矿勘探），全体一致行动人承诺将在满足注入条件时启动相关程序，将三河华冠下属探矿权注入上市公司或转让给非关联第三方，上市公司在同等条件下有优先购买权。3、截至本承诺出具日，上市公司持有控股子公司内蒙古金山矿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山矿业”）67%股权，上市公司控股股东盛达集团持有金山矿业 33%股权。为避免同业竞争，金山矿业 33%股权已委托上市公司进行管理。4、在本公司/本人作为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期间，本公司/本人且本公司/本人将通过法律程序使本公司/本人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将来不从事任何在商业上与上市公司正在经营的业务有直接或间接竞争的业务。5、在本公司/本人作为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期间，如本公司/本人及本公司/本人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将来经营的产品或服务与上市公司的主营产品或服务可能形成直接或间接竞争，本公司/本人同意或促使本公司/本人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同意上市公司有权优先收购本公司/本人拥有的与该等产品或服务有关的资产或本公司/本人在相关企业中的全部股权，或在征得第三方允诺后，将该形成竞争的商业机会让渡给上市公司，或转让给其他无关联关系的第三方。	2021年03月01日	2023年1月19日	报告期内正常履行，承诺人不存在违反该承诺的情形。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盛达集团、赵满堂、三河华冠、赵庆、王小荣	关于减少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1、在本公司/本人作为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期间，本公司/本人及本公司/本人实际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将尽可能减少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的关联交易，若发生必要且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本公司/本人及本公司/本人实际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其他	2021年03月01日	2023年1月19日	报告期内正常履行，承诺人不存在违反该承诺的情形。

			<p>企业将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按照公平、公允、等价有偿等原则依法签订协议，履行法定程序，并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盛达金属资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内控制度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相关内部决策、报批程序，关联交易价格依照与无关联关系的独立第三方进行相同或相似交易时的价格确定，保证关联交易价格具有公允性，亦不利用该等交易从事任何损害上市公司及上市公司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的行为。2、本公司/本人及本公司/本人实际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将杜绝非法上市公司的资金、资产的行为，在任何情况下，不要求上市公司向本公司/本人及本公司/本人实际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提供任何形式的担保。3、本公司/本人将依照《盛达金属资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参加股东大会，平等地行使相应权利，承担相应义务，不利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地位谋取不正当利益，不利用关联交易非法转移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公司的资金、利润，保证不损害上市公司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p>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盛达集团、赵满堂、三河华冠、赵庆、王小荣	关于本次重组期间股份减持计划的承诺	<p>自上市公司本次交易复牌之日起至本次资产重组实施完毕期间，本公司/本人无任何减持上市公司股份的计划。本承诺函自签署之日起对本公司/本人具有法律约束力，本公司/本人愿意对违反上述承诺给上市公司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索赔责任及额外的费用支出承担全部法律责任。</p>	2021年03月01日	2023年1月19日	报告期内正常履行，承诺人不存在违反该承诺的情形。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柏光辉、董赢	关于提供资料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的承诺	<p>1、本人已向上市公司及为本次交易服务的中介机构提供了本人有关本次交易的相关信息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原始书面材料、副本材料或口头证言等）。本人保证所提供的文件资料的副本或复印件与正本或原件一致，且该等文件资料的签字与印章都是真实的；保证所提供信息和文件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所提供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2、在参与本次交易期间，本人将依照相关法律、法规、规章、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的有关规定，及时向上市公司披露有关本次交易的信息，并保证该等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保证该等信息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p>	2021年03月01日	2023年1月19日	报告期内正常履行，承诺人不存在违反该承诺的情形。
资产重组	柏光辉、董赢	关于诚信与合法合规的	1、本人系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的中国公民，拥有与上市公司签署协议	2021年03月01日	2023年1月19日	报告期内正常履行，承诺人不存

时所作承诺		承诺	及履行协议项下权利义务的合法主体资格。2、本人不存在《关于加强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的暂行规定》第十三条所列情形，即本人不涉及因涉嫌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内幕交易被立案调查、立案侦查、被中国证监会作出行政处罚或者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等情形。3、除已披露的本人与银泰黄金股份有限公司的诉讼纠纷外，本人最近五年内未受过与证券市场有关的行政处罚、刑事处罚或者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仲裁。本人在最近五年内不存在未按期偿还大额债务、未履行承诺、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行政监管措施或受到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况等。			在违反该承诺的情形。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柏光辉、董赢	关于资产权属的承诺	1、因与银泰黄金股份有限公司前次重组相关的诉讼仲裁事项，本人持有的贵州鼎盛鑫全部股权尚处于冻结状态，同时本人持有的贵州鼎盛鑫 8.125% 股权尚处于质押状态。本人承诺，将严格按照本人与上市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1 日签署的《盛达金属资源股份有限公司与董赢、柏光辉关于贵州鼎盛鑫矿业发展有限公司之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约定，办理贵州鼎盛鑫股权的解除冻结及质押事宜。 2、除上述情况外，本人对本次交易的标的资产拥有完整、清晰的权利，该等权利不存在任何权属争议，未被设定任何质押或任何其他形式的权利限制，不存在影响标的资产合法存续的情形；不存在委托持股、信托持股或其他任何为第三方代持股份的情形；不存在与本次交易的标的资产权属有关的诉讼、仲裁或行政处罚的情形。如违反上述承诺，本人承诺将向上市公司承担赔偿责任。	2021 年 03 月 01 日	2023 年 1 月 19 日	报告期内正常履行，承诺人不存在违反该承诺的情形。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柏光辉、董赢	关于股份锁定期的承诺	1、本人以持有贵州鼎盛鑫股权认购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的锁定期限，将在满足《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等法规要求的前提下由双方协商确定。若本人上述股份锁定的承诺与证券监管机构的最新监管意见不相符，本人同意根据相关证券监管机构的监管意见进行相应调整。2、若上市公司在锁定期内实施转增或送红股分配的，则本人因此获得的新增股份亦同样遵守上述股份锁定承诺。3、本人认购的上市公司股份解锁后，转让该等股份时将遵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4、本人违反上述有关限售期的约定给上市公司造成损失的，应补偿由此给上市公司造成的损失。	2021 年 03 月 01 日	2023 年 1 月 19 日	报告期内正常履行，承诺人不存在违反该承诺的情形。

<p>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p>	<p>柏光辉、董赢</p>	<p>关于减少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p>	<p>1、本次交易完成后，本人及本人关联方将尽可能减少与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不会利用自身作为上市公司股东之地位谋求上市公司在业务合作等方面给予本人或本人关联方优于市场第三方的权利；不会利用自身作为上市公司股东之地位谋求与上市公司达成交易的优先权利。对于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将遵循市场公正、公平、公开的原则，并依法签订协议，履行合法程序，按照上市公司章程、有关法律法规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相关审批程序。本人及本人关联方保证不以与市场价格相比显失公允的条件与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进行交易，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上市公司及其股东的合法权益。2、如因本人未履行本承诺而给上市公司造成的损失，本人承担相应赔偿责任。</p>	<p>2021年03月01日</p>	<p>2023年1月19日</p>	<p>报告期内正常履行，承诺人不存在违反该承诺的情形。</p>
<p>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p>	<p>柏光辉、董赢</p>	<p>关于不谋求上市公司控制地位的承诺</p>	<p>本次交易实施完成后 60 个月内，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主体将不会谋求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或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地位，也不以与上市公司其他主要股东及其关联方、一致行动人之间签署一致行动协议或达成类似协议、安排等其他任何方式谋求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或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地位，且不会协助或促使任何其他方通过任何方式谋求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地位。</p>	<p>2021年03月15日</p>	<p>2023年1月19日</p>	<p>报告期内正常履行，承诺人不存在违反该承诺的情形。</p>
<p>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p>	<p>上市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p>	<p>关于提供信息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的承诺</p>	<p>1、本公司/本人已提供了与本次交易相关的信息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原始书面材料、副本材料或口头信息等），本公司/本人保证所提供的文件资料的副本或复印件与正本或原件一致，且该等文件资料的签字与印章都是真实的，该等文件的签署人业经合法授权并有效签署该等文件；保证为本次交易所提供的有关信息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所提供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2、本公司/本人保证关于本次交易的信息披露和申请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如本次交易因涉嫌所提供或者披露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本人将依法承担连带赔偿责任。3、如本次交易所提供或披露的信息涉嫌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在形成调查结论以前，本公司的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不转让在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并于收到</p>	<p>2021年03月01日</p>	<p>2023年1月19日</p>	<p>报告期内正常履行，承诺人不存在违反该承诺的情形。</p>

			立案稽查通知的两个交易日内将暂停转让的书面申请和股票账户提交上市公司董事会，由董事会代其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申请锁定；未在两个交易日内提交锁定申请的，授权董事会核实后直接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本公司的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并申请锁定；董事会未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本公司的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的，授权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直接锁定相关股份。如调查结论发现存在违法违规情节，本公司的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承诺锁定股份自愿用于相关投资者赔偿安排。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上市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关于无违法违规行为及不诚信情况的承诺	1、本公司及本公司现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不存在因涉嫌犯罪正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正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2、本公司及本公司现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五年未因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而受到行政处罚（与证券市场明显无关的除外），最近五年不存在刑事处罚或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仲裁案件。3、本公司及本公司现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五年诚信状况良好，不存在重大失信情况，包括但不限于未按期偿还大额债务、未履行承诺、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行政监管措施或受到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况等。	2021年03月01日	2023年1月19日	报告期内正常履行，承诺人不存在违反该承诺的情形。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上市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关于本次资产重组期间股份减持计划的承诺	自上市公司股票复牌之日起至本次资产重组实施完毕期间，本人无任何减持上市公司股份的计划。本承诺函自签署之日起对本人具有法律约束力，本人愿意对违反上述承诺给上市公司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索赔责任及额外的费用支出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2021年03月01日	2023年1月19日	报告期内正常履行，承诺人不存在违反该承诺的情形。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盛达集团、赵满堂、三河华冠、赵庆、王小荣	关于本次重组期间股份减持计划的承诺	自上市公司本次重组复牌之日起至资产重组实施完毕期间，如本公司/本人根据自身实际需要或市场变化而进行减持，本公司/本人将严格执行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关于股份减持的规定及要求，并及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	2021年11月23日	2023年1月19日	报告期内正常履行，承诺人不存在违反该承诺的情形。（根据相关规则，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期间股份减持计划的承诺变更，需在符合相关监管要求的前提下，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能生效。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

						致行动人明确，在上述条件达成前，其仍将继续履行自公司本次交易复牌之日起至本次资产重组实施完毕期间不减持公司股份的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上市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关于提供信息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的承诺	1、本公司/本人已提供了与本次交易相关的信息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原始书面材料、副本材料或口头信息等），本公司/本人保证所提供的文件资料的副本或复印件与正本或原件一致，且该等文件资料的签字与印章都是真实的，该等文件的签署人业经合法授权并有效签署该等文件；保证为本次交易所提供的有关信息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所提供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2、本公司/本人保证关于本次交易的信息披露和申请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如本次交易因涉嫌所提供或者披露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本人将依法承担连带赔偿责任。3、如本次交易所提供或披露的信息涉嫌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在形成调查结论以前，本公司的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不转让在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并于收到立案稽查通知的两个交易日内将暂停转让的书面申请和股票账户提交上市公司董事会，由董事会代其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申请锁定；未在两个交易日内提交锁定申请的，授权董事会核实后直接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本公司的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并申请锁定；董事会未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本公司的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的，授权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直接锁定相关股份。如调查结论发现存在违法违规情节，本公司的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承诺锁定股份自愿用于相关投资者赔偿安排。	2021年11月23日	2023年1月19日	报告期内正常履行，承诺人不存在违反该承诺的情形。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上市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关于无违法违规行为及不诚信情况的承诺	1、本公司及本公司现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不存在因涉嫌犯罪正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正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2、本公司及本公司现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五年未	2021年11月23日	2023年1月19日	报告期内正常履行，承诺人不存在违反该承诺的情形。

			因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而受到行政处罚（与证券市场明显无关的除外），最近五年不存在刑事处罚或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仲裁案件。3、本公司及本公司现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五年诚信状况良好，不存在重大失信情况，包括但不限于未按期偿还大额债务、未履行承诺、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行政监管措施或受到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况等。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包括实际控制人之一致行动人赵庆）	关于本次资产重组期间股份减持计划的承诺	自上市公司股票复牌之日起至本次资产重组实施完毕期间，本人无任何减持上市公司股份的计划。本承诺函自签署之日起对本人具有法律约束力，本人愿意对违反上述承诺给上市公司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索赔责任及额外的费用支出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2021年11月23日	2023年1月19日	报告期内正常履行，承诺人不存在违反该承诺的情形。（公司董事赵庆作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致行动人，其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期间股份减持计划的承诺变更，需在符合相关监管要求的前提下，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能生效。赵庆明确，在上述条件达成前，其仍将履行自公司本次交易复牌之日起至本次资产重组实施完毕期间不减持公司股份的承诺。）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三、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不适用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不适用

六、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说明

适用不适用

1、2021 年 12 月 31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财会〔2021〕35 号，以下简称“解释 15 号”），解释 15 号“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以下简称‘试运行销售’）”和“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内容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2、2022 年 12 月 13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以下简称“解释 16 号”），解释 16 号三个事项的会计处理中：“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本公司本年度未提前施行该事项相关的会计处理；“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及“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内容自公布之日起施行。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不适用

- 1、报告期内，公司合并报表范围新增 2 户：投资设立了内蒙古盛达新能源产业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0,000 万元，公司持股比例 100%；投资设立深圳盛达金属资源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000 万元，公司持股比例 100%
- 2、报告期内，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减少 1 户：2022 年 2 月 17 日，公司注销了二级子公司天津德信贸易有限公司。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8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11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陈伟、刘生刚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陈伟 2 年、刘生刚 3 年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如有）	无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如有）	0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如有）	无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如有）	无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如有）	无

当期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因内部控制审计事项，聘请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期间共支付审计费用 20 万元。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退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万元)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其他未达到重大诉讼披露标准的诉讼事项	413.44	否	审理中或已结案	部分诉讼处于审理阶段，部分诉讼已作出调解或判决。以上诉讼/仲裁对公司无重大影响。	已执行完成或执行中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获批的交易额度(万元)	是否超过获批额度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可获得的同类交易市价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北京盛达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同为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企业	销售商品	铅锌精粉	市场价	市场价	823.2	0.73%	3,000	否	按合同约定	市场价	2022年06月25日	公告编号: 2022-034
甘肃盛	同为同	销售	铅锌精	市场价	市场价	2,009.82	1.78%	5,000	否	按合同	市场价	2022年	公告编

达集团 上海贸易 发展有限公 司	一最终 控制方 控制企业	商品	粉							约定		06月25 日	号: 2022- 034
合计				--	--	2,833.02	--	8,000	--	--	--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无									
按类别对本期将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总金额预计的，在报告期内的实际履行情况（如有）				无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如适用）				不适用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6、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7、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托管情况说明

2016年7月，公司实施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对控股股东盛达集团持有的光大矿业100%股权和金都矿业100%股权的收购。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控股股东盛达集团与实际控制人赵满堂及其一致行动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中仅三河华冠一家公司仍从事银、铅、锌矿采选业务，与上市公司仍存在同业竞争。而三河华冠拥有的矿权目前未达到合格开采或处置条件，尚不具备注入上市公司或转让给非关联第三方的经济价值，待时机成熟后注入上市公司或转让给非关联第三方。2016年6月30日，公司与三河华冠控股股东北京盛达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委托方”）签订了《资产托管经营协议》，委托方持有的三河华冠全部股权继续由上市公司托管。

2018年12月，公司实施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对控股股东盛达集团持有的金山矿业67%股权的收购。截至目前，盛达集团持有金山矿业33%的股权，上述情况的存在产生了潜在的同业竞争。为避免同业竞争和确保上市公司对金山矿业的实际控制与运营，盛达集团将所持金山矿业合计33%股权托管至上市公司，并与上市公司签署了《股权托管协议》。

报告期内，协议各方均严格履行上述托管协议的相关约定。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10%以上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10%以上的托管项目。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情况说明

1、报告期内，为满足公司日常办公需要，租赁控股股东盛达集团拥有的位于兰州市城关区盛达金融商务大厦31层作为办公场所，租赁期限自2021年7月1日至2022年3月1日，租赁期限内租金共计人民币142.32万元；合同到期后进行续租，租赁期限自2022年3月2日至2023年3月1日，租赁期限内租金共计人民币213.48万元。

2、报告期内，为满足公司日常办公需要，租赁控股股东盛达集团关联方北京盛达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位于北京市丰台区南方庄158号盛达大厦二层，租赁期限自2020年3月2日至2022年3月1日，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0年3月17日在巨潮资讯网上刊登的《关于房屋租赁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3）；同时租赁其拥有的盛达大厦一层，租赁期限自2020年10月1日至2022年3月1日，租赁期限内租金共计450.84万元；合同到期后，公司续租了盛达大厦二层、四层，租赁期限自2022年3月2日至2023年3月1日，租赁期限内租金共计636.51万元。

3、报告期内，公司子公司国金国银将国金国银院内部分场地租赁给甘肃鑫通机动车驾驶员培训有限公司使用，租赁期限自2021年7月1日至2022年6月30日，租赁期限内租金共计14.68万元。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10%以上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10%以上的租赁项目。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内蒙古银都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2020年06月20日	10,000	2022年04月12日	10,000				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两年	是	否
内蒙古银都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2022年09月24日	6,000	2022年09月28日	5,500				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否
内蒙古银都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2022年01月08日	10,000	2022年01月19日	10,000				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三年	否	否
内蒙古金山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2022年01月08日	15,000	2022年01月14日	11,900				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三年	否	否
湖南金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21年01月29日	5,000	2021年02月04日	5,000			金业环保为公司本次担保提供保证式反担保；金业环保其他股东以其出资比例为公司本次担保提供股权质押式反担保	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否
湖南金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21年12月28日	3,000	2022年01月18日	3,000			金业环保为公司本次担保提供保证式反担保；金业环保其他股东以其出资比例为公司本次担保提供股权质押式反担保	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三年	否	否
湖南金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21年12月03日	8,000	2021年12月02日	8,000			金业环保为公司本	债务履行期届满之	否	否

有限公司							次担保提供保证式反担保；金业环保其他股东以其出资比例为公司本次担保提供股权质押式反担保	日起三年		
湖南金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22年02月22日	21,900	2022年02月28日	17,000			金业环保为公司本次担保提供保证式反担保；金业环保其他股东以其出资比例为公司本次担保提供股权质押式反担保	自主合同项下最后一笔贷款期限届满之次日起三年；债权人根据主合同约定宣布贷款提前到期的，则保证期间为贷款提前到期日之次日起三年	否	否
赤峰金都矿业有限公	2021年10月28日	5,000	2021年11月01日	5,000				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三年	否	否
赤峰金都矿业有限公	2022年12月12日	5,000	2022年12月15日	5,000				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否
内蒙古光大矿业有	2021年10月28日	5,000	2021年11月01日	5,000				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三年	是	否
内蒙古光大矿业有	2022年10月22日	4,000	2022年10月25日	4,000				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			61,9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			64,557.04			
司担保额度合计				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B1)				(B2)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			97,9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			68,623.59			
子公担保额度合计				际担保余额合计						
(B3)				(B4)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内蒙古光大矿业有	2021年10月28日	6,700	2021年11月01日	6,700				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三年	否	否
赤峰金都	2021年10	6,700	2021年11	6,700				债务履行	否	否

矿业有限公司	月 28 日		月 01 日					期届满之日起三年		
内蒙古银都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2021 年 10 月 28 日	10,000	2022 年 01 月 19 日	10,000				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三年	否	否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C3)		23,4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C4)		23,400				
公司担保总额 (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 (A1+B1+C1)		61,90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A2+B2+C2)		64,557.04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 (A3+B3+C3)		121,300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A4+B4+C4)		92,023.59				
实际担保总额 (即 A4+B4+C4) 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30.91%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余额 (D)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余额 (E)				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 部分的金额 (F)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D+E+F)				0						
对未到期担保合同, 报告期内发生担保责任或有证据表明有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的情况说明 (如有)				无						
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说明 (如有)				无						

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具体情况说明

1、根据经营发展需要, 公司子公司光大矿业、金都矿业分别向南洋商业银行 (中国) 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授信额度人民币 5,000 万元, 合计人民币 10,000 万元。公司及控股子公司金山矿业分别为光大矿业、金都矿业银行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担保金额均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 光大矿业、金都矿业之间互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担保金额合计亦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详见《关于为全资子公司续贷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1-057)。

2、公司为控股子公司银都矿业在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赤峰分行申请的敞口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的续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同时, 银都矿业之控股子公司东晟矿业以其拥有的采矿许可证为银都矿业上述续授信提供抵押担保。详见《关于为控股子公司续授信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2-002)。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报告期内，公司及有关各方继续积极、有序推进收购贵州鼎盛鑫 72.50% 股权的重大资产重组工作，但因本次重组历时较长，进展缓慢，经公司审慎研究分析，为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19 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十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决定终止本次重组事项。因董赢、柏光辉一直未按协议约定返还定金，为了维护公司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等相关规定，公司特向北京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董赢、柏光辉返还定金、承担违约责任，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为保护公司合法权益，减少诉讼执行风险，公司就与董赢、柏光辉合同纠纷案向北京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提出财产保全申请，公司已收到北京第三中级人民法院送达的（2023）京 03 民初 60 号《民事裁定书》，法院裁定冻结董赢财产限额为人民币 6 亿元，冻结柏光辉财产限额为人民币 6 元。目前，公司与董赢、柏光辉合同纠纷案尚未开庭审理，对公司期后利润影响存在不确定性。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3 年 1 月 20 日、2023 年 3 月 28 日、2023 年 4 月 20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终止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关于提起诉讼的公告》、《关于提起诉讼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3-009、2023-016、2023-019）。

2、报告期内，公司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辞职，公司按照相关规定，完成了董事补选和高级管理人员聘任工作。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2-022、2022-024、2022-025、2022-033、2022-036、2022-044、2022-057、2022-064）。

3、报告期内，公司参股公司兰州银行（证券代码：001227）于 2022 年 1 月 17 日在深交所主板上市，成为甘肃省首家 A 股上市银行。公司持有兰州银行 155,000,000 股，占其总股本的 2.72%；公司控股股东盛达集团持有兰州银行 275,000,000 股，占其总股本的 4.83%；公司与盛达集团合计持有兰州银行 430,000,000 股，占其总股本的 7.55%。

4、报告期内，公司与内蒙古地质矿产（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签署《战略合作框架协议》，与 SilvercorpMetalsInc. 签署《框架协议》，旨在构建长期稳定、优势互补、互利共赢的合作与发展新格局。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2 年 9 月 9 日、2022 年 11 月 14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2-050、2022-063）。

十七、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报告期内，湖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发布《关于公布 2022 年湖南省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认定和复核名单的通知》，公司子公司金业环保被认定为 2022 年湖南省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27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子公司被认定为 2022 年湖南省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8）。

2、报告期内，公司子公司光大矿业受政府部门推荐，通过绿色矿山科学技术奖励办公室组织专家综合评审，获得第三届绿色矿山突出贡献奖（国科奖社证第 0265 号），表彰光大矿业在绿色矿业发展和绿色矿山建设中做出贡献。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30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子公司获得绿色矿山突出贡献奖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6）。

3、报告期内，公司二级子公司甘肃盛世国金国银有限公司需配合中川镇人民政府搬迁坐落在纬二路以南、纬一路以北、经四路以东、经六路以西区域的厂房，以保障兰州新区兰州中川国际机场三期扩建工程项目顺利实施。甘肃盛世国金国银有限公司与中川镇人民政府签署了《兰州新区中川园区兰州中川国际机场三期扩建工程项目企业征收补偿安置协议》，其被征收房屋及附属货币补偿金额合计为 22,458,319.99 元。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2 年 8 月 30 日、2022 年 9 月 9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2-045、2022-051）。截至目前，甘肃盛世国金国银有限公司已收到补偿款 1,500 万元。

4、报告期内，公司子公司金山矿业完成额仁陶勒盖矿区III-IX矿段银矿采矿许可证有效期的延续工作，并收到呼伦贝尔市自然资源局颁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采矿许可证》新证，有效期限：2022年11月10日至2024年11月10日。此外，金山矿业以“额仁陶勒盖矿区III-IX矿段银矿”采矿权为主体整合外围已设“额仁陶勒盖矿区银矿勘探”探矿权及已设采矿权深部“额仁陶勒盖矿区III-IX矿段银矿深部勘查”探矿权获得同意。详见公司于2022年11月19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子公司采矿许可证完成延续登记暨收到整合探矿权批复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65）。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01,159,627	14.66%						101,159,627	14.66%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101,159,627	14.66%						101,159,627	14.66%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86,706,640	12.57%						86,706,640	12.57%
境内自然人持股	14,452,987	2.09%						14,452,987	2.09%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588,809,719	85.34%						588,809,719	85.34%
1、人民币普通股	588,809,719	85.34%						588,809,719	85.34%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689,969,346	100.00%						689,969,346	100.00%

股份变动的理由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甘肃盛达集团有限公司	43,680,140			43,680,140	2016年7月18日，公司向盛达集团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新增股份上市，同时按照盛达集团相关股份锁定承诺进行锁定。	该笔限售股于2021年7月18日限售期届满，公司根据股东申请办理相关解除限售手续。
海南华瑞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0	20,526,500		20,526,500	因司法裁定过户，受让赣州希桥置业发展有限公司、深圳市安远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所持有的全部本公司股份，股份性质为股改限售股。	公司根据股东申请办理相关解除限售手续。
赵庆	14,452,987			14,452,987	高管锁定股	因担任公司董事长，股份每年锁定75%
天津祥龙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13,700,000			13,700,000	股改限售	公司根据股东申请办理相关解除限售手续。
赣州希桥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13,526,500		13,526,500	0	因司法裁定过户，将所持有的全部本公司股份过户至海南华瑞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股份性质为股改限售股。	-
深圳市安远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7,000,000		7,000,000	0	因司法裁定过户，将所持有的全部本公司股份过户至海南华瑞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股份性质为股改限售股。	-
深圳市中连安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5,000,000			5,000,000	股改限售	公司根据股东申请办理相关解除限售手续。
中国新技术创电投资公司	3,800,000			3,800,000	股改限售	公司根据股东申请办理相关解除限售手续。
合计	101,159,627	20,526,500	20,526,500	101,159,627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 股东总数	26,185	年度报告披露日 前上一月末普通 股股东总数	22,663	报告期末表决权 恢复的优先股股 东总数（如有） （参见注 8）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 数（如有）（参见注 8）	0
持股 5% 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 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 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 条件的股份 数量	持有无限售 条件的股份 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甘肃盛达集团有 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1.30%	215,939,596	0	43,680,140	172,259,456	质押 211,785,000
赵满堂	境内自然人	5.25%	36,189,200	0	0	36,189,200	质押 35,370,000
三河华冠资源技 术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14%	28,585,723	0	0	28,585,723	
海南华瑞达投资 发展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97%	20,526,500	20,526,500	20,526,500	0	
赵庆	境内自然人	2.79%	19,270,650	0	14,452,987	4,817,663	质押 19,200,000
赤峰红烨投资有 限公司	国有法人	2.31%	15,926,096	0	0	15,926,096	
中国农业银行股 份有限公司—银 华内需精选混合 型证券投资基金 (LOF)	其他	2.25%	15,500,000	0	0	15,500,000	
天津祥龙企业管 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99%	13,700,000	0	13,700,000	0	冻结 13,700,000
香港中央结算有 限公司	境外法人	1.86%	12,837,685	82,80,686	0	12,837,685	
中国建设银行股 份有限公司—银 华同力精选混合	其他	1.39%	9,600,000	0	0	9,600,000	

型证券投资基金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3）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股东赵满堂系上市公司及其控股股东甘肃盛达集团有限公司、股东三河华冠资源技术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与股东赵庆系父子关系；上述股东中甘肃盛达集团有限公司、赵满堂、三河华冠资源技术有限公司、赵庆为一致行动人。除上述情况外，公司未知其他前 10 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无						
前 10 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的特别说明（如有）（参见注 10）	无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甘肃盛达集团有限公司		172,259,456		人民币普通股	172,259,456		
赵满堂		36,189,200		人民币普通股	36,189,200		
三河华冠资源技术有限公司		28,585,723		人民币普通股	28,585,723		
赤峰红烨投资有限公司		15,926,096		人民币普通股	15,926,096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华内需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15,5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5,500,0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2,837,685		人民币普通股	12,837,685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华同力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9,6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9,600,000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前海开源金银珠宝主题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160,277		人民币普通股	6,160,277		
联储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6,077,302		人民币普通股	6,077,302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成新锐产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901,430		人民币普通股	5,901,43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股东赵满堂系上市公司及其控股股东甘肃盛达集团有限公司、股东三河华冠资源技术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与股东赵庆系父子关系；上述股东中甘肃盛达集团有限公司、赵满堂、三河华冠资源技术有限公司、赵庆为一致行动人。除上述情况外，公司未知其他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之间以及与其他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4）	无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自然人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法人

控股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 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甘肃盛达集团有限公司	赵海峰	1998年01月23日	91620000710201843W	矿产品加工及批发零售（不含特定品种）；黄金、白银的零售；化工产品的研究开发、批发零售（不含危险品），橡胶制品、金属材料、建筑材料、装饰材料、普通机械、电子产品及通信设备（不含地面卫星接收设施）的批发零售；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相关技术的出口业务，经营本企业生产、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机械设备、仪器仪表、零配件及相关技术的出口业务；经营本企业的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动产和不动产租赁业务；信息技术服务、文化创意服务；商务辅助服务；知识产权服务，科技中介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经营）。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报告期内，除盛达资源外，盛达集团直接持有甘肃皇台酒业股份有限公司（000995.SZ）7,126,500股，占其总股本的4.02%，盛达集团能够行使的表决权股份为40,295,991股，占皇台酒业总股本的22.71%，盛达集团为皇台酒业控股股东。盛达集团直接持有兰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001227.SZ）275,000,000股，占兰州银行总股本的4.83%，通过盛达资源间接持有兰州银行155,000,000股，占兰州银行总股本的2.72%，盛达集团与盛达资源合计持有兰州银行430,000,000股，占兰州银行总股本的7.55%。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内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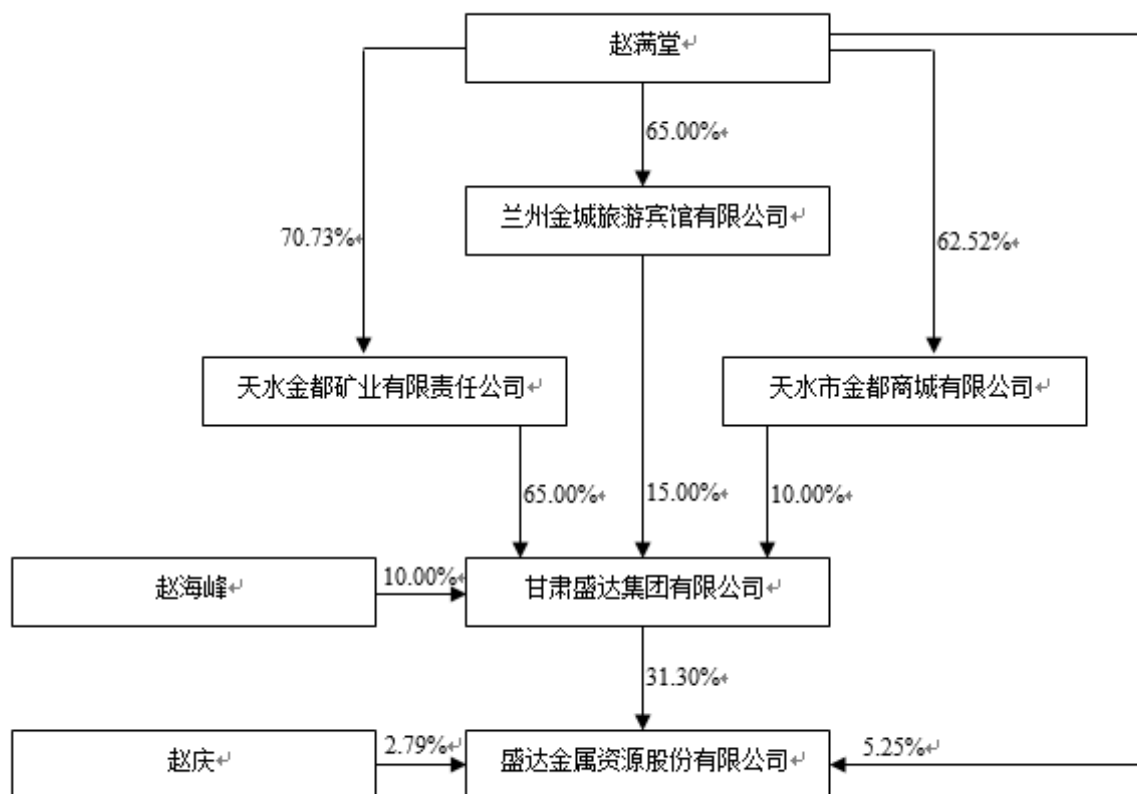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姓名	与实际控制人关系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赵满堂	本人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赵满堂，男，汉族，1960年11月出生。先后荣获“全国五一劳动奖章”、“全国光彩事业奖章”和“中国十大杰出青年”、“全国劳动模范”、全国“优秀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建设者”等称号。曾担任全国人大代表、全国政协委员、甘肃省政协常委、甘肃省中小企业联合会会长、甘肃省光彩事业促进会副会长、兰州银行董事、盛达资源董事等职务。现任盛达集团董事、天水市金都商城有限公司监事、北京盛世南宫影视文化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经理、四川盛达锦城实业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北京盛达实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兼经理、陕西盛达控股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长安盛达实业有限责任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甘肃青宇新材料有限公司董事、甘南舟曲宏达矿业有限公司董事、陕西金都矿业开发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等。		
过去10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报告期内，赵满堂先生为上市公司盛达金属资源股份有限公司（000603.SZ）、甘肃皇台酒业股份有限公司（000995.SZ）的实际控制人。除此之外，赵满堂先生不存在过去10年控股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情况。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股东类别	股票质押融资总额（万元）	具体用途	偿还期限	还款资金来源	是否存在偿债或平仓风险	是否影响公司控制权稳定
甘肃盛达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139,707.82	生产经营	2024年08月24日	自有或自筹资金	否	否
赵满堂	第一大股东一致行动人	33,915.61	补充流动资金	2024年10月13日	自有或自筹资金	否	否
赵庆	第一大股东一致行动人	13,071.07	补充流动资金	2024年10月13日	自有或自筹资金	否	否

5、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6、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不适用

第八节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23 年 04 月 27 日
审计机构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大华审字[2023]001823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陈伟、刘生刚

审计报告正文

盛达金属资源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盛达金属资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盛达资源)财务报表，包括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2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盛达资源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盛达资源，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我们确定收入确认事项是需要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1. 事项描述

盛达资源 2022 年度营业收入总额为 18.79 亿元，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及账面金额信息请参阅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三、(三十六)及附注五、注释 40，由于营业收入的确认直接影响到 2022 年财务报表的真实性、完整性和准确性，且营业收入是盛达资源的关键业绩指标之一，管理层在收入方面可能存在重大错报风险，故我们将收入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我们对盛达资源收入确认所实施的重要审计程序包括：

- (1) 了解和评估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内部控制设计，并测试关键内部控制运行的有效性；
- (2) 审阅销售合同，识别与商品所有权上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相关的合同条款与条件，评价盛达资源的收入确认时点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
- (3) 采用抽样的方式检查了与收入确认相关的支持性文件，核对发票、销售合同、过磅单、签收单、化验单及结算单等，以评价收入确认的真实性和准确性；
- (4) 对主要客户本期的交易金额、期末余额实施函证程序；
- (5) 对盛达资源在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的收入执行截止性测试，关注盛达资源收入是否计入恰当的会计期间；
- (6) 对公司有色金属贸易业务，了解相关交易背景和业务实质，分析判断公司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选取重要客户对交易金额及往来款余额进行函证，以核实收入的真实性、完整性和准确性。

基于已执行的审计工作，我们认为管理层的收入确认是恰当的。

四、其他信息

盛达资源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 2022 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盛达资源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盛达资源管理层负责评估盛达资源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盛达资源、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盛达资源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盛达资源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告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盛达资源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盛达资源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 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陈伟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刘生刚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七日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盛达金属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 月 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77,896,426.74	372,810,026.41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354,802,291.14	351,741,052.26
衍生金融资产	388,575.00	
应收票据	2,870,000.00	85,657,459.46
应收账款	13,045,724.95	16,540,292.62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16,051,444.91	13,806,169.05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632,096,555.22	610,453,460.51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44,594,315.90	214,051,595.39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6,951,327.75	20,964,282.19
流动资产合计	1,548,696,661.61	1,686,024,337.89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679,264,497.57	647,327,407.4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0.00	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5,297,984.37	39,862,494.48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855,280,203.50	1,703,808,772.25
在建工程	612,558,977.54	558,992,885.27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6,280,490.56	1,413,397.70
无形资产	509,241,935.15	538,881,508.70
开发支出		
商誉	38,489,025.76	38,489,025.76
长期待摊费用	44,485,891.79	44,496,727.96
递延所得税资产	20,518,242.91	10,365,365.31
其他非流动资产	31,812,324.58	51,622,897.34
非流动资产合计	3,833,229,573.73	3,635,260,482.21
资产总计	5,381,926,235.34	5,321,284,820.1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48,064,782.94	421,886,928.14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78,400,000.00	28,500,000.00
应付账款	281,426,162.59	304,000,600.90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79,127,367.08	118,973,959.5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25,738,511.95	18,570,409.01
应交税费	95,657,922.07	189,980,336.04
其他应付款	118,455,859.67	283,378,749.43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8,334,000.00	78,380,000.00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25,471,850.26	246,679,218.27
其他流动负债	11,224,699.97	12,715,018.06
流动负债合计	1,463,567,156.53	1,624,685,219.41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130,000,000.00	485,528,220.4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9,161,340.88	0.00
长期应付款	72,795,512.17	43,131,803.45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150,001,200.00	2,692,000.00
递延收益	3,129,791.67	3,657,291.67
递延所得税负债	17,137,427.50	15,177,415.52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82,225,272.22	550,186,731.04
负债合计	1,845,792,428.75	2,174,871,950.45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28,674,022.00	128,674,022.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452,139,815.51	452,139,815.5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296,867,762.96	-297,500,000.00
专项储备	1,283,902.15	1,773,440.92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691,719,346.32	2,327,114,295.3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976,949,323.02	2,612,201,573.74
少数股东权益	559,184,483.57	534,211,295.91
所有者权益合计	3,536,133,806.59	3,146,412,869.6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5,381,926,235.34	5,321,284,820.10

法定代表人：赵庆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邓启恩 会计机构负责人：邓启恩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2年1月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93,049,642.54	135,502,663.80
交易性金融资产	354,802,291.14	351,741,052.26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10,000.00	0.00
其他应收款	826,299,249.10	806,833,932.77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57,865,519.85	127,714,004.70
存货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8,992.16	0.00

流动资产合计	1,274,190,174.94	1,294,077,648.83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517,808,345.76	2,485,906,263.1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0.00	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5,297,984.37	39,862,494.48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857,420.74	513,614.31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6,280,490.56	1,413,397.70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560,244,241.43	2,527,695,769.64
资产总计	3,834,434,416.37	3,821,773,418.4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0,039,166.67	220,390,566.96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3,691,261.20	3,655,254.30
应交税费	1,031,882.20	1,868,052.86
其他应付款	292,610,489.84	83,137,846.06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49,330,995.88	195,911,168.9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676,703,795.79	504,962,889.0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0.00	462,490,764.29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9,161,340.88	0.00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2,692,000.00	2,692,000.00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4,070,122.64	353,349.43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5,923,463.52	465,536,113.72
负债合计	692,627,259.31	970,499,002.80
所有者权益：		
股本	689,969,346.00	689,969,346.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60,587,272.66	360,587,272.6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297,256,337.96	-297,500,000.00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23,589,528.38	294,560,620.44
未分配利润	2,064,917,347.98	1,803,657,176.57
所有者权益合计	3,141,807,157.06	2,851,274,415.6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834,434,416.37	3,821,773,418.47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879,209,657.87	1,638,010,325.46
其中：营业收入	1,879,209,657.87	1,638,010,325.46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303,623,891.07	944,739,330.28
其中：营业成本	858,763,967.72	540,333,000.35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04,701,370.37	96,938,401.88
销售费用	4,262,653.11	1,653,291.27
管理费用	232,752,644.98	198,858,538.27

研发费用	23,708,416.85	17,287,349.12
财务费用	79,434,838.04	89,668,749.39
其中：利息费用	81,429,065.37	91,183,810.55
利息收入	2,162,432.27	1,612,158.41
加：其他收益	2,774,980.36	4,571,501.2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2,196,526.94	19,076,153.5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47,193,428.09	6,546,971.3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828,161.12	626,081.32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84,691.44	-226,066.3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5,633,472.08	-3,341,868.05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253,114.42	105,302.58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21,264,063.88	714,082,099.57
加：营业外收入	576,185.92	1,674,474.73
减：营业外支出	6,812,875.77	2,163,533.06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15,027,374.03	713,593,041.24
减：所得税费用	109,835,026.79	118,733,121.68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05,192,347.24	594,859,919.56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05,192,347.24	594,859,919.56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64,605,051.01	421,687,477.14
2.少数股东损益	140,587,296.23	173,172,442.42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632,237.04	-35,000,000.00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632,237.04	-35,000,000.00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5,000,000.00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0.00	-35,000,000.00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632,237.04	0.00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43,662.04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388,575.00	0.00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505,824,584.28	559,859,919.5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65,237,288.05	386,687,477.14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40,587,296.23	173,172,442.42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53	0.61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53	0.61
------------	------	------

法定代表人：赵庆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邓启恩 会计机构负责人：邓启恩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营业收入	141,509.43	610,570.25
减：营业成本	0.00	466,371.68
税金及附加	12,863.82	49,494.15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34,538,899.46	33,139,761.44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48,967,348.16	67,226,506.33
其中：利息费用	50,600,980.31	68,342,817.23
利息收入	1,650,222.52	1,137,534.59
加：其他收益	43,476.62	355,380.3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80,189,935.72	543,250,758.2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47,158,420.57	8,259,700.0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00	1,187,552.84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828,161.12	626,081.32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1,035.32	-12,985.6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94,006,613.89	443,947,670.91
加：营业外收入	0.02	468,320.23
减：营业外支出	761.35	0.0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94,005,852.56	444,415,991.14
减：所得税费用	3,716,773.21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90,289,079.35	444,415,991.14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90,289,079.35	444,415,991.14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43,662.04	-35,000,000.00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0.00	-35,000,000.00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0.00	-35,000,000.00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43,662.04	0.00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43,662.04	0.00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90,532,741.39	409,415,991.14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043,421,748.47	1,999,043,476.15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27,383,302.34	0.0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5,744,659.82	139,693,072.3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96,549,710.63	2,138,736,548.4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21,864,160.45	670,339,390.88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80,789,122.75	171,878,662.35
支付的各项税费	460,511,812.50	329,835,275.7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9,715,828.67	140,013,716.2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02,880,924.37	1,312,067,045.1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3,668,786.26	826,669,503.3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8,675,110.11	26,061,159.11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9,500,000.00	13,058,950.0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0,272,600.00	251,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8,447,710.11	39,371,109.1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23,591,375.39	252,112,758.57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6,121,176.79	14,621,006.44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0.00	608,124,712.86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9,712,552.18	874,858,477.8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1,264,842.07	-835,487,368.7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60,000.00	35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260,000.00	35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30,192,151.44	591,608,972.94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30,452,151.44	591,958,972.94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792,754,307.98	813,290,889.18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54,155,762.24	178,876,724.5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186,166,000.00	88,691,750.0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141,055.30	8,122,4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54,051,125.52	1,000,290,013.6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3,598,974.08	-408,331,040.7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1,195,029.89	-417,148,906.1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67,624,030.94	784,772,937.1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36,429,001.05	367,624,030.94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0.00	527,400.00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28,996,839.23	957,134,586.0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28,996,839.23	957,661,986.0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06,640.00	527,000.0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8,044,131.36	16,748,310.26
支付的各项税费	12,580.80	110,097.4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31,338,696.45	653,491,988.4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49,602,048.61	670,877,396.2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9,394,790.62	286,784,589.8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8,675,110.11	28,093,483.09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49,380,000.00	249,039,364.5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8,055,110.11	277,132,847.6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09,864.15	12,000.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16,121,176.79	23,009,638.75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0.00	60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631,040.94	623,021,638.7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1,424,069.17	-345,888,791.1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0,000,000.00	30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000,000.00	30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35,341,200.00	502,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0,789,625.75	68,885,731.0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141,055.30	8,122,4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93,271,881.05	579,008,131.0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63,271,881.05	-279,008,131.0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2,453,021.26	-338,112,332.2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5,502,663.80	473,614,996.0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3,049,642.54	135,502,663.80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	减：库	其他综	专项储	盈余公	一般风	未分配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积	存股	合收益	备	积	险准备	利润					
一、上年期末余额	128,674,022.00				452,139,815.51		-297,500,000.00	1,773,440.92			2,327,467,644.74		2,612,554,923.17	534,211,295.91	3,146,766,219.08
加：会计政策变更											353,349.43		353,349.43		353,349.43
期差错更正															
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28,674,022.00				452,139,815.51		-297,500,000.00	1,773,440.92			2,327,144,295.31		2,612,201,573.74	534,211,295.91	3,146,412,869.6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32,237.04	-489,538.77			364,605,051.01		364,747,749.28	24,973,187.66	389,720,936.94
（一）综合收益总额							632,237.04				364,605,051.01		365,237,288.05	140,587,296.23	505,824,584.28
（二）所有者投入和														260,000.00	260,000.00

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60,000.00	26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16,120,000.00	-116,12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16,120,000.00	-116,120,000.0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														

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 489,538.77						- 489,538.77	245,891.43	- 243,647.34
1. 本期提取						25,987,819.36						25,987,819.36	6,159,227.76	32,147,047.12
2. 本期使用						- 26,477,358.13						- 26,477,358.13	- 5,913,336.33	- 32,390,694.46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128,674,022.00			452,139,815.51		- 296,867,762.96	1,283,902.15			2,691,719,346.32		2,976,949,323.02	559,184,483.57	3,536,133,806.59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28,674,022.00				452,139,815.51		- 262,500,000.00	0.00			1,905,780,167.60	2,224,094,005.11	400,084,515.09	2,624,178,520.20
加：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他																	
二、本 年期初 余额	128,67 4,022.0 0				452,13 9,815.5 1		- 262,50 0,000.0 0	0.00			1,905,7 80,167. 60		2,224,0 94,005. 11	400,08 4,515.0 9	2,624,1 78,520. 20		
三、本 期增减 变动金 额（减 少以 “一”号 填列）							- 35,000, 000.00	1,773,4 40.92			421,68 7,477.1 4		388,46 0,918.0 6	134,12 6,780.8 2	522,58 7,698.8 8		
（一） 综合收 益总额							- 35,000, 000.00				421,68 7,477.1 4		386,68 7,477.1 4	173,17 2,442.4 2	559,85 9,919.5 6		
（二） 所有者 投入和 减少资 本														137,82 6,338.4 0	137,82 6,338.4 0		
1. 所 所有者投 入的普 通股														9,140,0 00.00	9,140,0 00.00		
2. 其 他权益 工具持 有者投 入资本																	
3. 股 份支付 计入所 所有者 权益的 金额																	
4. 其 他														128,68 6,338.4 0	128,68 6,338.4 0		
（三） 利润分 配														- 176,87 2,000.0 0	- 176,87 2,000.0 0		
1. 提 取盈余 公积																	
2. 提 取一般 风险准 备																	
3. 对 所有者 （或股 东）的 分配														- 176,87 2,000.0 0	- 176,87 2,000.0 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773,440.92					1,773,440.92		1,773,440.92					1,773,440.92
1. 本期提取							20,343,586.20					20,343,586.20	4,335,550.03	24,679,136.23					
2. 本期使用							-18,570,145.28					-18,570,145.28	-4,335,550.03	-22,905,695.31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28,674,022.00			452,139,815.51			-297,500,000.00	1,773,440.92			2,327,467,644.74	2,612,554,923.17	534,211,295.91	3,146,766,219.08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 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 合收益	专项储 备	盈余公 积	未分配 利润	其他	所有者 权益合 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89,969,346.00				360,587,272.66		-297,500,000.00		294,560,620.44	1,804,010,526.00		2,851,627,765.10
加：会计政策变更										-353,349.43		-353,349.43
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89,969,346.00				360,587,272.66		-297,500,000.00		294,560,620.44	1,803,657,176.57		2,851,274,415.6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43,662.04		29,028,907.94	261,260,171.41		290,532,741.39
（一）综合收益总额							243,662.04			290,289,079.35		290,532,741.3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									29,028,907.94	-29,028,907.94		

配										07.94		
1. 提取 盈余公 积									29,028,9 07.94	- 29,028,9 07.94		
2. 对所 所有者 (或股 东)的 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 权益内 部结转												
1. 资本 公积转 增资本 (或股 本)												
2. 盈余 公积转 增资本 (或股 本)												
3. 盈余 公积弥 补亏损												
4. 设定 受益计 划变动 额结转 留存收 益												
5. 其他 综合收 益结转 留存收 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 备												
1. 本期 提取												
2. 本期 使用												
(六) 其他												
四、本 期期末 余额	689,969, 346.00				360,587, 272.66		- 297,256, 337.96		323,589, 528.38	2,064,91 7,347.98		3,141,80 7,157.06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 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 合收益	专项储 备	盈余公 积	未分配 利润	其他	所有者 权益合 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89,969,346.00				360,587,272.66		-262,500,000.00		250,119,021.33	1,404,036,133.97		2,442,211,773.96
加：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89,969,346.00				360,587,272.66		-262,500,000.00		250,119,021.33	1,404,036,133.97		2,442,211,773.9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5,000,000.00		44,441,599.11	399,974,392.03		409,415,991.14
（一）综合收益总额							-35,000,000.00			444,415,991.14		409,415,991.1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									44,441,599.11	-44,441,5		0.00

配									99.11		
1. 提取 盈余公 积								44,441,5 99.11	- 44,441,5 99.11		0.00
2. 对所 所有者 (或股 东)的 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 权益内 部结转											
1. 资本 公积转 增资本 (或股 本)											
2. 盈余 公积转 增资本 (或股 本)											
3. 盈余 公积弥 补亏损											
4. 设定 受益计 划变动 额结转 留存收 益											
5. 其他 综合收 益结转 留存收 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 备											
1. 本期 提取											
2. 本期 使用											
(六) 其他											
四、本 期期末 余额	689,969, 346.00				360,587, 272.66		- 297,500, 000.00	294,560, 620.44	1,804,01 0,526.00		2,851,62 7,765.10

三、公司基本情况

（一）公司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盛达金属资源股份有限公司（原“盛达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经广东省体改委粤股审[1994]110 号文件批准设立。公司初始股本总额 4,500 万股，其中国有法人股 3,000 万股，定向募集法人股 1,387.50 万股，内部职工股 112.50 万股。

1996 年 8 月 11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本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 1,387.50 万股，发行价每股 7.38 元。1996 年 8 月 23 日，本公司新发行的 1,387.50 万股社会公众股和 112.50 万股内部职工股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发行后本公司股本总额增至 5,887.50 万股，其中国有法人股 3,000 万股，定向募集法人股 1,387.50 万股，社会公众股 1,500 万股。

1997 年 1 月 19 日，经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本公司实施以公积金和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9 股的转增和分红方案。转增后本公司股本总额增至 11,186.25 万股。

2006 年 6 月 12 日，经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本公司实施以公积金向全体流通股股东每 10 股转增 10 股的股权分置改革实施方案。转增后本公司股本总额增至 14,036.25 万股。

2008 年 9 月 1 日，甘肃盛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盛达集团”）受让了江西生物制品研究所持有本公司 3,273.60 万股股份，并于 2008 年 11 月 27 日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股权过户手续。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盛达集团持有本公司 3,273.60 万股，持股比例为 23.32%，成为公司第一大股东。

2009 年 3 月 11 日，经重庆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批准，公司注册地变更为重庆市渝中区中山三路 168 号 14-5 号；营业执照注册号为 500000000000897，法定代表人为朱胜利。

2011 年 9 月 29 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证监许可[2011]1570 号《关于核准威达医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及向北京盛达振兴实业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核准本公司以全部构成业务的资产（以下简称“置出资产”）与北京盛达振兴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盛达”）、赤峰红烨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红烨投资”）、王彦峰、王伟合计持有内蒙古银都矿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银都矿业”）62.96% 股权（以下简称“置入资产”）进行置换，置入资产价值超过置出资产价值的差额部分，由本公司以向北京盛达、红烨投资、王彦峰、王伟发行 364,626,167 股股份的方式支付。其中：向北京盛达发行 230,497,482 股、向红烨投资发行 53,628,308 股、向王彦峰发行 42,914,230 股、向王伟发行 37,586,147 股。

2011 年 10 月 18 日，本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新增股份的登记手续。本次发行后公司股本总额为 504,988,667 股，其中北京盛达持有本公司 230,497,482 股股份，持股比例为 45.64%，成为公司第一大股东。

2011 年 11 月 8 日，经重庆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批准，本公司更名为盛达矿业股份有限公司。经深圳证券交易所核准，自 2011 年 11 月 11 日起本公司证券简称变更为“ST 盛达”，证券代码 000603。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批准，2012 年 5 月 8 日起公司股票简称由“ST 盛达”变更为“盛达矿业”，证券代码仍为“000603”。

2015 年 5 月 4 日，公司控股股东北京盛达名称变更为明城矿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明城矿业”）。

2015 年 6 月 19 日，明城矿业分别与盛达集团、赵满堂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并于 2015 年 7 月 28 日签署了《补充协议》，明城矿业向盛达集团转让其持有的公司 7,236.40 万股股份（占公司股份总数 14.33%）、向赵满堂转让其持有的公司 7,000.00 万股股份（占公司股份总数 13.86%）。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控股股东由明城矿业变更为盛达集团，盛达集团持有上市公司 15.86% 股权，成为公司第一大股东，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仍为赵满堂。

2016 年 6 月 20 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证监许可[2016]1339 号《关于核准盛达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向三河华冠资源技术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核准公司向三河华冠资源技术有限公司发行 61,241,600 股股份、向甘肃盛达集团有限公司发行 43,680,140 股股份、向赵庆发行 19,270,650 股股份、向朱胜利发行 1,284,710 股股份购买相关资产，同时非公开发行不超过 93,682,639 股新股募集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配套资金。经本次发行后，公司总股本由 504,988,667 股增加至 722,625,223 股。

2017 年 11 月 30 日，公司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三河华冠以所持公司部分股份为对价回购老盘道背后探矿权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根据议案相关内容，公司回购三河华冠资源技术有限公司所持公司

32,655,877 股股份，该部分股份由公司予以注销。经本次注销股份后，公司总股本由 722,625,223 股减少至 689,969,346 股。

2019 年 10 月 15 日，经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大兴分局批准，本公司更名为盛达金属资源股份有限公司。经公司申请，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核准，公司证券简称自 2019 年 10 月 29 日起由“盛达矿业”变更为“盛达资源”，公司证券代码不变，仍为“000603”。本公司工商注册号由 500000000000897 变更为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2311243934。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累计股本总数 689,969,346 股，注册资本为 689,969,346 元，注册地址：北京市大兴区瀛海镇京福路瀛海段 1 号，母公司为甘肃盛达集团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为赵满堂。

（二）公司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经营范围：销售矿产品、化工产品；矿山工程技术咨询、技术开发；投资及资产管理。（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本公司属有色金属采选行业，主要产品和服务为含银铅精粉、锌精粉、黄金、白银以及有色金属贸易销售。

（三）财务报表的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全体董事会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批准报出。

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共 16 户，具体包括：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级次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内蒙古银都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二级	62.96	62.96
内蒙古光大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00	100.00
赤峰金都矿业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00	100.00
内蒙古金山矿业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二级	67.00	100.00
湖南金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二级	58.12	58.12
阿鲁科尔沁旗德运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二级	54.00	54.00
兰州盛达昌盛贸易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00	100.00
北京盛达文化旅游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二级	85.00	85.00
北京盛达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00	100.00
克什克腾旗东晟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孙公司	三级	70.00	70.00
甘肃盛世国金国银有限公司	控股孙公司	三级	67.00	100.00
天津兴盛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全资孙公司	三级	100.00	100.00
湖南金业检测有限公司	控股孙公司	三级	58.12	58.12
金联环保科技（清远）有限公司	控股孙公司	三级	58.12	58.12
内蒙古盛达新能源产业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00	100.00
深圳盛达金属资源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00	100.00

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原因、以及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说明详见“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权益”。

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较上期相比，增加 2 户减少 1 户，其中：

1. 本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名称	变更原因
内蒙古盛达新能源产业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深圳盛达金属资源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2. 本期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名称	变更原因
----	------

天津德信贸易有限公司

注销

详见附注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结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2、持续经营

本公司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或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固体矿产资源业的披露要求

本公司根据自身生产经营特点，确定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以及收入确认时点，具体会计政策参见附注五/24、固定资产，附注五/28、无形资产和附注五/37、收入。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3、营业周期

公司营业周期 12 个月。

4、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分步实现企业合并过程中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1）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如果存在或有对价并需要确认预计负债或资产，该预计负债或资产金额与后续或有对价结算金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通过多次交易最终实现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取得控制权日，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对于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

3、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购买日是指本公司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即被购买方的净资产或生产经营决策的控制权转移给本公司的日期。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一般认为实现了控制权的转移：

- ①企业合并合同或协议已获本公司内部权力机构通过。
- ②企业合并事项需要经过国家有关主管部门审批的，已获得批准。
- ③已办理了必要的财产权转移手续。
- ④本公司已支付了合并价款的大部分，并且有能力、有计划支付剩余款项。
- ⑤本公司实际上已经控制了被购买方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享有相应的利益、承担相应的风险。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的，以该股权投资在合并日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全部转入合并日当期的投资收益。

4、为合并发生的相关费用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2、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的影响。如果站在企业集团合并财务报表角度与以本公司或子公司为会计主体对同一交易的认定不同时，从企业集团的角度对该交易予以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1）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1) 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A.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B.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C.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D.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1、合营安排的分类

本公司根据合营安排的结构、法律形式以及合营安排中约定的条款、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等因素，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未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通常划分为合营企业；但有确凿证据表明满足下列任一条件并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

（1）合营安排的法律形式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2）合营安排的合同条款约定，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3）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如合营方享有与合营安排相关的几乎所有产出，并且该安排中负债的清偿持续依赖于合营方的支持。

2、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确认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中与本公司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1）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2）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3）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4）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5）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该资产等由共同经营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

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将该资产等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购入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本公司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如果本公司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仍按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否则，应当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一般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中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其他综合收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0、金融工具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实际利率法是指计算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及将利息收入或利息费用分摊计入各会计期间的方法。

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计存续期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或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所使用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如提前还款、展期、看涨期权或其他类似期权等)的基础上估计预期现金流量，但不考虑预期信用损失。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是以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再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仅适用于金融资产)。

1、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下三类：

- （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是因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等产生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当且仅当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才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1) 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则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其他应收、长期应收款等。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发生减值时或终止确认、修改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除下列情况外，本公司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1)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

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2)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

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若该金融工具在后续期间因其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减值，

本公司转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2)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则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除利息收入、减值损失及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列报为应收款项融资，其他此类金融资产列报为其他债权投资，其中：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原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其他流动资产。

(3)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不需计提减值准备。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本公司持有该权益工具投资期间，在本公司收取股利的权利已经确立，与股利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股利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股利收入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在其他权益工具投资项目下列报。

权益工具投资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是为了近期出售；初始确认时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资产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近期实际存在短期获利模式；属于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定义的以及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除外）。

(4)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不符合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条件、亦不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均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根据其流动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项目列报。

(5)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混合合同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且其主合同不属于以上金融资产的，本公司可以将其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工具。但下列情况除外：

1) 嵌入衍生工具不会对混合合同的现金流量产生重大改变。

2) 在初次确定类似的混合合同是否需要分拆时，几乎不需分析就能明确其包含的嵌入衍生工具不应分拆。如嵌入贷款的提前还款权，允许持有人以接近摊余成本的金额提前偿还贷款，该提前还款权不需要分拆。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根据其流动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项目列报。

2、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交易性金融负债：承担相关金融负债的目的主要是为了在近期内出售或回购；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企业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模式；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除外。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当期损益。

在初始确认时，为了提供更相关的会计信息，本公司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 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2) 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除非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本公司将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包括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其他金融负债

除下列各项外，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3) 不属于本条前两类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本条第 1) 类情形的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发行方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后按照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担保期内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计量。

3、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1)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

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 且该转移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规定。

(2)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 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本公司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 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 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 或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做出实质性修改的, 则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 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 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 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回购金融负债一部分的, 按照继续确认部分和终止确认部分在回购日各自的公允价值占整体公允价值的比例, 对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 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4、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在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 评估其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的风险和报酬的程度, 并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1) 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 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2) 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 则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

(3)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即除本条(1)、(2)之外的其他情形), 则根据其是否保留了对金融资产的控制, 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1) 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 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2) 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 则按照其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继续确认有关金融资产, 并相应确认相关负债。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 是指本公司承担的被转移金融资产价值变动风险或报酬的程度。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 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

(1)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 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 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2)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 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 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形下, 所保留的服务资产应当视同继续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 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 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 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 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 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 除非该项金融资产存在针对资产本身的限售期。对于针对资产本身的限售的金融资产, 按照活跃市场的报价扣除市场参与者因承担指定期间内无法在公开市场上出售该金融资产的风险而要求获得的补偿金额后确定。活跃市场的报价包括易于且可定期从交易所、交易商、经纪人、行业集团、定价机构或监管机构等获得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报价, 且能代表在公平交易基础上实际并经常发生的市场交易。

初始取得或衍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 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 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 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 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 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及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对由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本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将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变动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即使该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小于初始确认时估计现金流量所反映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也将预期信用损失的有利变动确认为减值利得。

除上述采用简化计量方法和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以外的其他金融资产，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并按照下列情形分别计量其损失准备、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及其变动：

(1)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2)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3) 如果该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金融工具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除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信用损失准备抵减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对于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信用损失准备，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上一会计期间已经按照相当于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了损失准备，但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该金融工具已不再属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形的，本公司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该金融工具的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转回金额作为减值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1)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对于财务担保合同，本公司在应用金融工具减值规定时，将本公司成为做出不可撤销承诺的一方之日作为初始确认日。

本公司在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时会考虑如下因素：

- 1) 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2) 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 3) 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 4) 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5) 本公司对金融工具信用管理方法是否发生变化等。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本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本公司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则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2)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3)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4)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5)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 6)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3)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

本公司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本公司以共同信用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分为不同组合。本公司采用的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包括：金融工具类型、信用风险评级、账龄组合、逾期账龄组合、合同结算周期、债务人所处行业等。相关金融工具的单项评估标准和组合信用风险特征详见相关金融工具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按照下列方法确定相关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

- 1) 对于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 2) 对于财务担保合同，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就该合同持有人发生的信用损失向其做出赔付的预计付款额，减去本公司预期向该合同持有人、债务人或任何其他方收取的金额之间差额的现值。
- 3) 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信用减值但并非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与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

本公司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货币时间价值；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4) 减记金融资产

当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7、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1)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 (2)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11、应收票据

本公司对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五 / 10、6.金融工具减值。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无风险银行承兑票据组合	出票人具有较高的信用评级，历史上未发生票据违约，信用损失风险极低，在短期内履行其支付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计量坏账准备
商业承兑汇票	根据承兑人的信用风险划分，与“应收账款”组合划分相同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12、应收账款

本公司对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五 / 10、6.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在单项工具层面能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充分证据的应收账款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组合一：账龄组合	以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按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提
组合二：无风险组合	合并范围外的关联方之间的应收款项回收风险较低	不计提坏账准备

按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提的相关标准如下：

账龄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1 年以内	0.50
1—2 年	5.00
2—3 年	20.00
3—4 年	30.00
4—5 年	80.00
5 年以上	100.00

13、应收款项融资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自初始确认日起到期期限在一年内（含一年）的，列示为应收款项融资；自初始确认日起到期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列示为其他债权投资。其相关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五/10、金融工具。

14、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对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五 / 10、6.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在单项工具层面能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充分证据的其他应收款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组合一：账龄组合	以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按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提
组合二：无风险组合	合并范围外的关联方之间的应收款项回收风险较低	不计提坏账准备

按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提的相关标准如下：

账龄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1 年以内	0.50

1—2 年	5.00
2—3 年	20.00
3—4 年	30.00
4—5 年	80.00
5 年以上	100.00

15、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周转材料、委托加工材料、在产品、自制半成品、产成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

2、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发出时按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计价。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1）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 （2）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 （3）其他周转材料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16、合同资产

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的，确认为合同资产。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本公司对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五、10、6.金融工具减值。

17、合同成本

（1）合同履约成本

本公司对于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除收入准则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①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②该成本增加了企业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③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该资产根据其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是否超过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存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中列报。

（2）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增量成本是指本公司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对于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合同成本摊销

上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在履约义务履行的时点或按照履约义务的履约进度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4）合同成本减值

上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账面价值高于本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剩余对价与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的差额的，超出部分应当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计提减值准备后，如果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发生变化，使得上述两项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18、持有待售资产

1、划分为持有待售确认标准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确认为持有待售组成部分：

（1）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2）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并已获得监管部门批准，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

确定的购买承诺，是指本公司与其他方签订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该协议包含交易价格、时间和足够严厉的违约惩罚等重要条款，使协议出现重大调整或者撤销的可能性极小。

2、持有待售核算方法

本公司对于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计提折旧或摊销，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应当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对于取得日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初始计量时比较假定其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的初始计量金额和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以两者孰低计量。

上述原则适用于所有非流动资产，但不包括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计量的生物资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由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金融资产、由保险合同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保险合同所产生的权利。

19、债权投资

无

20、其他债权投资

本公司对其他债权投资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五 / 10、6.金融工具减值。

21、长期应收款

本公司对长期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五/10、6.金融工具减值。

22、长期股权投资

1、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具体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五 /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2)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或取得自身权益工具时发生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1) 成本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并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本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 权益法

本公司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于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采用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

本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后，恢复确认投资收益。

3、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的转换

（1）公允价值计量转权益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按照追加投资后全新的持股比例计算确定的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在追加投资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2）公允价值计量或权益法核算转成本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或原持有对联营企业、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3）权益法核算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4）成本法转权益法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5）成本法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以前的各项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5、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如果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与其他参与方集体控制某项安排，并且对该安排回报具有重大影响的活动决策，需要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时才存在，则视为本公司与其他参与方共同控制某项安排，该安排即属于合营安排。

合营安排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将该单独主体作为合营企业，采用权益法核算。若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并非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该单独主体作为共同经营，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利益份额相关的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通过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形，并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后，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1）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2）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3）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4）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5）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23、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24、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1）外购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买价、进口关税等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2）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3）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入账价值，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入账。（4）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

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40	5.00	2.375-4.75
矿山构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5.00	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5	5.00	6.33-19.0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4-10	5.00	9.50-23.75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5.00	19.00-31.67
弃置费用	年限平均法	矿山剩余服务年限		

1) 固定资产折旧

固定资产折旧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不计提折旧。

本公司根据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2) 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当本公司租入的固定资产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时，确认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1）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本公司。（2）本公司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本公司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3）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4）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5）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本公司才能使用。

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

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融资租入固定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25、在建工程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3号——行业信息披露》中固体矿产资源业的披露要求

1. 在建工程初始计量

本公司自行建造的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实际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包括工程用物资成本、人工成本、交纳的相关税费、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26、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其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予以资本化。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27、使用权资产

本公司对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1)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2)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3) 本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4) 本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不包括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后，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

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使用权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参照上述原则计提折旧。

28、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采矿权、软件、专利权。

1、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本公司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划分为使用寿命有限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预计寿命及依据如下：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采矿权	[注]	可采储量
土地使用权	20-50 年	权属证书
软件	10 年	受益期
专利权	15-20 年	受益期

注：本公司以预计可利用的资源储量为基数，按各期开采量占预计总储量的比例对采矿权进行摊销。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经复核，本期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2)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在持有期间内不摊销，每期末对无形资产的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期末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在每个会计期间继续进行减值测试。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1、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以前期间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重新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29、勘探开发支出

勘探开发支出是指在地质勘查活动中进行详查和勘探所发生的支出，以矿区为核算对象。

本公司在详查和勘探过程中，钻探、坑探完成后，如果确定该活动未发现探明经济可采储量的，直接费用化；如果确定该活动发现了探明经济可采储量的，将其发生的勘探开发支出进行资本化。

如果未能确定该勘探活动是否发现探明经济可采储量的，在勘查完成后一年内予以暂时资本化。一年后仍未能确定是否发现探明经济可采储量，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将勘探的资本化支出继续暂时资本化，否则计入当期损益：

- 1、该勘探已发现足够数量的储量，但要确定其是否属于探明经济可采储量，还需要实施进一步的勘探活动；
- 2、进一步的勘探活动已在实施中或已有明确计划并即将实施。

30、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长期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长期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在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

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31、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 1 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主要包括矿区征地补偿款、道路基建支出、水平钻探矿支出。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按直线法分期摊销。

32、合同负债

本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部分确认为合同负债。

33、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

本公司的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主要为参加由各地劳动及社会保障机构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按照国家规定的标准和年金计划定期缴付上述款项后,不再有其他的支付义务。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向接受内部退休安排的职工提供内退福利。内退福利是指,向未达到国家规定的退休年龄、经本公司管理层批准自愿退出工作岗位的职工支付的工资及为其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本公司自内部退休安排开始之日起至职工达到正常退休年龄止,向内退职工支付内部退养福利。对于内退福利,本公司比照辞退福利进行会计处理,在符合辞退福利相关确认条件时,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确认为负债,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内退福利的精算假设变化及福利标准调整引起的差异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的其他所有职工福利。

对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除上述情形外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在资产负债表日由独立精算师使用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进行精算,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4、租赁负债

本公司对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本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包括：

- 1) 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后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
- 2)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3) 在本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付款额包括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 4) 在租赁期反映出本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付款额包括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 5) 根据本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折现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应当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5、预计负债

1、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36、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对于授予的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授予的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采用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选用的期权定价模型考虑以下因素：（1）期权的行权价格；（2）期权的有效期；（3）标的股份的现行价格；（4）股价预计波动率；（5）股份的预计股利；（6）期权有效期内的无风险利率。

在确定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时，考虑股份支付协议规定的可行权条件中的市场条件和非可行权条件的影响。股份支付存在非可行权条件的，只要职工或其他方满足了所有可行权条件中的非市场条件（如服务期限等），即确认已得到服务相对应的成本费用。

3、确定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与实际可行权数量一致。

4、会计处理方法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按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若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37、收入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固体矿产资源业的披露要求

本公司的收入主要来源于如下业务类型：

- (1) 矿产品销售收入
- (2) 危废处置收入

1. 收入确认的一般原则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按照分摊至该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

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承诺。

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即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该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某一时点履行。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间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1)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3)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否则，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的时点确认收入。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根据商品和劳务的性质，采用产出法确定恰当的履约进度。产出法是根据已转移给客户的商品对于客户的价值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2.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1) 矿产品销售业务

公司矿产品销售业务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货物由客户自提，产品出库时，公司和客户会进行抽样检测金属含量指标，交易双方根据样品检测结果办理确认结算。收入在公司根据双方确认的结算单，已收取货款或取得了收款权力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时确认。

(2) 危废处置业务

公司危废处置业务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处置服务合同主要为工业废物处置，公司在收到危废时确认合同负债以核算未完成处置工作的收益，同时确认应收账款以核算收款的权利。危废处置完成后，公司完成了处置服务，根据与客户约定的处置价格确认收入实现，结转合同负债并确认营业收入。

38、政府补助

1、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根据相关政府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政府补助的确认

对期末有证据表明公司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的，按应收金额确认政府补助。除此之外，政府补助均在实际收到时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人民币 1 元）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根据经济业务的实质，确定某一类政府补助业务应当采用总额法还是净额法进行会计处理。通常情况下，本公司对于同类或类似政府补助业务只选用一种方法，且对该业务一贯地运用该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所建造或购买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收到与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借款费用；取得贷款银行提供的政策性优惠利率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1、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1）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2）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对于与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2、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公司将当期与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

- （1）商誉的初始确认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 （2）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或事项，且该交易或事项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 （3）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1) 企业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40、租赁**(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原租赁准则****(1) 经营租入资产**

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 经营租出资产

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新租赁准则（2021年1月1日起）**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1、租赁合同的分拆

当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2、租赁合同的合并

本公司与同一交易方或其关联方在同一时间或相近时间订立的两份或多份包含租赁的合同符合下列条件之一时，合并为一份合同进行会计处理：

- (1) 该两份或多份合同基于总体商业目的而订立并构成一揽子交易，若不作为整体考虑则无法理解其总体商业目的。
- (2) 该两份或多份合同中的某份合同的对价金额取决于其他合同的定价或履行情况。
- (3) 该两份或多份合同让渡的资产使用权合起来构成一项单独租赁。

3、本公司作为承租人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除应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本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1)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短期租赁是指不包含购买选择权且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本公司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相关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除上述以外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 (2) 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的会计政策详见附注五、27、使用权资产和附注五、34、租赁负债。

4、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会计处理

（1）租赁的分类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一项租赁存在下列一种或多种情形的，本公司通常分类为融资租赁：

1) 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

2) 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与预计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相比足够低，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该选择权。

3) 资产的所有权虽然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4) 在租赁开始日，租赁收款额的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

5) 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一项租赁存在下列一项或多项迹象的，本公司也可能分类为融资租赁：

1) 若承租人撤销租赁，撤销租赁对出租人造成的损失由承租人承担。

2) 资产余值的公允价值波动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归属于承租人。

3) 承租人有能力以远低于市场水平的租金继续租赁至下一期间。

（2）对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

应收融资租赁款初始计量时，以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收款额包括：

1) 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后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

2)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3) 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购买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收款额包括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4) 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收款额包括承租人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5) 由承租人、与承租人有关的一方以及有经济能力履行担保义务的独立第三方向出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租赁内含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所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对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5、售后回租

售后回租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本公司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回租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如果销售对价的公允价值与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同，或者出租人未按市场价格收取租金，本公司将销售对价低于市场价格的款项作为预付租金进行会计处理，将高于市场价格的款项作为出租人向承租人提供的额外融资进行会计处理；同时按照公允价值调整相关销售利得或损失。

售后回租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本公司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

41、安全生产费

本公司按照国家规定提取的安全生产费，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记入“专项储备”科目。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时，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形成固定资产的，通过“在建工程”科目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安全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本公司安全生产费依据开采矿石量计提，计提标准为原矿石：10 元/吨，尾矿：1.5 元/吨。

42、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套期会计

本公司为规避现货经营中的商品价格波动对业务的影响，充分利用金融衍生品市场的套期保值功能，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的规定，对套期保值业务进行日常会计处理。本公司按照套期关系，将套期保值划分为公允价值套期、现金流量套期和境外净投资套期。

A.对于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套期工具，运用套期会计方法进行处理

①套期关系仅由符合条件的套期工具和被套期项目组成。

②在套期开始时，本公司正式指定了套期工具和被套期项目，并准备了关于套期关系和从事套期的风险管理策略和风险管理目标的书面文件。

③套期关系符合套期有效性要求。

套期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认定套期关系符合套期有效性要求：

1) 被套期项目和套期工具之间存在经济关系。该经济关系使得套期工具和被套期项目的价值因面临相同的被套期风险而发生方向相反的变动。

2) 被套期项目和套期工具经济关系产生的价值变动中，信用风险的影响不占主导地位。

3) 套期关系的套期比率，等于公司实际套期的被套期项目数量与对其进行套期的套期工具实际数量之比，但不反映被套期项目和套期工具相对权重的失衡，这种失衡会导致套期无效，并可能产生与套期会计目标不一致的会计结果。

B.公允价值套期会计处理

①套期工具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如果套期工具是对选择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或其组成部分）进行套期的，套期工具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②被套期项目因被套期风险敞口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未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已确认被套期项目的账面价值。被套期项目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或其组成部分）的，其因被套期风险敞口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账面价值已经按公允价值计量，不需要调整；被套期项目为公司选择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或其组成部分）的，其因被套期风险敞口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其账面价值已经按公允价值计量，不需要调整。被套期项目为尚未确认的确定承诺（或其组成部分）的，其在套期关系指定后因被套期风险引起的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确认为一项资产或负债，相关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各相关期间损益。当履行确定承诺而取得资产或承担负债时，调整该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以包括已确认的被套期项目的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

③被套期项目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的，对被套期项目账面价值所作的调整按照开始摊销日重新计算的利率进行摊销，并计入当期损益。该摊销可以自调整日开始，但不晚于对被套期项目终止进行套期利得和损失调整的时点。被套期项目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或其组成部分）的，则按照相同的方式对累计已确认的套期利得或损失进行摊销，并计入当期损益，但不调整金融资产（或其组成部分）的账面价值。

C.现金流量套期会计处理

①套期工具产生的利得或损失中属于套期有效的部分，作为现金流量套期储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的金额，按照下列两项的绝对额中较低者确定：

1) 套期工具自套期开始的累计利得或损失；

2) 被套期项目自套期开始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累计变动额。每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的金额为当期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的变动额。

②套期工具产生的利得或损失中属于套期无效的部分（即扣除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后的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③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的金额，按照下列规定处理：

1) 被套期项目为预期交易，且该预期交易使公司随后确认一项非金融资产或非金融负债的，或者非金融资产或非金融负债的预期交易形成一项适用于公允价值套期会计的确定承诺时，则将原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现金流量套期储备金额转出，计入该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

2) 对于不属于前一条涉及的现金流量套期, 在被套期的预期现金流量影响损益的相同期间, 将原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现金流量套期储备金额转出, 计入当期损益。

3) 如果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现金流量套期储备金额是一项损失, 且该损失全部或部分预计在未来会计期间不能弥补的, 则在预计不能弥补时, 将预计不能弥补的部分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 计入当期损益。

D. 境外经营净投资套期

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套期, 包括对作为净投资的一部分进行会计处理的货币性项目的套期, 本公司按照类似于现金流量套期会计的规定处理:

(1) 套期工具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中属于套期有效的部分, 应当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全部或部分处置境外经营时, 上述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套期工具利得或损失应当相应转出, 计入当期损益。

套期工具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中属于套期无效的部分, 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E. 终止运用套期会计

对于发生下列情形之一的, 则终止运用套期会计:

①因风险管理目标发生变化, 导致套期关系不再满足风险管理目标。

②套期工具已到期、被出售、合同终止或已行使。

③被套期项目与套期工具之间不再存在经济关系, 或者被套期项目和套期工具经济关系产生的价值变动中, 信用风险的影响开始占主导地位。

④套期关系不再满足本准则所规定的运用套期会计方法的其他条件。在适用套期关系再平衡的情况下, 企业应当首先考虑套期关系再平衡, 然后评估套期关系是否满足本准则所规定的运用套期会计方法的条件。

终止套期会计可能会影响套期关系的整体或其中一部分, 在仅影响其中一部分时, 剩余未受影响的部分仍适用套期会计。

F. 信用风险敞口的公允价值选择

当使用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信用衍生工具管理金融工具 (或其组成部分) 的信用风险敞口时, 可以在该金融工具 (或其组成部分) 初始确认时、后续计量中或尚未确认时, 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工具, 并同时作出书面记录, 但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①金融工具信用风险敞口的主体 (如借款人或贷款承诺持有人) 与信用衍生工具涉及的主体相一致;

②金融工具的偿付级次与根据信用衍生工具条款须交付的工具的偿付级次相一致。

(2) 终止经营

本公司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 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或划归为持有待售类别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确认为终止经营组成部分:

1) 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2) 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3) 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终止经营的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等经营损益及处置损益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在利润表中列示。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固体矿产资源的披露要求

43、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财会〔2021〕35 号, 以下简称“解释 15 号”), 解释 15 号“关于企业将固定资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法律、行政法规或者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的要求进行的变更, 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批。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 公司将按照财政部修订并发的解释 15 号、解释 16 号的相关规定执行。其他未变更部分, 仍按照财政部前期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

<p>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以下简称“试运行销售”）和“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内容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p> <p>2022 年 12 月 13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以下简称“解释 16 号”），解释 16 号三个事项的会计处理中：“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本公司本年度提前施行该事项相关的会计处理；“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及“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内容自公布之日起施行。</p>		<p>—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p>
--	--	---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对本公司的影响：

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

对于在首次施行解释 16 号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即 2022 年 1 月 1 日）因适用解释 16 号单项交易而确认的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以及确认的弃置义务相关预计负债和对应的相关资产，产生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本公司按照解释 16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的规定，将累积影响数调整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即 2022 年 1 月 1 日）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财务报表项目。

根据解释 16 号的相关规定，本公司对财务报表相关项目累积影响调整如下：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累积影响金额	2022 年 1 月 1 日
递延所得税负债	14,824,066.09	353,349.43	15,177,415.52
未分配利润	2,327,467,644.74	-353,349.43	2,327,114,295.31

注：本公司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为母公司盛达金属资源股份有限公司所确认，母公司由于预估未来期间无法产生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因而各年度均未确认由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上述政策的执行，不影响公司期初财务报表递延所得税资产项目的列报。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应税销售服务收入、无形资产或者不动产	6%、13%、9%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流转税税额	1%、5%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5%
矿产资源税	应税收入	铅、锌 6%；银 5%
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2%

水利建设基金	应税收入	0.1%
--------	------	------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	25%
内蒙古银都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15%
内蒙古光大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25%
赤峰金都矿业有限公司	15%
内蒙古金山矿业有限公司	15%
湖南金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5%
阿鲁科尔沁旗德运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25%
兰州盛达昌盛贸易有限公司	25%
北京盛达文化旅游有限公司	25%
克什克腾旗东晟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25%
甘肃盛世国金国银有限公司	25%
天津兴盛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25%
湖南金业检测有限公司	25%
金联环保科技（清远）有限公司	25%
北京盛达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5%
内蒙古盛达新能源产业有限公司	25%
深圳盛达金属资源有限公司	25%

2、税收优惠

依据《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企业所得税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2 年第 12 号）以及《财政部、税务总局、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延续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公告 2020 年第 23 号）的规定，本公司之子公司内蒙古银都矿业有限责任公司以及内蒙古金山矿业有限公司符合上述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规定，所得税享受 15% 优惠税率。

依据《关于黄金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2]142 号）“黄金生产和经营单位销售黄金（不包括以下品种：成色为 AU9999、AU9995、AU999、AU995；规格为 50 克、100 克、1 公斤、3 公斤、12.5 公斤的黄金，以下简称标准黄金）和黄金矿砂（含伴生金），免征增值税”。本公司之子公司内蒙古金山矿业有限公司自 2017 年 12 月 9 日开始享受该政策。

本公司子公司赤峰金都矿业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4 日被认定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有效期三年。根据企业所得税法的规定，自 2020 年起三年内适用高新技术企业 15% 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子公司湖南金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9 月 18 日被认定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有效期三年。根据企业所得税法的规定，自 2021 年起三年内适用高新技术企业 15% 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子公司内蒙古金山矿业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1 日被认定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有效期三年。根据企业所得税法的规定，自 2021 年起三年内适用高新技术企业 15% 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600,497.45	283,835.61
银行存款	229,780,705.25	367,340,195.33
其他货币资金	47,515,224.04	5,185,995.47
合计	277,896,426.74	372,810,026.41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0.00	0.00
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的款项总额	0.00	0.00

其他说明：

其中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环境治理保证金	3,430,648.81	5,024,741.52
因诉讼保全被冻结的款项	0.00	161,253.95
票据保证金	33,486,426.88	0.00
期货保证金	4,550,350.00	0.00
合计	41,467,425.69	5,185,995.47

2、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54,802,291.14	351,741,052.26
其中：		
天津膜天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869,688.72	16,009,349.84
华龙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02,244,400.00	276,914,100.00
羽时互联网 1 号证券投资基金	33,326,453.25	50,455,853.25
光大金控汉鼎亚太先锋成长投资基金	8,361,749.17	8,361,749.17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0.00
其中：		
合计	354,802,291.14	351,741,052.26

3、衍生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期货合约	388,575.00	
合计	388,575.00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2,870,000.00	1,707,459.46
商业承兑票据	0.00	83,950,000.00
合计	2,870,000.00	85,657,459.46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2,870,000.00	100.00%	0.00	0.00%	2,870,000.00	85,707,459.46	100.00%	50,000.00	0.06%	85,657,459.46
其中：										
银行承兑汇票	2,870,000.00	100.00%	0.00	0.00%	2,870,000.00	1,707,459.46	1.99%	0.00	0.00%	1,707,459.46
商业承兑汇票						84,000,000.00	98.01%	50,000.00	0.06%	83,950,000.00
合计	2,870,000.00	100.00%	0.00	0.00%	2,870,000.00	85,707,459.46	100.00%	50,000.00	0.06%	85,657,459.46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无风险银行承兑票据组合	2,870,000.00	0.00	0.00%
合计	2,870,000.00	0.0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无风险银行承兑票据组合	出票人具有较高的信用评级，历史上未发生票据违约，信用损失风险极低，在短期内履行其支付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计量坏账准备。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票据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	50,000.00			50,000.00

2022年1月1日余额在 本期	---	---	---	---
本期计提	0.00			0.00
本期转回	50,000.00			50,000.00
其他变动	0.00			0.00
2022年12月31日余额	0.00			0.00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商业承兑汇票	50,000.00	0.00	50,000.00	0.00	0.00	0.00
合计	50,000.00	0.00	50,000.00	0.00	0.00	0.0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2,293,263.68	870,000.00
合计	2,293,263.68	870,000.00

5、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3,138,022.59	100.00%	92,297.64	0.70%	13,045,724.95	16,623,409.67	100.00%	83,117.05	0.50%	16,540,292.62
其中：										
账龄组合	12,821,815.15	97.59%	92,297.64	0.72%	12,729,517.51	16,623,409.67	100.00%	83,117.05	0.50%	16,540,292.62
无风险组	316,207.44	2.41%			316,207.44					

合										
合计	13,138,022.59	100.00%	92,297.64	0.70%	13,045,724.95	16,623,409.67	100.00%	83,117.05	0.50%	16,540,292.6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92,297.64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龄组合	12,821,815.15	92,297.64	0.72%
合计	12,821,815.15	92,297.64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以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按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提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0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无风险组合	316,207.44	0.00	0.00%
合计	316,207.44	0.0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无风险组合	合并范围外的关联方之间的应收款项回收风险较低	不计提坏账准备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	83,117.05			83,117.05
本期计提	13,978.28			13,978.28
本期转回	4,797.69			4,797.69
其他变动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92,297.64			92,297.64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2,511,610.15
1 至 2 年	626,412.44
合计	13,138,022.59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其中：账龄组合	83,117.05	13,978.28	4,797.69			92,297.64
合计	83,117.05	13,978.28	4,797.69			92,297.64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永兴县和顺有色金属有限公司	3,322,329.04	25.29%	16,611.65
湖南菲与宾金属有限公司	1,086,851.50	8.27%	5,434.26
湖南永耐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772,674.07	5.88%	3,863.37
克什克腾旗森源商砼有限责任公司	765,262.08	5.82%	9,768.46
赤峰杰沃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687,205.02	5.23%	3,436.03
合计	6,634,321.71	50.49%	

6、预付款项**(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5,825,712.24	98.59%	13,484,773.66	97.67%
1 至 2 年	62,374.30	0.39%	134,665.30	0.98%
2 至 3 年	35,628.28	0.22%	90,600.00	0.66%
3 年以上	127,730.09	0.80%	96,130.09	0.70%
合计	16,051,444.91		13,806,169.05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期末金额	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江西省华盾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7,153,600.00	44.57
国网内蒙古东部电力有限公司克什克腾旗供电分公司	2,154,612.28	13.42
永兴县铂悦再生物资回收有限公司	1,108,945.99	6.91
内蒙古鑫崑矿业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661,633.66	4.12
美卓奥图泰国际贸易（天津）有限公司	574,598.76	3.58

合计	11,653,390.69	72.60
----	---------------	-------

7、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632,096,555.22	610,453,460.51
合计	632,096,555.22	610,453,460.51

(1)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股权收购定金	600,000,000.00	600,000,000.00
往来款项	10,239,547.27	2,041,697.36
备用金	502,821.19	1,430,237.31
押金及保证金	8,868,635.00	6,180,098.86
搬迁补偿款	12,458,319.99	
其他	837,614.52	1,486,298.88
合计	632,906,937.97	611,138,332.41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	684,871.90			684,871.90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本期计提	253,916.23			253,916.23
本期转回	128,405.38			128,405.38
本期转销	0.00			0.00
本期核销	0.00			0.00
其他变动	0.00			0.00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810,382.75			810,382.75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27,037,426.89

1至2年	605,332,749.13
2至3年	50,429.56
3年以上	486,332.39
3至4年	113,323.62
4至5年	38,918.07
5年以上	334,090.70
合计	632,906,937.97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其中：账龄组合	684,871.90	253,916.23	128,405.38	0.00	0.00	810,382.75
合计	684,871.90	253,916.23	128,405.38	0.00	0.00	810,382.75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期末余额前五名其他应收款汇总	股权收购定金及融资租赁保证金、拆迁补偿款等	629,458,319.99	1-2年为董赢、柏光辉股权收购定金，1年以内为融资租赁保证金及子公司拆迁补偿款等	99.46%	372,291.60
合计		629,458,319.99		99.46%	372,291.60

8、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03,709,556.77		103,709,556.77	68,106,353.97	0.00	68,106,353.97
在产品	90,315,587.35	10,994,207.84	79,321,379.51	61,867,484.92	0.00	61,867,484.92

库存商品	53,081,044.28	4,639,264.24	48,441,780.04	54,705,600.05	3,341,868.05	51,363,732.00
发出商品	13,121,599.58		13,121,599.58	32,714,024.50	0.00	32,714,024.50
合计	260,227,787.98	15,633,472.08	244,594,315.90	217,393,463.44	3,341,868.05	214,051,595.39

(2)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0.00					
在产品	0.00	10,994,207.84				10,994,207.84
库存商品	3,341,868.05	4,639,264.24		3,341,868.05		4,639,264.24
合计	3,341,868.05	15,633,472.08		3,341,868.05		15,633,472.08

注：由于子公司一水硫酸锰产线产量暂时尚未达到设计产能，产量较低导致单位产品成本超过预计销售价格，公司按照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9、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留抵扣额	2,243,057.23	20,190,225.04
待摊费用	2,113,894.70	746,959.39
预缴税费		27,097.76
待认证进项税	2,594,375.82	
合计	6,951,327.75	20,964,282.19

10、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 确认的投资 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 变动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 或利润	计提减值 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北京文心 万业文化 体育产业 投资基金 (有限合伙)	160,359,187.50			35,007.52							160,394,195.02	
小计	160,359,187.50			35,007.52							160,394,195.02	
二、联营企业												
兰州银行 股份有限 公司	486,968,219.94			47,158,420.57	243,662.04		15,500,000.00				518,870,302.55	
小计	486,968,219.94			47,158,420.57	243,662.04		15,500,000.00				518,870,302.55	

合计	647,327,407.44		47,193,428.09	243,662.04		15,500,000.00		679,264,497.57
----	----------------	--	---------------	------------	--	---------------	--	----------------

11、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中国民生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0.00	0.00
合计	0.00	0.00

分项披露本期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名称	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利得	累计损失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金额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原因
中国民生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0.00	0.00	297,500,000.00	0.00	战略投资，拟长期持有	

其他说明：

中民投为全国工商联发起，国务院批准的民营企业，主要从事股权投资和产业管理，公司持有中民投 2.5 亿股。2021 年度经聘请的独立专业评估师评估，公司对中民投的公允价值为 0 万元，截止本报告期末，中民投经营情况仍未得到改善。

12、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甘肃省高技术服务业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5,297,984.37	39,862,494.48
合计	25,297,984.37	39,862,494.48

13、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1,855,280,203.50	1,703,808,772.25
合计	1,855,280,203.50	1,703,808,772.25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矿山构筑物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	弃置费用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668,313,059.56	812,456,982.55	811,246,261.83	18,765,421.63	27,268,762.14	0.00	2,338,050,487.71
2.本期增加金额	13,749,852.73	35,702,208.57	117,047,318.58	4,473,028.20	1,818,083.69	141,249,800.00	314,040,291.77
(1)	2,478,472.90	16,243,442.92	5,143,929.70	4,473,028.20	1,818,083.69		30,156,957.41

购置								
(2) 在建工程转入	11,271,379.83	19,458,765.65	111,903,388.88	0.00	0.00	0.00	142,633,534.36	
(3) 企业合并增加								
(4) 其他增加	0.00	0.00	0.00	0.00	0.00	141,249,800.00	141,249,800.00	
3.本期减少金额	18,773,253.99	5,252,454.07	0.00	1,557,756.00	139,558.86	0.00	25,723,022.92	
(1) 处置或报废	17,748,897.74	4,287,238.41	0.00	1,557,756.00	139,558.86	0.00	23,733,451.01	
(2) 其他减少	1,024,356.25	965,215.66	0.00	0.00	0.00	0.00	1,989,571.91	
4.期末余额	663,289,658.30	842,906,737.05	928,293,580.41	21,680,693.83	28,947,286.97	141,249,800.00	2,626,367,756.56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142,729,643.93	311,348,579.22	148,659,446.92	13,213,104.15	18,290,941.24	0.00	634,241,715.46	
2.本期增加金额	30,360,090.63	57,426,454.12	46,849,552.95	1,978,200.22	2,922,670.11	7,335,200.00	146,872,168.03	
(1) 计提	30,360,090.63	57,426,454.12	46,849,552.95	1,978,200.22	2,922,670.11	7,335,200.00	146,872,168.03	
3.本期减少金额	4,997,236.96	3,414,151.47	0.00	1,482,832.21	132,109.79	0.00	10,026,330.43	
(1) 处置或报废	4,997,236.96	3,414,151.47	0.00	1,482,832.21	132,109.79	0.00	10,026,330.43	
4.期末余额	168,092,497.60	365,360,881.87	195,508,999.87	13,708,472.16	21,081,501.56	7,335,200.00	771,087,553.06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495,197,160.70	477,545,855.18	732,784,580.54	7,972,221.67	7,865,785.41	133,914,600.00	1,855,280,203.50	
2.期初账面价值	525,583,415.63	501,108,403.33	662,586,814.91	5,552,317.48	8,977,820.90	0.00	1,703,808,772.25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房屋及建筑物	192,102,339.05	正在办理中

14、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612,558,977.54	558,992,885.27
合计	612,558,977.54	558,992,885.27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额仁陶勒盖矿区项目	167,286,392.82	0.00	167,286,392.82	166,911,981.64	0.00	166,911,981.64
大地矿区项目	24,954,721.08	0.00	24,954,721.08	25,087,759.71	0.00	25,087,759.71
老盘道矿区项目	9,107,015.00	9,107,015.00	0.00	9,107,015.00	9,107,015.00	0.00
十地矿区项目	17,390,326.94	0.00	17,390,326.94	29,300,145.49	0.00	29,300,145.49
乌尼克吐矿区项目	28,233,584.85	0.00	28,233,584.85	28,233,584.85	0.00	28,233,584.85
内蒙古自治区阿鲁科尔沁旗巴彦包勒格区铅锌多金属矿详查探矿权	304,005,051.67	0.00	304,005,051.67	304,005,051.67	0.00	304,005,051.67
再生新能源金属一期项目	70,521,740.18	0.00	70,521,740.18	5,287,201.91	0.00	5,287,201.91
其他项目	167,160.00	0.00	167,160.00	167,160.00	0.00	167,160.00
合计	621,665,992.54	9,107,015.00	612,558,977.54	568,099,900.27	9,107,015.00	558,992,885.27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主提升井建设项目	75,000,000.00	13,032,036.22	1,204,431.07			14,236,467.29	25.94%	25.94%				自有资金
绿色矿山建设项目	55,000,000.00	12,237,022.99	5,764,520.57	13,747,897.34	4,253,646.22	0.00	90.74%	90.74%				自有资金
井下采矿开拓工程项	100,000,000.00	25,060,773.84	26,418,185.83	19,353,330.66		32,125,629.01	90.79%	90.79%				自有资金

目												
探矿工程	130,000,000.00	112,219,630.61	2,553,114.50			114,772,745.11	88.29%	88.29%				自有资金
阿鲁科尔沁旗巴彦包勒格区铅锌多金属矿区项目	350,900,000.00	304,005,051.67				304,005,051.67	35.82%	35.82%				自有资金
大地矿区采矿项目	271,741,518.19	23,482,345.67	34,785,141.76	36,585,077.66		21,682,409.77	100.00%	85.18%				募集及自有资金
十地井建探矿项目	325,586,396.14	10,098,122.74	39,697,910.86	39,697,910.86		10,098,122.74	100.00%	88.28%				募集及自有资金
再生新能源金属一期项目	450,000,000.00	5,287,201.91	73,743,055.98	14,889,403.86		64,140,854.03	97.72%	97.72%				自有资金及银行贷款
合计	1,758,227,914.33	505,422,185.65	184,166,360.57	124,273,620.38	4,253,646.22	561,061,279.62						

15、使用权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8,629,329.78	8,629,329.78
2.本期增加金额	22,542,217.69	22,542,217.69
租赁	22,542,217.69	22,542,217.69
3.本期减少金额	8,629,329.78	8,629,329.78
租赁到期	8,629,329.78	8,629,329.78
4.期末余额	22,542,217.69	22,542,217.69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7,215,932.08	7,215,932.08
2.本期增加金额	7,675,124.83	7,675,124.83
(1) 计提	7,675,124.83	7,675,124.83
3.本期减少金额	8,629,329.78	8,629,329.78
(1) 处置	0.00	0.00
租赁到期	8,629,329.78	8,629,329.78
4.期末余额	6,261,727.13	6,261,727.13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6,280,490.56	16,280,490.56
2.期初账面价值	1,413,397.70	1,413,397.70

1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采矿权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86,401,128.10	70,544,736.84	472,416,573.17	99,397.80	729,461,835.91
2.本期增加金额					
(1) 购置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186,401,128.10	70,544,736.84	472,416,573.17	99,397.80	729,461,835.91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32,716,513.96	15,395,466.49	137,360,646.00	37,043.77	185,509,670.22
2.本期增加金额	6,447,892.61	12,500,729.65	10,680,175.29	10,776.00	29,639,573.55
(1) 计提	6,447,892.61	12,500,729.65	10,680,175.29	10,776.00	29,639,573.55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39,164,406.57	27,896,196.14	148,040,821.29	47,819.77	215,149,243.77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5,070,656.99	0.00	0.00	0.00	5,070,656.99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5,070,656.99	0.00	0.00	0.00	5,070,656.99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42,166,064.54	42,648,540.70	324,375,751.88	51,578.03	509,241,935.15
2.期初账面价值	148,613,957.15	55,149,270.35	335,055,927.17	62,354.03	538,881,508.70

1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湖南金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38,489,025.76			38,489,025.76
合计	38,489,025.76			38,489,025.76

(2) 商誉减值准备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处置	
湖南金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0.00	0.00	0.00	0.00
合计	0.00	0.00	0.00	0.00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资产组名称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构成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确定方法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账面金额
湖南金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资产组	资产组为湖南金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合并口径下的长期资产、营运资金及商誉，其中长期资产包括固定资产、在建工程 and 无形资产，营运资金为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预付账款、存货、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合同负债等科目账面值分析确定。	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应当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	506,575,652.95

湖南金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资产组与购买日确认的资产组一致。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本公司评估了商誉的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按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认，公司采用收益法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关键参数为：

资产组名称	预测期间	预测期营业收入增长率	预测期利润率	稳定期间	稳定期营业收入增长率	稳定期利润率	折现率
湖南金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资产组	2023年-2027年	5年平均增长率57.85%	5年平均息税前利润率14.78%	2028年及以后	0%	息税前利润率15.62%	11.68%

经测试不存在减值迹象。

18、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征地补偿款	5,822,005.49	0.00	2,753,528.54	0.00	3,068,476.95
矿区内道路	7,253,301.62	0.00	2,565,619.96	0.00	4,687,681.66
矿区外公路	14,474,542.17	2,099,868.52	5,808,546.01	0.00	10,765,864.68
水平钻探矿支出	12,590,345.18	0.00	1,412,001.24	0.00	11,178,343.94
其他	4,356,533.50	11,788,665.21	1,359,674.15	0.00	14,785,524.56
合计	44,496,727.96	13,888,533.73	13,899,369.90	0.00	44,485,891.79

1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5,633,472.08	2,345,020.81	3,341,868.07	501,280.21
可抵扣亏损	84,105,544.93	16,036,294.78	42,606,854.38	9,797,004.58
信用减值损失	514,660.38	71,894.33	596,964.47	91,698.78
预计负债	147,309,200.00	25,832,320.00	0.00	0.00
合计	247,562,877.39	44,285,529.92	46,545,686.92	10,389,983.57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45,007,732.00	6,751,159.81	54,639,548.56	8,195,932.28
摊销大于税法规定的无形资产	44,351,680.39	6,652,752.06	44,351,680.39	6,652,752.06
固定资产折旧暂时性差异	133,914,600.00	23,430,680.00	0.00	0.00
使用权资产折旧暂时性差异	16,280,490.56	4,070,122.64	1,413,397.70	353,349.43
合计	239,554,502.95	40,904,714.51	100,404,626.65	15,202,033.77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23,767,287.01	20,518,242.91	24,618.26	10,365,365.31
递延所得税负债	23,767,287.01	17,137,427.50	24,618.26	15,177,415.52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亏损	376,304,822.05	306,827,963.35
合计	376,304,822.05	306,827,963.35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2 年度	0.00	14,554,225.15	
2023 年度	9,515,655.04	9,515,655.04	

2024 年度	85,594,652.40	85,594,652.40	
2025 年度	94,117,960.15	94,117,960.15	
2026 年度	103,045,470.61	103,045,470.61	
2027 年度	84,031,083.85	0.00	
合计	376,304,822.05	306,827,963.35	

20、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购置长期资产款项	31,812,324.58	0.00	31,812,324.58	51,622,897.34	0.00	51,622,897.34
合计	31,812,324.58	0.00	31,812,324.58	51,622,897.34	0.00	51,622,897.34

21、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92,747,751.72	26,252,248.28
抵押借款	99,900,000.00	10,000,000.00
保证借款	155,000,000.00	310,982,957.95
应收票据贴现附追索权	0.00	74,000,000.00
未到期应付利息	417,031.22	651,721.91
合计	348,064,782.94	421,886,928.14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注 1：期末质押借款 92,747,751.72 元；

其中：期末质押借款 69,000,000.00 元，该笔借款既是保证借款又是质押借款，本公司提供保证担保，同时本公司以对子公司内蒙古银都矿业有限公司的股权提供质押担保；期末质押借款金额 23,747,751.72 元，该笔借款既是保证借款又是质押借款，由本公司、实际控制人赵满堂及其配偶、子公司内蒙古金山矿业有限公司、子公司内蒙古光大矿业有限责任公司为赤峰金都矿业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同时以子公司赤峰金都矿业有限公司对内蒙古兴安铜锌冶炼有限公司、海城诚信有色金属有限公司现在及未来的应收账款提供质押担保。

注 2：期末抵押借款 99,900,000.00 元；

其中：期末抵押借款 79,900,000.00 元，该笔借款既是保证借款又是抵押借款，本公司提供保证担保，同时克什克腾旗东晟矿业有限责任公司的矿权提供抵押担保；期末抵押借款 20,000,000.00 元，该笔借款既是保证借款又是抵押借款，本公司、李智、李芳提供保证担保，子公司湖南金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的房屋建筑物以及土地使用权提供抵押担保。

注 3：期末保证借款 155,000,000.00 元；

其中：期末保证借款 30,000,000.00 元，由本公司实际控制人赵满堂及子公司赤峰金都矿业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期末保证借款 55,000,000.00 元由本公司、实际控制人赵满堂及其配偶为子公司内蒙古银都矿业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期末保证借款 40,000,000.00 元，由本公司、实际控制人赵满堂及其配偶为子公司内蒙古光大矿业有限责任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期末保证借款 30,000,000.00 元，由本公司、李智、李芳为子公司湖南金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22、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0.00	0.00
银行承兑汇票	70,400,000.00	28,500,000.00
信用证	8,000,000.00	0.00
合计	78,400,000.00	28,500,000.00

23、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工程款	160,409,647.16	174,640,433.01
应付设备款	17,935,871.53	12,994,384.74
应付材料款	56,727,949.64	62,049,738.95
矿产资源权益金	36,000,000.00	48,000,000.00
应付编制费	490,000.00	149,000.00
其他	9,862,694.26	6,167,044.20
合计	281,426,162.59	304,000,600.90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内蒙古自治区财政厅	36,000,000.00	采矿权权益金
内蒙古赤峰地质矿产勘查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14,894,546.62	未结算工程款
湖南郴州众鹏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9,273,698.66	未结算工程款
南通华工机械有限公司	5,510,740.68	未结算设备款
甘肃华夏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702,162.90	未结算工程款
合计	69,381,148.86	

24、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款	79,127,367.08	118,973,959.56
合计	79,127,367.08	118,973,959.56

25、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8,568,198.51	172,495,055.71	165,326,952.75	25,736,301.47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210.50	14,898,019.56	14,898,019.58	2,210.48
三、辞退福利	0.00	803,330.00	803,330.00	0.00
合计	18,570,409.01	188,196,405.27	181,028,302.33	25,738,511.95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6,615,217.28	153,487,154.68	145,719,354.56	24,383,017.40
2、职工福利费	0.00	6,199,649.49	6,199,649.49	0.00
3、社会保险费	687,802.50	8,120,952.77	8,738,948.64	69,806.63
其中：医疗保险费	687,050.00	6,713,469.78	7,331,465.65	69,054.13
补充医疗保险	0.00	822.89	822.89	0.00
工伤保险费	752.50	1,400,717.06	1,400,717.06	752.50
生育保险费	0.00	5,943.04	5,943.04	0.00
4、住房公积金	18,060.00	1,922,499.00	1,922,499.00	18,060.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247,118.73	2,764,799.77	2,746,501.06	1,265,417.44
合计	18,568,198.51	172,495,055.71	165,326,952.75	25,736,301.47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705.50	14,416,182.11	14,416,182.11	705.50
2、失业保险费	1,505.00	481,837.45	481,837.47	1,504.98
合计	2,210.50	14,898,019.56	14,898,019.58	2,210.48

26、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20,685,034.83	45,872,541.38
企业所得税	55,705,446.81	110,590,066.15
个人所得税	1,806,104.93	1,616,106.53
城市维护建设税	442,671.47	478,119.23

资源税	14,473,092.84	28,510,523.72
教育费附加	692,475.26	825,290.76
地方教育费附加	424,410.42	514,404.42
房产税	0.00	431,454.86
土地使用税	0.00	475,404.00
其他	1,428,685.51	666,424.99
合计	95,657,922.07	189,980,336.04

27、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股利	8,334,000.00	78,380,000.00
其他应付款	110,121,859.67	204,998,749.43
合计	118,455,859.67	283,378,749.43

(1) 应付股利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子公司少数股东分红款	8,334,000.00	78,380,000.00
合计	8,334,000.00	78,380,000.00

(2)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押金及保证金	9,537,719.62	5,967,719.62
往来款项	87,324,850.76	169,504,274.84
重组遗留历史问题	2,068,335.89	2,111,429.69
未支付股利款	7,641,222.30	8,121,222.30
应付股权收购款	1,208,810.03	17,327,893.02
其他	2,340,921.07	1,966,209.96
合计	110,121,859.67	204,998,749.43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内蒙古赤峰地质矿产勘查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40,492,225.34	少数股东借款
赵树权	31,238,465.14	少数股东借款
三河华冠资源技术有限公司	8,068,834.90	往来款项
郴州银谷环保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3,420,000.00	往来款项

内蒙古冠峰工矿工程有限公司	1,500,000.00	押金及保证金
合计	84,719,525.38	

28、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358,630,851.55	198,717,333.33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59,393,854.38	47,434,716.04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7,447,144.33	527,168.90
合计	425,471,850.26	246,679,218.27

其他说明：具体详见附注七、注释 30、注释 31、注释 32。

29、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结转销项税金	11,224,699.97	12,715,018.06
合计	11,224,699.97	12,715,018.06

30、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341,286,600.00	656,627,800.00
抵押借款	146,747,000.00	26,370,789.44
未到期应付利息	597,251.55	1,246,964.29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358,630,851.55	198,717,333.33
合计	130,000,000.00	485,528,220.40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注 1：期末本公司无已到期尚未偿还的长期借款。

注 2：期末质押借款 341,286,600.00 元，该笔借款既是质押借款又是抵押借款，同时也是保证借款，由本公司、甘肃盛达集团有限公司将各自持有内蒙古金山矿业有限公司的股权以及本公司将持有赤峰金都矿业有限公司的股权提供质押担保，由子公司内蒙古金山矿业有限公司、赤峰金都矿业有限公司分别拥有的采矿权作为抵押物，并由本公司实际控制人赵满堂及其配偶提供保证担保。

注 3：期末抵押借款 146,747,000.00 元，该笔借款既是抵押借款又是保证借款，由子公司湖南金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的房屋建筑物及土地使用权提供抵押担保，本公司、李智、李芳提供保证担保。

31、租赁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租赁付款额总额	17,539,570.29	530,400.00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931,085.08	3,231.10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7,447,144.33	527,168.90
合计	9,161,340.88	0.00

32、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72,795,512.17	43,131,803.45
合计	72,795,512.17	43,131,803.45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融资租赁款	132,189,366.55	90,566,519.49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59,393,854.38	47,434,716.04
合计	72,795,512.17	43,131,803.45

33、预计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对外提供担保	2,692,000.00	2,692,000.00	详见附注十三、承诺及或有事项
弃置费用	147,309,200.00	0.00	矿山环境治理工程及复垦费
合计	150,001,200.00	2,692,000.00	

34、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3,657,291.67	0.00	527,500.00	3,129,791.67	详见下表
合计	3,657,291.67	0.00	527,500.00	3,129,791.67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冲减成本费用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排污费环境保护治理项目	2,247,291.67			167,500.00			2,079,791.67	与资产相关
大气污染防治项目	1,410,000.00			360,000.00			1,050,000.0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3,657,291.67			527,500.00			3,129,791.67	

35、股本

以金额列示如下：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28,674,022.00						128,674,022.00

其他说明：

以数量列示如下：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689,969,346	0.00	0.00	0.00	0.00	0.00	689,969,346

股本变动情况说明：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讲解》（2010）对反向购买合并报表编制的规定，本公司合并报表中股本的金额反映银都矿业参与反向购买的相关股东合并前持有银都矿业的股份面值以及假定在确定反向购买合并成本过程中新发行的权益性工具的金额，并将未参与反向购买的股东享有银都矿业的权益份额在合并报表中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列示。银都矿业参与反向购买的相关股东合并前持有银都矿业的股权金额为 68,000,000.00 元，反向购买合并成本过程中新发行的权益性工具金额为 26,176,536.00 元，合计股本 94,176,536.00 元。

公司 2016 年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新增股份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模拟发行股本金额为 40,587,558.00 元，发行后合计股本总金额为 134,764,094.00 元。

2017 年 11 月 30 日，公司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三河华冠以所持公司部分股份为对价回购老盘道背后探矿权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根据议案相关内容，公司回购三河华冠资源技术有限公司所持公司 32,655,877 股股份，该部分股份由公司予以注销。经本次注销股份后，公司总股本由 722,625,223 股减少至 689,969,346 股。模拟注销股本金额为 6,090,072.00 元，注销股份后合计股本总金额为 128,674,022.00 元。

36、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448,275,852.94			448,275,852.94
其他资本公积	3,863,962.57			3,863,962.57
合计	452,139,815.51			452,139,815.51

37、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97,500,000.00							297,500,000.00

其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0.00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97,500,000.00	-						-297,500,000.00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0.00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0.00	632,237.04				632,237.04		632,237.04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0.00	243,662.04				243,662.04		243,662.04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0.00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0.00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0.00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0.00	388,575.00				388,575.00		388,575.00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0.00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297,500,000.00	632,237.04				632,237.04		-296,867,762.96

38、专项储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11,539.21	17,326,309.93	16,985,068.06	352,781.08
环境治理基金	1,761,901.71	14,820,737.19	15,651,517.83	931,121.07
合计	1,773,440.92	32,147,047.12	32,636,585.89	1,283,902.15

39、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2,327,467,644.74	1,905,780,167.60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353,349.43	0.00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2,327,114,295.31	1,905,780,167.60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64,605,051.01	421,687,477.14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0.00	0.00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0.00	0.00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0.00	0.00
应付普通股股利	0.00	0.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0.00	0.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2,691,719,346.32	2,327,467,644.74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353,349.43 元。

40、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877,556,222.02	858,224,617.00	1,637,247,064.97	540,190,389.47
其他业务	1,653,435.85	539,350.72	763,260.49	142,610.88
合计	1,879,209,657.87	858,763,967.72	1,638,010,325.46	540,333,000.35

经审计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是否为负值

是 否

收入相关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分部 3	合计
商品类型	1,603,582,317.60	212,723,363.13	61,250,541.29	1,877,556,222.02
其中：				
有色金属采选	1,603,582,317.60			1,603,582,317.60
有色金属贸易		212,723,363.13		212,723,363.13
再生新能源金属			61,250,541.29	61,250,541.29
按经营地区分类	1,603,582,317.60	212,723,363.13	61,250,541.29	1,877,556,222.02
其中：				
内蒙古自治区内	525,339,523.10			525,339,523.10
内蒙古自治区外	1,078,242,794.50	212,723,363.13	61,250,541.29	1,352,216,698.92
市场或客户类型				
其中：				
合同类型				
其中：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其中：				
在某一时点转让	1,603,582,317.60	212,723,363.13	61,250,541.29	1,877,556,222.02
其中：有色金属矿采选	1,603,582,317.60			1,603,582,317.60
有色金属贸易		212,723,363.13		212,723,363.13
再生新能源金属			61,250,541.29	61,250,541.29
按合同期限分类				
其中：				
按销售渠道分类				
其中：				
合计	1,603,582,317.60	212,723,363.13	61,250,541.29	1,877,556,222.02

41、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3,309,187.22	3,238,836.32
教育费附加	4,323,901.45	3,826,991.33
资源税	83,735,896.30	79,644,253.47
房产税	5,718,468.01	2,905,471.50
土地使用税	2,219,872.30	2,284,834.28
车船使用税	79,078.07	85,571.43
印花税	1,273,013.65	816,311.65
地方教育费附加	2,508,704.52	2,551,327.57
水利建设基金	1,390,727.52	1,555,578.29
其他	142,521.33	29,226.04
合计	104,701,370.37	96,938,401.88

42、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4,118,009.32	1,441,503.19
检验费	14,317.93	13,584.05
差旅费	34,728.32	56,971.14
业务招待费	32,221.20	64,276.21
折旧费	29,298.12	29,298.12
其他	34,078.22	47,658.56
合计	4,262,653.11	1,653,291.27

43、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办公费	2,556,629.46	2,722,772.61
材料费用	3,112,467.17	1,182,944.14
财产保险费	87,824.95	67,182.59
差旅费及交通费	3,615,622.51	4,006,133.82
中介机构服务费	15,338,362.03	6,740,043.87
职工薪酬	88,168,195.84	76,559,870.18
会议费	5,759.08	154,676.02
水土保持及耕地补偿费	4,312,487.24	2,704,868.41
通讯费	530,371.61	652,786.27
维修费	1,071,555.27	2,853,499.64
修理费	365,193.67	451,632.66
业务招待费	4,357,689.90	4,893,311.87
折旧与摊销费	78,931,460.00	72,963,553.23
信息服务费	875,176.78	893,047.73
租赁费	1,864,627.42	21,976.19
矿山地质环境治理基金	3,138,913.76	3,670,516.22
其他	24,420,308.29	18,319,722.82
合计	232,752,644.98	198,858,538.27

44、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0,408,137.36	9,691,660.05
折旧与摊销费	1,273,566.60	224,743.08
委外研发费	2,487,462.35	583,595.26
材料费用	8,430,394.27	6,599,732.84
其他费用	1,108,856.27	187,617.89
合计	23,708,416.85	17,287,349.12

45、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81,429,065.37	91,183,810.55
减：利息收入	2,162,432.27	1,612,158.41
银行手续费及其他	168,204.94	97,097.25
合计	79,434,838.04	89,668,749.39

46、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2,148,224.60	3,637,971.12

递延收益摊销	527,500.00	527,500.00
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99,255.76	406,030.17
合计	2,774,980.36	4,571,501.29

47、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47,193,428.09	6,546,971.36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4,000,000.00	3,000,000.00
现金流量套期的无效部分的已实现收益（损失）	1,018,055.96	-361,711.94
期货交易费用	-14,957.11	-63,358.91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持有期间的股利收入		9,954,253.04
合计	52,196,526.94	19,076,153.55

48、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3,861,238.88	-2,009,783.94
其他	-6,689,400.00	2,635,865.26
合计	-2,828,161.12	626,081.32

49、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坏账损失	-84,691.44	-226,066.30
合计	-84,691.44	-226,066.30

50、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15,633,472.08	-3,341,868.05
合计	-15,633,472.08	-3,341,868.05

51、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或损失	9,253,114.42	105,302.58
合计	9,253,114.42	105,302.58

52、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违约赔偿收入	132,923.58	126,580.59	132,923.58
其他	443,262.34	1,547,894.14	443,262.34
合计	576,185.92	1,674,474.73	576,185.92

53、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对外捐赠	593,000.00	686,954.00	593,000.00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205,195.48	59,177.58	205,195.48
滞纳金及罚款	2,678,687.95	1,076,069.47	2,678,687.95
赔偿金及违约金	2,678,564.59	0.00	2,678,564.59
其他	657,427.75	341,332.01	657,427.75
合计	6,812,875.77	2,163,533.06	6,812,875.77

54、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18,027,892.41	122,184,646.36
递延所得税费用	-8,192,865.62	-3,451,524.68
合计	109,835,026.79	118,733,121.68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615,027,374.03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53,756,843.51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54,462,044.91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365,030.71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11,826,423.50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4,879,223.14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734,011.36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1,789,798.17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优惠的影响	-2,933,388.97
所得税费用	109,835,026.79

55、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2,160,515.43	1,612,506.92
备用金还款等	422,983.87	1,175,749.44
保证金	3,231,205.78	92,004,366.38
往来款项	15,890,939.42	39,382,264.54
政府补助	2,066,326.42	3,717,386.22
其他	1,972,688.90	1,800,798.83
合计	25,744,659.82	139,693,072.33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付现费用	40,474,224.24	35,961,529.19
备用金支出	2,361,935.32	4,078,284.99
往来款项	44,637,913.11	22,263,408.46
保证金	48,228,199.75	71,393,449.72
对外捐赠	350,000.00	683,054.00
其他	3,663,556.25	5,633,989.84
合计	139,715,828.67	140,013,716.20

(3)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贵州猪拱塘铅锌矿定金	0.00	600,000,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0.00	8,124,712.86
合计	0.00	608,124,712.86

(4)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偿还租赁负债支付的金额	7,141,055.30	8,122,400.00
合计	7,141,055.30	8,122,400.00

56、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505,192,347.24	594,859,919.56
加：资产减值准备	15,718,163.52	3,567,934.35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46,872,168.03	114,694,472.11
使用权资产折旧	7,675,124.83	7,215,932.08
无形资产摊销	29,639,573.55	19,466,517.71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3,899,369.90	11,000,022.7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9,253,114.42	43,225.34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05,195.48	59,177.58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828,161.12	-626,081.32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81,429,065.37	94,337,665.95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2,196,526.94	-19,076,153.55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0,152,877.60	-3,841,166.18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960,011.98	8,194,027.46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0,542,720.51	-87,522,858.7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6,406,611.00	-686,792,091.3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86,011,766.29	771,088,959.45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3,668,786.26	826,669,503.30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36,429,001.05	367,624,030.94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367,624,030.94	784,772,937.11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1,195,029.89	-417,148,906.17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本期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0.00
其中：	

减：购买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0.00
其中：	
加：以前期间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16,121,176.79
其中：	
湖南金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5,500,000.00
阿鲁科尔沁旗德运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621,176.79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16,121,176.79

(3)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236,429,001.05	367,624,030.94
其中：库存现金	600,497.45	283,835.6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29,780,705.25	367,340,195.3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6,047,798.35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36,429,001.05	367,624,030.94

57、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41,467,425.69	环境治理保证金、期货保证金及票据保证金
固定资产	262,453,949.97	抵押担保
无形资产	217,326,653.55	抵押担保
长期股权投资	1,344,500,170.59	质押担保
合计	1,865,748,199.80	

58、套期

按照套期类别披露套期项目及相关套期工具、被套期风险的定性和定量信息：

本公司子公司金山矿业、金都矿业、天津兴盛、北京新能源使用商品期货合约对本公司承担的商品价格风险进行套期保值。本公司使用的商品期货合约主要包括在上海期货交易所交易的铅、锌、铜、铝、聚乙烯等品种期货标准合约。

被套期项目名称	套期工具	套期方式
商品预期销售	商品期货合约	卖出商品期货合约锁定预期销售合约价格波动

子公司主要面临产品市场价格波动风险，为规避市场价格波动风险，公司使用期货合约对未来产品的销售确定承诺进行套期。

公司在套期开始日及以后期间持续地对套期关系是否符合套期有效性要求进行评估。

59、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单位：元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计入递延收益的政府补助	527,500.00	递延收益	527,500.00
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	2,148,224.60	其他收益	2,148,224.60
合计	2,675,724.60		2,675,724.60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本期新设子公司

名称	变更原因
内蒙古盛达新能源产业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深圳盛达金属资源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本期注销子公司

名称	变更原因
天津德信贸易有限公司	注销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内蒙古银都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克什克腾旗	克什克腾旗	采矿业	62.96%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内蒙古光大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克什克腾旗	克什克腾旗	采矿业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赤峰金都矿业有限公司	克什克腾旗	克什克腾旗	采矿业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内蒙古金山矿业有限公司	呼伦贝尔市	呼伦贝尔市	采矿业	67.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湖南金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郴州市永兴县	郴州市永兴县	再生新能源金属	58.1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阿鲁科尔沁旗德运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阿鲁科尔沁旗	阿鲁科尔沁旗	采矿业	54.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兰州盛达昌盛贸易有限公司	兰州市	兰州市	投资	100.00%		设立
北京盛达文化旅游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文化产业	85.00%		设立
克什克腾旗东晟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克什克腾旗	克什克腾旗	采矿业		7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甘肃盛世金国银有限公司	兰州市	兰州市	制造业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天津兴盛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天津市	天津市	贸易		100.00%	设立
湖南金业检测有限公司	郴州市永兴县	郴州市永兴县	贵金属检测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金联环保科技（清远）有限公司	广东清远	广东清远	环保产业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北京盛达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新能源	100.00%		设立

内蒙古盛达新能源产业有限公司	呼和浩特	呼和浩特	新能源	100.00%		设立
深圳盛达金属资源有限公司	深圳市	深圳市	有色金属矿采选业	100.00%		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为避免同业竞争，甘肃盛达集团有限公司将持有的内蒙古金山矿业有限公司 33%的股权对应的表决权托管至本公司，因此本公司对内蒙古金山矿业有限公司持有 100%表决权。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内蒙古银都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37.04%	101,801,602.00	111,120,000.00	68,767,213.37
内蒙古金山矿业有限公司	33.00%	57,132,480.38	5,000,000.00	229,600,233.04
湖南金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41.88%	-17,330,409.94	0.00	109,934,101.41
克什克腾旗东晟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30.00%	-583,672.26	0.00	45,987,573.20
阿鲁科尔沁旗德运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46.00%	-400,076.60	0.00	79,686,603.11
北京盛达文化旅游有限公司	15.00%	-32,627.35	0.00	25,208,759.44
合计		140,587,296.23	116,120,000.00	559,184,483.57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内蒙古银都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115,128,943.96	357,571,949.93	472,700,893.89	254,870,103.77	23,755,545.05	278,625,648.82	232,539,744.18	361,119,529.41	593,659,273.59	369,135,516.40	6,652,752.06	375,788,268.46
内蒙古金山矿业有限公司	343,312,012.80	760,639,368.07	1,103,951,380.87	395,501,398.92	16,147,591.67	411,648,990.59	160,717,239.29	748,270,167.40	908,987,406.69	364,046,658.43	3,657,291.67	367,703,950.10
湖南金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14,314,694.12	454,062,143.05	568,376,837.17	180,603,132.77	168,213,523.59	348,816,656.36	85,116,339.62	406,039,093.83	491,155,433.45	173,532,906.40	66,169,259.56	239,702,165.96
克什克腾旗东晟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1,417,714.41	128,470,635.56	129,888,349.97	88,375,351.34	0.00	88,375,351.34	1,573,172.09	128,269,672.54	129,842,844.63	86,384,271.80	0.00	86,384,271.80
阿鲁科尔沁旗德运矿业	1,726,769.05	134,471,740.62	136,198,509.67	141,290,698.00	0.00	141,290,698.00	1,921,841.33	134,373,369.96	136,295,211.29	140,517,667.89	0.00	140,517,667.89

业有 限 责 任 公 司												
北京盛 达文化 旅游有 限公司	1,155,15 7.32	160,394, 195.02	161,549, 352.34	113,507. 70	0.00	113,507. 70	1,159,65 9.77	160,359, 187.50	161,518, 847.27	125,486. 99	0.00	125,486. 99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 额	经营活动现 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 额	经营活动现 金流量
内蒙古银都 矿业有限责 任公司	607,909,694. 76	276,204,239. 94	276,204,239. 94	110,471,803. 71	563,692,502. 06	274,394,289. 13	274,394,289. 13	289,150,895. 55
内蒙古金山 矿业有限公 司	470,522,166. 91	166,170,448. 84	166,170,448. 84	118,936,015. 74	478,631,520. 06	238,701,831. 73	238,701,831. 73	172,324,953. 28
湖南金业环 保科技有限 公司	60,827,169.8 5	- 32,480,219.9 8	- 32,480,219.9 8	- 28,934,958.0 1	69,324,753.1 0	-1,055,978.30	-1,055,978.30	- 32,107,659.1 8
克什克腾旗 东晟矿业有 限责任公司	0.00	-1,945,574.20	-1,945,574.20	12,544,342.6 4	0.00	-3,149,254.64	-3,149,254.64	1,834,678.98
阿鲁科尔沁 旗德运矿业 有限责任公司	0.00	-869,731.73	-869,731.73	-191,731.75	0.00	-2,590,213.01	-2,590,213.01	-241,547.55
北京盛达文 化旅游有限 公司	0.00	-217,515.64	-217,515.64	-264,502.45	0.00	-371,093.98	-371,093.98	-355,796.64

2、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 营企业投资的会 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北京文心万业文化体育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北京市	北京市	股权投资		35.00%	权益法
兰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兰州市	兰州市	金融业	2.72%		权益法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北京文心万业文化体育产业投资基金 （有限合伙）	北京文心万业文化体育产业投资基金 （有限合伙）
流动资产	458,347,389.48	458,171,381.09
其中：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3,652,356.95	3,642,117.09

非流动资产	0.00	0.00
资产合计	458,347,389.48	458,171,381.09
流动负债	13,501.00	0.00
非流动负债	0.00	0.00
负债合计	13,501.00	0.00
少数股东权益	0.00	0.0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458,333,888.48	458,171,381.09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160,416,860.97	160,359,983.03
调整事项	0.00	0.00
--商誉	0.00	0.00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0.00	0.00
--其他	0.00	0.00
对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160,394,195.02	160,359,187.50
存在公开报价的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0.00	0.00
营业收入	0.00	0.00
财务费用	-10,419.86	-10,502.82
所得税费用	0.00	0.00
净利润	100,021.47	-4,497.18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0.00	0.00
其他综合收益	0.00	0.00
综合收益总额	100,021.47	-4,497.18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合营企业的股利	0.00	0.00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借款等。本公司还有多种因经营而直接产生的其他金融资产和负债，如应收票据和应收款项、应付票据及应付款项等。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金融工具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市场风险。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产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主要面临赊销导致的客户信用风险。公司建立客户的信用管理体系，在交易前按公司合同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及程序对交易对方进行资信审查，本公司仅与经认可的、信誉良好的客户进行交易，确定交易对方有能力履行相关合同。按照本公司的政策，对确定的特定客户进行信用交易的，本公司对应收账款余额进行持续监控，以确保本公司不致面临重大坏账风险。本公司其他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及应收款项和其他应收款等，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交易对手违约，最大风险敞口等于这些工具的账面金额。本公司无因提供财务担保而面临信用风险。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相关资产的账面余额与预期信用减值损失情况如下：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应收票据	2,870,000.00	
应收账款	13,138,022.59	92,297.64
其他应收款	632,906,937.97	810,382.75
交易性金融资产	354,802,291.14	

账龄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5,297,984.37	
合计	1,029,015,236.07	902,680.39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以及对未来 12 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金融负债和表外担保项目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合同剩余期限列示如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即时偿还	1 年以内	1-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353,841,813.04			353,841,813.04
应付票据		78,400,000.00			78,400,000.00
应付账款		181,050,399.99	100,375,762.60		281,426,162.59
其他应付款		8,518,872.01	109,936,987.66		118,455,859.67
长期借款		381,170,221.35	134,898,155.56		516,068,376.91
租赁负债		8,095,186.29	9,444,384.00		17,539,570.29
长期应付款		59,393,854.38	72,795,512.17		132,189,366.55
合计		1,070,470,347.06	427,450,801.99		1,497,921,149.05

市场风险:**(1) 利率风险**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来源于短期借款和长期借款。浮动利率的借款使本公司面临着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公司密切关注市场利率并且维持浮动利率借款和固定利率借款之间的平衡，以降低面临的上述利率风险。

(2) 价格风险

价格风险指汇率风险和利率风险以外的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主要源于商品价格、股票市场指数、权益工具价格以及其他风险变量的变化。

下表说明，在所有其他变量保持不变，本公司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对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的每 5% 的变动（以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为基础）的敏感性。就本敏感性分析而言，对于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该影响被视为对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的的影响，而不考虑可能影响利润表的减值等因素。

单位：元

年度	权益工具投资账面价值	净损益增加（减少）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增加（减少）	股东权益合计增加（减少）
2022 年	380,100,275.51	-2,828,161.12		-2,828,161.12
2021 年	391,603,546.74	26,380,578.92		26,380,578.92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	--------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0,869,688.72	302,244,400.00	41,688,202.42	354,802,291.14
(2) 权益工具投资	10,869,688.72	302,244,400.00	41,688,202.42	354,802,291.14
2.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0.00	0.00	25,297,984.37	25,297,984.37
合计	10,869,688.72	302,244,400.00	66,986,186.79	380,100,275.51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按照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交易性金融资产为公司持有的二级市场的股票，按照股票的公允价值计量。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按照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为公司持有的华龙证券，采用的估值方法为市场法，估值技术的输入值主要包括市盈率、市净率、修正系数、缺乏流动性折扣等。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按照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为公司持有的其他非上市股权，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公司所使用的估值模型主要为成本法和市场可比公司模型等，估值技术的输入值主要包括相关资产或负债、市盈率、市净率、修正系数、缺乏流动性折扣等。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甘肃盛达集团有限公司	兰州市	投资管理	100000 万人民币	31.30%	31.30%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天水金都矿业有限责任公司持有甘肃盛达集团有限公司 65%的股权，赵满堂持有天水金都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70.73%的股权，为甘肃盛达集团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赵满堂。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九、2、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赵继仓	实际控制人之兄
赵志强	实际控制人之兄
赵庆	实际控制人之子
赵敏	实际控制人之女
崔小琴	实际控制人之妻
崔彦虎	子公司之高级管理人员
甘肃陇原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联自然人担任高管企业
甘肃华夏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联自然人控制企业
天水市金都商城有限公司	同为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企业
天水金都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同为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企业
兰州金城旅游宾馆有限公司	同为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企业
北京国金国银股份有限公司	同为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企业
甘肃鑫通机动车驾驶员培训有限公司	同为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企业
北京盛达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同为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企业
兰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联营企业
甘肃盛达物业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关联自然人担任高管企业
新余明城矿业有限公司	同为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企业
北京盛世南宫影视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同为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企业
神州盛达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关联自然人控制企业
三河华冠资源技术有限公司	同为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企业
甘肃皇台酒业股份有限公司	同为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企业
甘肃日新皇台酒销售有限公司	同为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企业
甘肃陇盛皇台酒业有限公司	同为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企业
甘肃盛世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联自然人担任高管企业
深圳鑫盛达珠宝有限公司	关联自然人控制企业
甘肃盛达集团上海贸易发展有限公司	同为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企业
兰州盛达酒店管理有限公司兰州分公司	同为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企业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甘肃华夏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款	0.00		否	19,048,654.97
兰州盛达酒店管理有限公司兰州分公司	采购商品	140,371.85		否	0.00
甘肃日新皇台酒销售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309,911.50		否	19,920.00
甘肃陇盛皇台酒业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5,309.73		否	15,120.00

甘肃皇台酒业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269,663.71		否	
甘肃盛达物业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物业管理	245,367.74		否	167,937.60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北京盛达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铅锌精粉	8,232,011.35	0.00
甘肃盛达集团上海贸易发展有限公司	铅锌精粉	20,098,213.14	0.00
内蒙古盛达光彩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铅锌精粉	0.00	31,234,369.89
辽宁泓鑫金属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铅锌精粉	0.00	51,924,842.89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单位：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受托/承包资产类型	受托/承包起始日	受托/承包终止日	托管收益/承包收益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收益/承包收益
北京盛达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	股权托管	2016年06月30日		按托管资产净利润（不低于5万元）	47,169.81
甘肃盛达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	股权托管	2018年12月31日		固定金额（10万元）	94,339.62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 ①按托管协议约定由北京盛达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于托管次年的3月31日前向本公司支付上年的托管费；
- ②按托管协议约定由甘肃盛达集团有限公司于托管次年的3月31日前向本公司支付金山矿业33%股权上年的托管费。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甘肃鑫通机动车驾驶员培训有限公司	土地使用权	84,279.95	177,786.80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北京盛达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房产租赁					5,184,155.30	7,055,000.00	608,254.28	95,337.32	16,880,637.19	
甘肃盛达集团有限	房产租赁					1,956,900.00	1,067,400.00	204,001.81		5,661,580.51	

公司											
----	--	--	--	--	--	--	--	--	--	--	--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甘肃盛达集团有限公司	748,000,000.00	2018年12月20日	2023年12月19日	否
甘肃盛达集团有限公司	120,000,000.00	2020年12月04日	2022年12月03日	是
甘肃盛达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21年08月31日	2022年08月30日	是
赵满堂、崔小琴	100,000,000.00	2022年09月28日	2023年11月17日	是
赵满堂、崔小琴	100,000,000.00	2021年11月01日	2023年01月24日	是
赵满堂	120,000,000.00	2021年09月10日	2022年09月29日	是
赵满堂	30,000,000.00	2022年02月24日	2023年02月23日	否
赵满堂	50,000,000.00	2023年01月18日	2024年01月18日	否

(5)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9,031,962.44	9,792,047.10

(6) 其他关联交易

关联方存款、利息收入及手续费支出

(1) 存款余额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兰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存款	9,158,979.40	70,995.00

(2) 利息收入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兰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利息收入	10,287.26	606.07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票据	盛达光彩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0.00	0.00	60,000,000.00	0.00
应收票据	辽宁泓鑫金属贸易有限公司	0.00	0.00	14,000,000.00	0.00

应收账款	北京盛达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316,207.44	0.00	0.00	0.00
应收账款	甘肃鑫通机动车驾驶员培训有限公司	91,988.59	0.00	0.00	0.00
其他应收款	北京盛达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	0.00	0.00	0.00
其他应收款	甘肃盛达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	0.00	0.00	0.00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甘肃华夏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702,162.90	6,202,162.90
其他应付款	北京国金白银股份有限公司	3,032,592.15	3,032,592.15
其他应付款	北京盛达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508,612.00	583,466.74
其他应付款	甘肃盛达集团有限公司	229,428.58	60,000.00
其他应付款	甘肃盛世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30,000.00	130,000.00
其他应付款	深圳鑫盛达珠宝有限公司	990,000.00	990,000.00
其他应付款	三河华冠资源技术有限公司	8,068,834.90	10,008,834.90
其他应付款	赵庆	12,645.37	12,645.37
其他应付款	内蒙古盛达光彩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0.00	60,000,000.00
其他应付款	辽宁泓鑫金属贸易有限公司	0.00	14,000,000.00
合同负债	甘肃盛达集团上海贸易发展有限公司	255,769.16	0.00
合同负债	北京盛达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543,393.47	0.00

十三、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抵押资产情况：

2018年12月20日，公司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签订编号为“公借贷字第1800000139980号”《并购贷款借款合同》，公司将其持有的内蒙古金山矿业有限公司67%股权、赤峰金都矿业有限公司100%股权、内蒙古金山矿业有限公司采矿权以及赤峰金都矿业有限公司十地项目采矿权为上述借款提供担保，担保期限为2018年12月20日至2023年12月19日。

除存在上述承诺事项外，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公司于1997年12月以自有房屋（粤房字第1330442号）及电梯（位于公司检测中心1-19层内）为原母公司广东威达医疗器械集团公司（以下简称“威达集团公司”）借款进行抵押担保，由于借款已逾期，中国工商银行揭西县支行向揭阳市中级人民法院起诉，公司被列为共同被告。原告要求公司对威达集团公司的250万元借款在公司提供担保抵押物价值范围内负清偿责任，并对公司为威达集团公司提供的抵押资产具有优先受偿权。经法院判决，公司承担抵押物价值范围内的清偿责任，为此公司计提了269.20万元的预计负债。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上述债务仍未如期清偿。

除存在上述或有事项外，截止2022年12月31日，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十四、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元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0.0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0.00

2、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及有关各方继续积极、有序推进收购贵州鼎盛鑫 72.50%股权的重大资产重组工作，但因本次重组历时较长，进展缓慢，经公司审慎研究分析，为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19 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十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决定终止本次重组事项。因董赢、柏光辉一直未按协议约定返还定金，为了维护公司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等相关规定，公司特向北京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董赢、柏光辉返还定金、承担违约责任，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为保护公司合法权益，减少诉讼执行风险，公司就与董赢、柏光辉合同纠纷案向北京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提出财产保全申请，公司已收到北京第三中级人民法院送达的（2023）京 03 民初 60 号《民事裁定书》，法院裁定冻结董赢财产限额为人民币 6 亿元，冻结柏光辉财产限额为人民币 6 元。目前，公司与董赢、柏光辉合同纠纷案法院已立案受理本案件，尚未开庭审理，对公司后期利润影响存在不确定性。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3 年 1 月 20 日、2023 年 3 月 28 日、2023 年 4 月 20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终止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关于提起诉讼的公告》、《关于提起诉讼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3-009、2023-016、2023-019）。

十五、其他重要事项

1、分部信息

（1）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本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

经营分部是指本公司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1）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2）本公司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3）本公司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则可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根据本公司的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确定了 3 个报告分部，分别为：有色金属矿采选、有色金属贸易、再生新能源金属。本公司的各个报告分部分别提供不同的产品或服务；分部间转移价格按照实际交易价格为基础确定，相关费用、资产、负债按照各分部所属公司进行归集分配。

（2）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单位：元

项目	有色金属采选	有色金属贸易	再生新能源金属	分部间抵销	合计
一.营业收入	1,604,817,930.33	212,723,363.13	61,668,364.41	0.00	1,879,209,657.87
其中：对外交易收	1,604,817,930.33	212,723,363.13	61,668,364.41	0.00	1,879,209,657.87

入					
分部间交易收入	0.00		0.00	0.00	0.00
二.营业费用	983,055,702.14	213,738,721.64	97,197,650.73	9,631,816.57	1,303,623,891.07
其中：折旧费和摊销费	175,387,425.80	0.00	22,698,810.51	0.00	198,086,236.31
三.对联营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47,193,428.09	0.00	0.00	0.00	47,193,428.09
四.信用减值损失	-156,453.36	3,839.03	237,305.77	0.00	84,691.44
五.资产减值损失	15,633,472.08	0.00	0.00	0.00	15,633,472.08
六.利润总额	992,800,612.98	-538,191.03	-38,571,716.21	-338,663,331.72	615,027,374.03
七.所得税费用	116,658,406.77	-959.76	-6,822,420.22		109,835,026.79
八.净利润	876,142,206.21	-537,231.27	-31,749,295.99	-338,663,331.72	505,192,347.24
九.资产总额	7,086,457,774.20	120,020,375.88	564,770,430.76	-2,389,322,345.50	5,381,926,235.34
十.负债总额	2,020,060,172.56	123,775,066.96	347,411,023.66	-645,453,834.43	1,845,792,428.75

2、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1) 甘肃盛达集团有限公司作为出质人股份质押情况

质权人名称	质押日期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质押股数（股）
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甘肃省分公司	2020 年 12 月 15 日	13,730,000.00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兰州分行	2021 年 7 月 2 日	40,000,000.00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兰州分行	2021 年 7 月 14 日	26,596,560.00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兰州分行	2021 年 7 月 14 日	29,256,216.00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兰州分行	2021 年 7 月 21 日	30,586,224.0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兰州分行	2021 年 10 月 28 日	21,500,000.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兰州分行	2022 年 4 月 1 日	14,670,000.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兰州分行	2022 年 6 月 20 日	11,210,000.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兰州分行	2022 年 7 月 15 日	7,800,000.0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甘肃省分行	2022 年 8 月 11 日	9,336,000.0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甘肃省分行	2022 年 8 月 29 日	7,100,000.00
合计		211,785,000.00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甘肃盛达集团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为 215,939,596 股（含限售），占本公司总股份数的 31.30%，其中用于质押的股份累计为 211,785,000.00 股，质押股份占其持有本公司总股份数的 98.08%。

(2) 赵满堂作为出质人股份质押情况

质权人名称	质押日期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质押股数（股）
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甘肃省分公司	2020 年 10 月 19 日	12,370,000.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兰州分行	2021 年 7 月 8 日	13,000,000.00
芜湖盛益信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21 年 10 月 21 日	10,000,000.00
合计		35,370,000.00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赵满堂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为 36,189,200 股，占本公司总股份数的 5.25%，其中用于质押股份累计为 35,370,000 股，质押股份占其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97.74%。

(3) 赵庆作为出质人股份质押情况

质权人名称	质押日期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质押股数 (股)
芜湖盛益信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2021 年 10 月 21 日	13,800,000.00
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甘肃省分公司	2020 年 10 月 19 日	1,900,000.00
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甘肃省分公司	2021 年 7 月 2 日	3,500,000.00
合计		19,200,000.00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 赵庆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为 19,270,650 股 (含高管锁定股), 占本公司总股份数的 2.79%, 其中用于质押股份累计为 19,200,000 股, 质押股份占其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99.63%。

十六、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其他应收款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股利	57,865,519.85	127,714,004.70
其他应收款	768,433,729.25	679,119,928.07
合计	826,299,249.10	806,833,932.77

(1)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分类

单位: 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内蒙古金山矿业有限公司	57,865,519.85	127,714,004.70
合计	57,865,519.85	127,714,004.70

(2)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 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备用金	190,851.72	460,269.05
股权收购定金	600,000,000.00	600,000,000.00
往来款项	168,504,448.93	78,900,195.10
合计	768,695,300.65	679,360,464.15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 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	240,536.08			240,536.08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本期计提		21,035.32		21,035.32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61,571.40		261,571.40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18,239,312.72
1 至 2 年	601,801,529.42
2 至 3 年	10,282,053.44
3 年以上	38,372,405.07
3 至 4 年	38,109,396.30
4 至 5 年	38,918.07
5 年以上	224,090.70
合计	768,695,300.65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其中：账龄组合	240,536.08	21,035.32				261,571.40
合计	240,536.08	21,035.32				261,571.40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21,035.32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前五名	合并范围内子公司往来款	768,069,193.98	1 年以内、1-2 年	99.92%	
合计		768,069,193.98		99.92%	

2、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998,938,043.21		1,998,938,043.21	1,998,938,043.21		1,998,938,043.21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518,870,302.55		518,870,302.55	486,968,219.94		486,968,219.94
合计	2,517,808,345.76		2,517,808,345.76	2,485,906,263.15		2,485,906,263.15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内蒙古银都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539,372,729.04					539,372,729.04	
内蒙古光大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249,934,177.21					249,934,177.21	
赤峰金都矿业有限公司	459,483,675.23					459,483,675.23	
内蒙古金山矿业有限公司	295,493,247.95					295,493,247.95	
湖南金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13,500,000.00					213,500,000.00	
阿鲁科尔沁旗德运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97,384,213.78					97,384,213.78	
兰州盛达昌盛贸易有限公司	5,500,000.00					5,500,000.00	
北京盛达文化旅游有限公司	138,270,000.00					138,270,000.00	
合计	1,998,938,043.21					1,998,938,043.21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 确认的投资 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 变动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 或利润	计提减值 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兰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86,968,219.94			47,158,420.57	243,662.04		15,500,000.00				518,870,302.55	
小计	486,968,219.94			47,158,420.57	243,662.04		15,500,000.00				518,870,302.55	
合计	486,968,219.94			47,158,420.57	243,662.04		15,500,000.00				518,870,302.55	

3、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其他业务	141,509.43		610,570.25	466,371.68
合计	141,509.43		610,570.25	466,371.68

收入相关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其他	合计
商品类型			141,509.43	141,509.43
其中：				
其他			141,509.43	141,509.43
按经营地区分类			141,509.43	141,509.43
其中：				
内蒙古自治区外			141,509.43	141,509.43
市场或客户类型				
其中：				
合同类型				
其中：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141,509.43	141,509.43
其中：				
在某一时点转让			141,509.43	141,509.43
按合同期限分类				
其中：				
按销售渠道分类				
其中：				
合计			141,509.43	141,509.43

4、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29,031,515.15	522,713,589.69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47,158,420.57	6,548,545.37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034,370.89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4,000,000.00	3,0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持有期间的股利收入		9,954,252.29
合计	380,189,935.72	543,250,758.24

十七、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9,253,114.42	主要系子公司国金国银部分厂区拆迁所致。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675,724.60	主要系报告期内取得的政府补助所致。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	2,174,937.73	主要系报告期内华龙证券分红以及公司持有

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的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所致。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141,509.43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236,689.85	主要系本期支付违约金及补偿款所致。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0.00	
减：所得税影响额	1,513,682.3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974,279.78	
合计	5,520,634.20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3.05%	0.53	0.5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2.85%	0.52	0.52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无